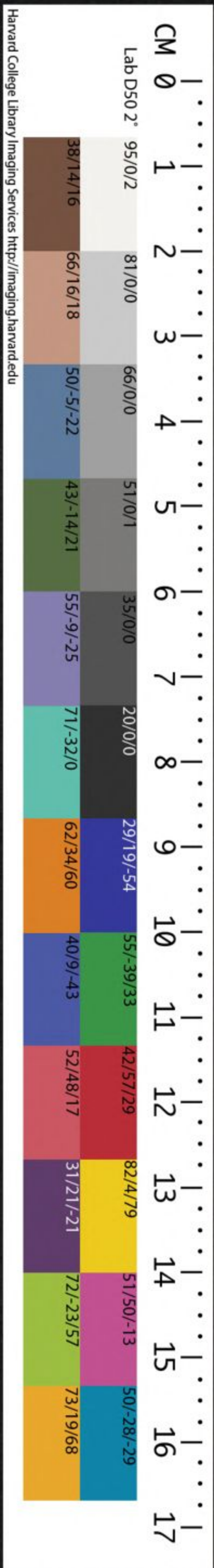


2

THE CHINESE-JAPANESE LIBRARY
OF THE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AT HARVARD UNIVERSITY

MAR 1 1954

T 154 8234



尚書源流

哈佛大學
哈佛燕京
圖書館
珍藏印

昔孔子刪書。斷自唐虞。所以恢弘至道。示人主以軌範也。及秦焚書坑儒。天下學士。逃難解散。其孫畏法峻急。用藏其書於屋壁。漢興。旁求儒雅。以闡大猷。濟南伏生。年過九十。失其本經。口以傳授。獨得二十餘篇。以授同郡張生。及千乘歐陽生。歐陽生字和叔。以授同郡兒寬。寬復以授歐陽生之子。世世傳之。至曾孫歐陽高。作尚書章句。爲歐陽氏學。高之孫地餘。以書授元帝。傳至歐陽歙。濟南林尊。受尚書於歐陽高。以授平陵平當。及梁陳翁生。翁生傳琅邪殷崇。及扶風龔勝。當又授九江朱普。及渤

海鮑宣。後漢濟陰曹曾。受業於歐陽歛。傳其子祉。又陳留陳弇。樂安牟長。並傳歐陽尚書。沛國桓榮。又受尚書於朱普。以授漢明帝。遂世相傳爲尚書歐陽之學也。又有夏侯都尉。受業於濟南張生。以授族子始昌。始昌傳族子勝。勝從始昌受尚書及洪範五行傳說災異。又事同郡簡卿。卿者。兒寬門人。又從歐陽氏問。爲學精熟。所問非一師。受詔撰尚書說。號爲大夏侯氏學。傳齊人周堪。及魯國孔霸。霸傳子光。堪授魯國牟卿。及長安許商。商授沛唐林。及平陵吳章。重泉王吉。齊炅欽。後漢北海牟融。亦傳大夏侯尚書。夏侯建。師事夏侯勝。及歐陽高。左右采獲。又從

五經諸儒問。與尚書相出入者。牽引以次章句。爲小夏侯氏學。傳平陵張山拊。山拊授同縣李尋。及鄭寬中。山陽張無故。信都秦恭。陳留假倉。寬中授東郡趙玄。無故授沛唐尊。恭授魯馮賓。後漢東海王良。亦傳小夏侯尚書。此尚書有大小夏之學也。而要皆本於伏生。伏生所傳。所謂今文尚書是也。若古文尚文。則孔惠之所藏也。武帝時。魯恭王好治宮室。壞孔子宅。欲以廣其宮。於壁中得尚書。皆科斗文字。王又升孔子堂。聞琴瑟鐘磬之音。於是懼。乃止不壞。而悉以書還孔氏。科斗書廢已久。時人無能知者。博士孔安國。以所聞伏生之書。比校考論。得二十五篇。

其秦誓與河內女子所獻不同。又濟南伏生所誦五篇相合。安國並依古文。開其篇第。以隸古字寫於竹簡。合成五十八篇。其餘篇簡錯亂。弗可復知者。悉上送官。藏之書府。安國又承詔爲五十八篇作傳。旣成。會巫蠱事起。不復以聞。私傳其業於家。以授都尉朝。司馬遷亦從安國問。故遷書多古文說。其後又有百兩篇者。出東萊張霸。文意淺陋。以中書校之。非是。後遂黜其書。都尉朝授膠東庸生。庸生授清河胡常。胡常授馮徐敖。敖授琅邪王璜。及平陵涂惲。惲授河南乘欽。王莽時。惲璜等都貴顯。諸學皆立。後漢扶風杜林。傳古文尙書。同郡賈逵爲之作訓。馬融

作傳。鄭玄亦爲之註。由是古文尙書遂顯於世。然其所傳唯二十九篇。又雜以今文。非孔舊本。自餘絕無師說。晉世祕府所有古文尙書經文。今無有傳者。及永嘉之亂。歐陽大小夏侯尙書並亡。濟南伏生之傳。唯劉向父子所著五行傳。是其本法。而又多乖戾。至東晉豫章內史枚頤始得安國之傳。奏之。時又闕舜典一篇。購不能得。乃取王肅注堯典。從齊徽五典以下。分爲舜典篇以續之。學徒遂盛。後順陽范甯變爲今文集註。俗間或取舜典篇以續孔氏。齊明帝建武中。吳興姚方興采馬王之註。造孔傳舜典一篇。云於大斡頭得之。奏上。比馬鄭所註多十八字。

於是始列國學。梁陳所講。有孔鄭二家。齊代唯傳鄭義。至隋孔鄭並行。而鄭甚微。其餘所存。無復師說。唐陸德明辨之詳矣。貞觀初。孔穎達與顏師古。司馬才章。王恭。王琰。受詔撰諸經義訓。包貫異家。爲詳博。號義贊。詔改爲正義。及永徽間。詔于志寧。張行成。高季輔等。就加增損。遂布下其書。行於世。同郡劉焯。名重海內。穎達造其門。焯初不之禮。及穎達請質疑滯。多出其意表。焯改容敬之。焯少與劉炆爲友。賈馬王鄭所傳章句。多所是非。著五經述議。其學頗行。炆聰明博學。名亞於焯。時稱爲二劉。宋開寶中。詔陸德明所釋。乃古文尙書。與唐明皇所定今文駁異。

令太子中舍陳鄂。刪定其文。改從隸書。蓋隸古之書。自漢迄唐。行於學宮。明皇不喜古文。改從今文。由是古文遂絕。陸德明獨存其二於釋文而已。呂太防得本於宋次道。王仲至家。以較陸氏釋文。雖小有異同。而大體相類。觀其作字奇古。非字書傳會穿鑿者所能到。學者攷之。可以知制字之本也。楊元素思詩春秋。先儒皆言之。而尙書經孔子之刪削。獨不可無筆法。因作書九意一卷。熙寧間。呂惠卿克修撰經義。以王安石提舉脩定。又以安石子雱。惠卿弟升卿。爲脩撰官。八年。安石復入相。新傳乃成。其學行於科舉者六十年。眉山蘇東坡專用王氏之說。以進

退多士。其書駿異。解說却好。其文勢亦看得好。蓋因筆力過人。發明得分外精神。林少穎。從呂紫微本居中仁學。初著之時。每日誦正經。自首至尾一遍。雖有他務不輟。平心定氣。博採諸儒之說。而以義爲之去取。其集解。召誥以前。稱爲詳備。東萊呂伯恭。退休居里。以尙書口授學者。其解書自洛誥始。朱子問之曰。有解不去否。答曰。也無。及數日後。謂朱子曰。書亦是有難說處。今只是強解將去爾。要之。伯恭却是傷於巧。而蘓氏則傷於簡。林氏則傷於繁。王氏則傷於鑿也。葉少蘊。博極群書。強記絕人。其書採諸家之說。而折衷是非。視諸儒爲最精。陸農師爲王氏

之學。長於考訂。而說本儒先。以攻王氏之失者。又孫諤也。編修官鄭漁仲。以遺逸召用。其撰通考。博物洽聞。然未免近於迂僻。新安有吳才老尙書禰傳。考據詳博。頗有發明。黃度篤學窮經。老而不倦。晚年制閩江淮。著述不輟。時得新意。往往晨夜叩書塾。爲友朋道之。張九成。無妬諸經解。援引詳博。文意瀾翻。似乎少簡嚴。而務欲開廣後學之見聞。使不墜於淺狹。故讀其書者。亦往往有得焉。西山間有發明經旨處。固當附本文之下。其統論卽附篇末。記得其數條。理會點句。及正多方多士兩篇。可併考之。丞相史浩。書亦有好處。如命公後。衆說皆云。命伯禽爲周

公之後。史云成王既歸。命周公在後。看公定予往已一言。便見得周公且在後之意。薛士龍書解。其學問多於地名上有功夫。滕溪齋。與其合肥令君同登晦翁之門。學者謂之新安兩滕。和叔名鉛者。漸涵於二父之淵源。披剝於百家之林藪。著尚書大意。以行於世。獨至晦翁朱子。晚年訓傳。諸經畧備。而尚書雖未及整。而於是環視及門。求其可付者。遂以屬九峯蔡季默。季默沉潛反復。數十年。始克成篇。其書總若千萬言。考序文之誤。訂諸儒之說。以發明二帝三王群聖賢用心之要。其釋文義。既視漢唐爲精。其發指趣。又視諸家爲明。使當時復有他說。亦必在所不遺矣。但注疏之家。各有可觀。許白雲書說。雖與蔡氏不能盡合。要歸於是而已。雙溪王炎著尚書小傳訓詁家所不及。假今朱子尚在。當有莫逆於言辭文字之間者矣。

後學潮陽鄭之僑東里謹識

尚書圖上

後漢潮陽鄭之僑東里編輯

五

堯典

舜典

大禹謨

皋陶謨

益稷謨

夏書

夏禹有天下之號也書凡四篇禹貢作於虞時而繫之夏書者禹之王以是功也

禹貢

甘誓

五子之歌

胤征

十

商書

契始封商湯因以為有天下之號書凡十七篇

湯誓

仲虺之誥

湯誥

伊訓

太甲上

太甲中

太甲下

咸有一德

盤庚上

盤庚中

八

盤庚下

說命上

說命中

說命下

高宗彤日

西伯戡黎

微子

數

費誓

秦誓

總

多士

無逸

君奭

蔡仲之命

多方

立政

周官

君陳

顧命

康王之誥

畢命

君牙

冏命

呂刑

文侯之命

篇

泰誓上

泰誓中

泰誓下

牧誓

武成

洪範

旅獒

金縢

大誥

微子之命

康誥

酒誥

梓材

召誥

洛誥

周書

周文王國號後武王因以為有天下之號書凡三十二篇

總二萬五千七百字

逸

虞書 十一篇

皋飶 序見 舜典

釐沃 序見 胤征

汝方 序見 胤征

疑至 序見 湯誓

明居 序見 湯誥

汨作 序見 舜典

夏書 五篇

湯征 序見 胤征

商書 十七篇

臣扈 序見 湯誓

肆命 序見 伊訓

九共九篇 序見 舜典

帝告 序見 胤征

汝鳩 序見 胤征

夏社 序見 湯誓

典寶 序見 湯誓

祖后 序見 伊訓

書

篇

沃丁 序見 咸 有一德

原命 序見 咸 有一德

祖乙 序見 咸 有一德

旅巢命 序見 旅 葵

成王政 序見 蔡仲

亳姑 序見 周官

咸乂四篇 序見 咸 有一德

仲丁 序見 咸 有一德

周書 八篇

歸禾 序見 微 子之命

將蒲姑 序見 蔡仲

總四十一篇

伊陟 序見 咸 有一德

河亶甲 序見 咸 有一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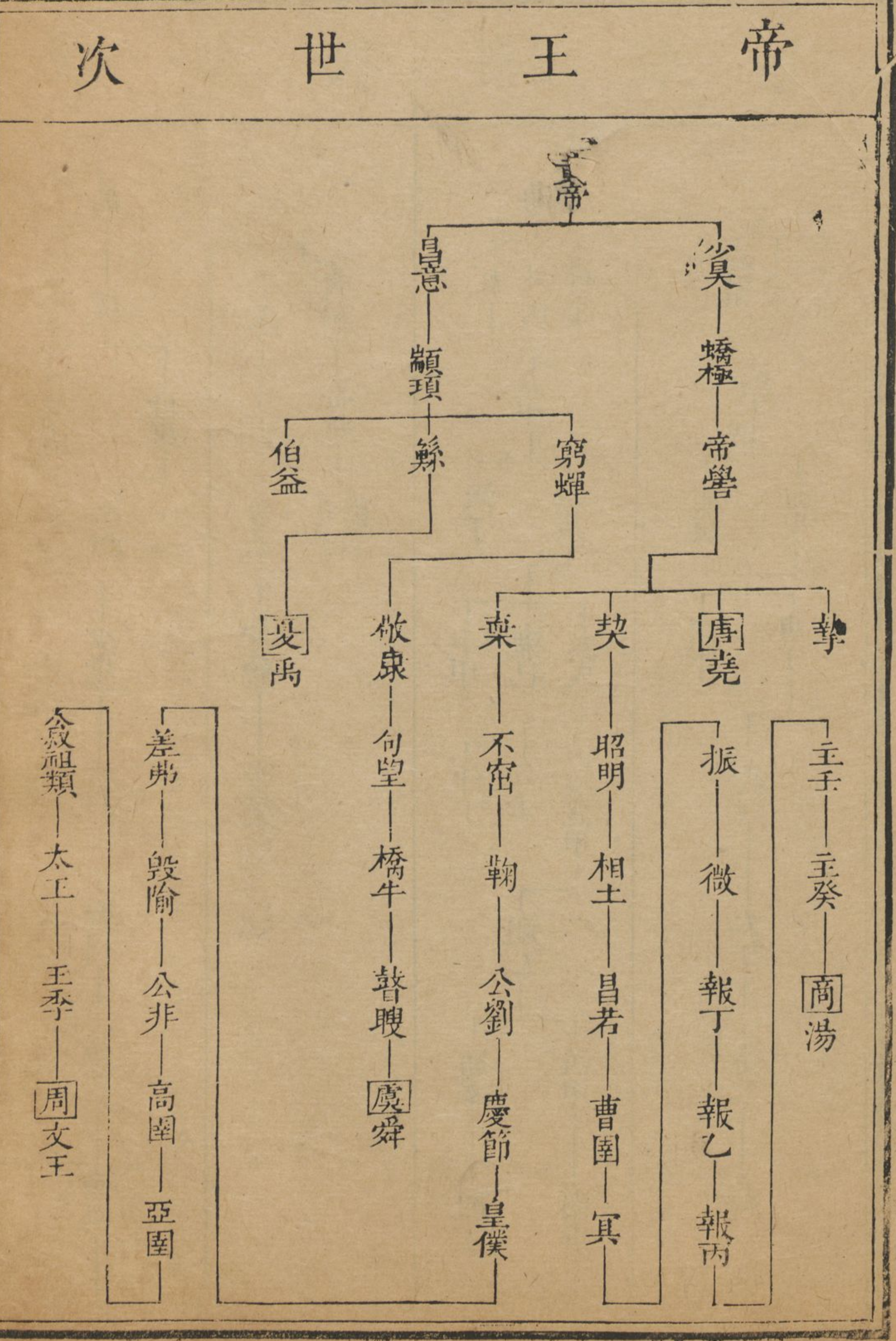
分器 序見 洪範

嘉禾 序見 微 子之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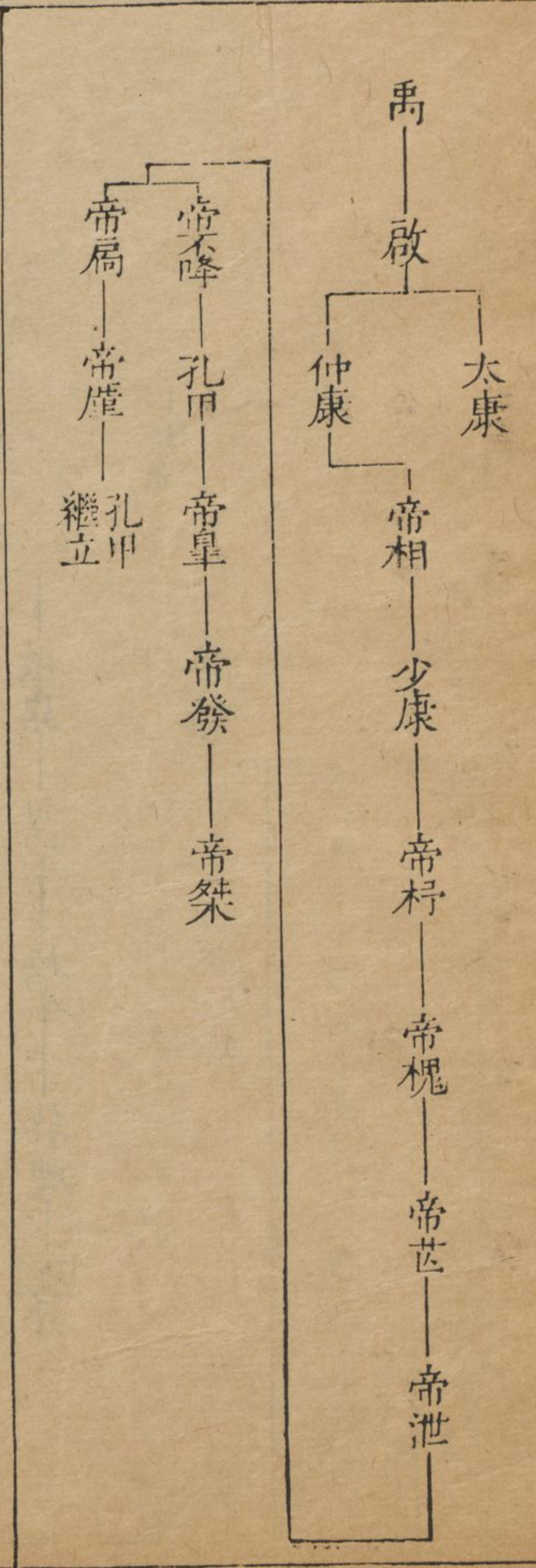
賄肅慎之命 序見 周官

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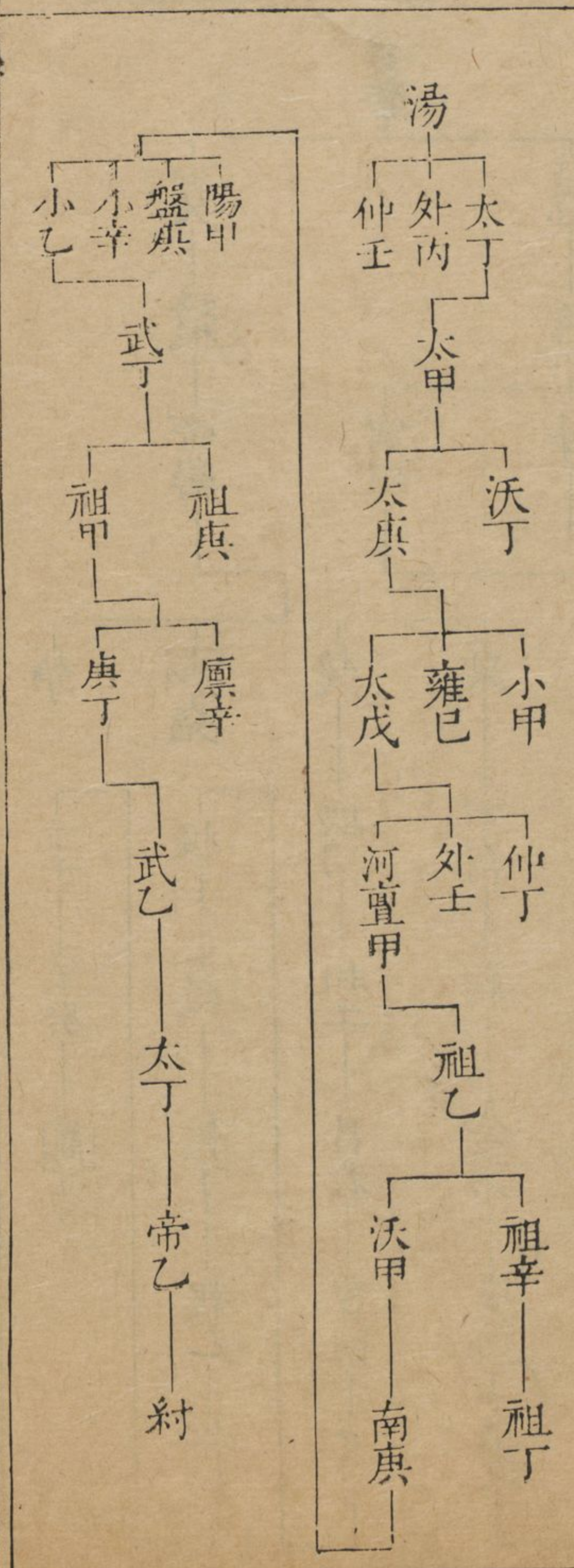
顧命	金縢	說命	西伯	武成	二典	史官所作
	洛誥		三盤	太甲	三謨	纂集成篇
						成於異代
						篇數離合
						附出秦火後
命至孔氏析之	王之誥合於顧民開	故左氏稱夏書三篇合為一康武帝末年得於	三謨作於夏時於臯陶謨盤庚二十五篇秦誓	故曰虞書舜典於堯典益稷合餘篇孔壁增多	堯典作於虞時伏生以舜典合伏生口傳二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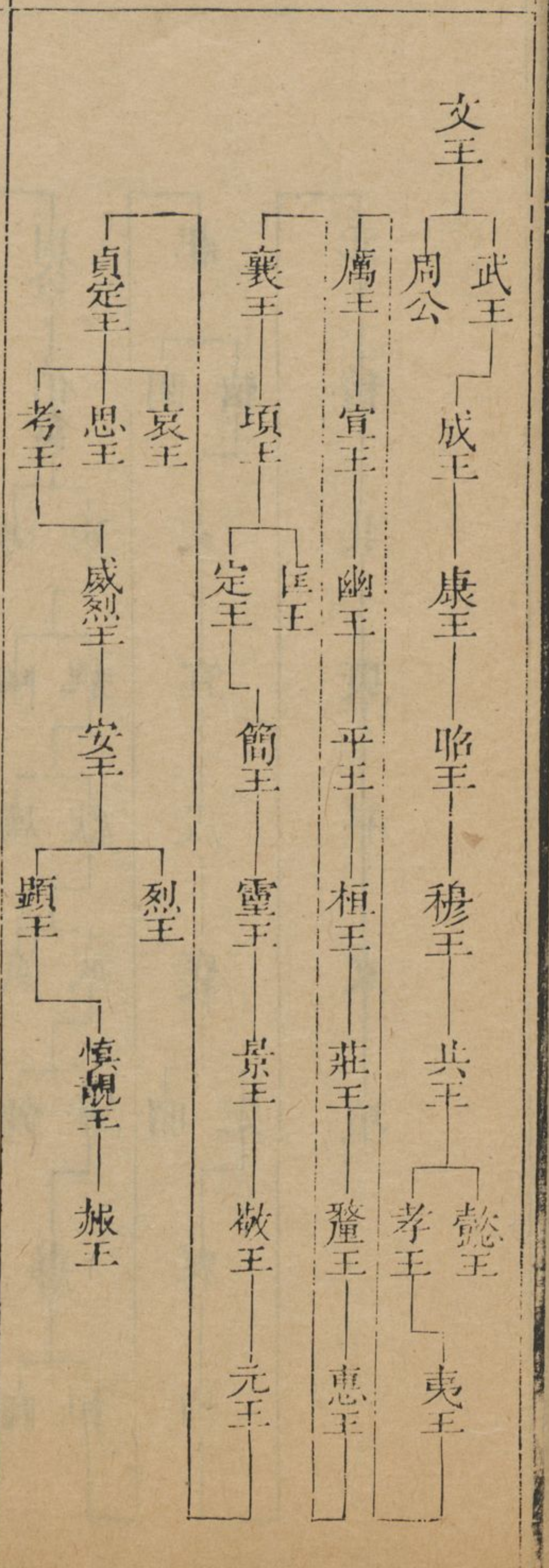
夏世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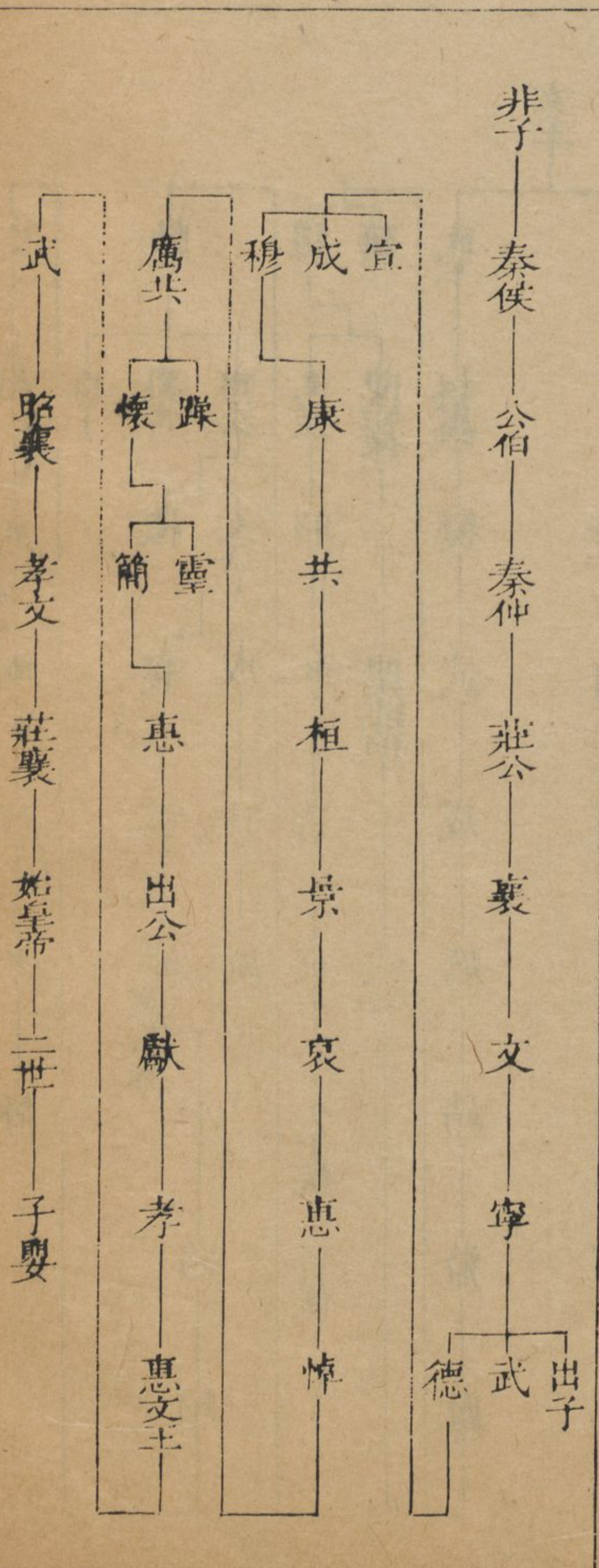
商世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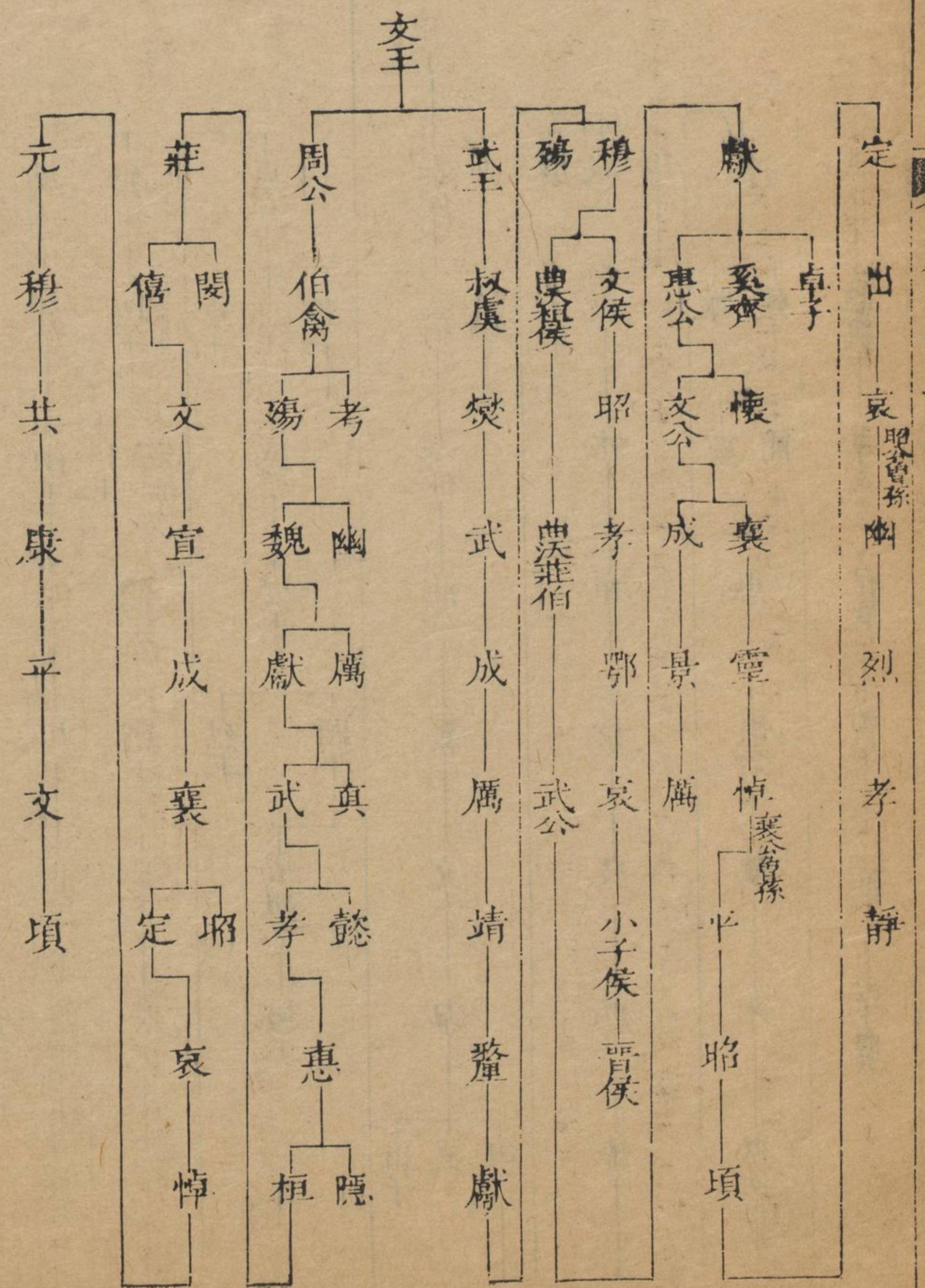
周世次



秦世次



晉 魯 世 次



曆法所起

古法以紀部爲宗。從伏羲先天甲寅。積周一千八百一十四紀。再入十五紀。人元。一十二部。當癸酉部。歲在巳丑。而生帝堯。至甲辰歲十有六。卽位。越二十有一歲。得甲子而演紀作曆。是年天正冬至日在虛一度。按乾鑿度皇極經世及漢皇甫謐所載。並然。

推曆代所入部例

堯

按乾鑿度。入天元一千八百一十四紀。再入十五紀。而堯生於人元之癸酉部。巳丑歲。至甲辰。歲十有六。以唐侯升爲天子。至文王受洛書。再入十六紀。當天元戊午部。二十四歲。至癸丑。又五年。戊午。受丹書。明年。巳未。改元。越十有二年。辛未。正月戊午。武王伐商。故經曰。惟十有三年春。一月戊午。師渡孟津。由此逆推。今古不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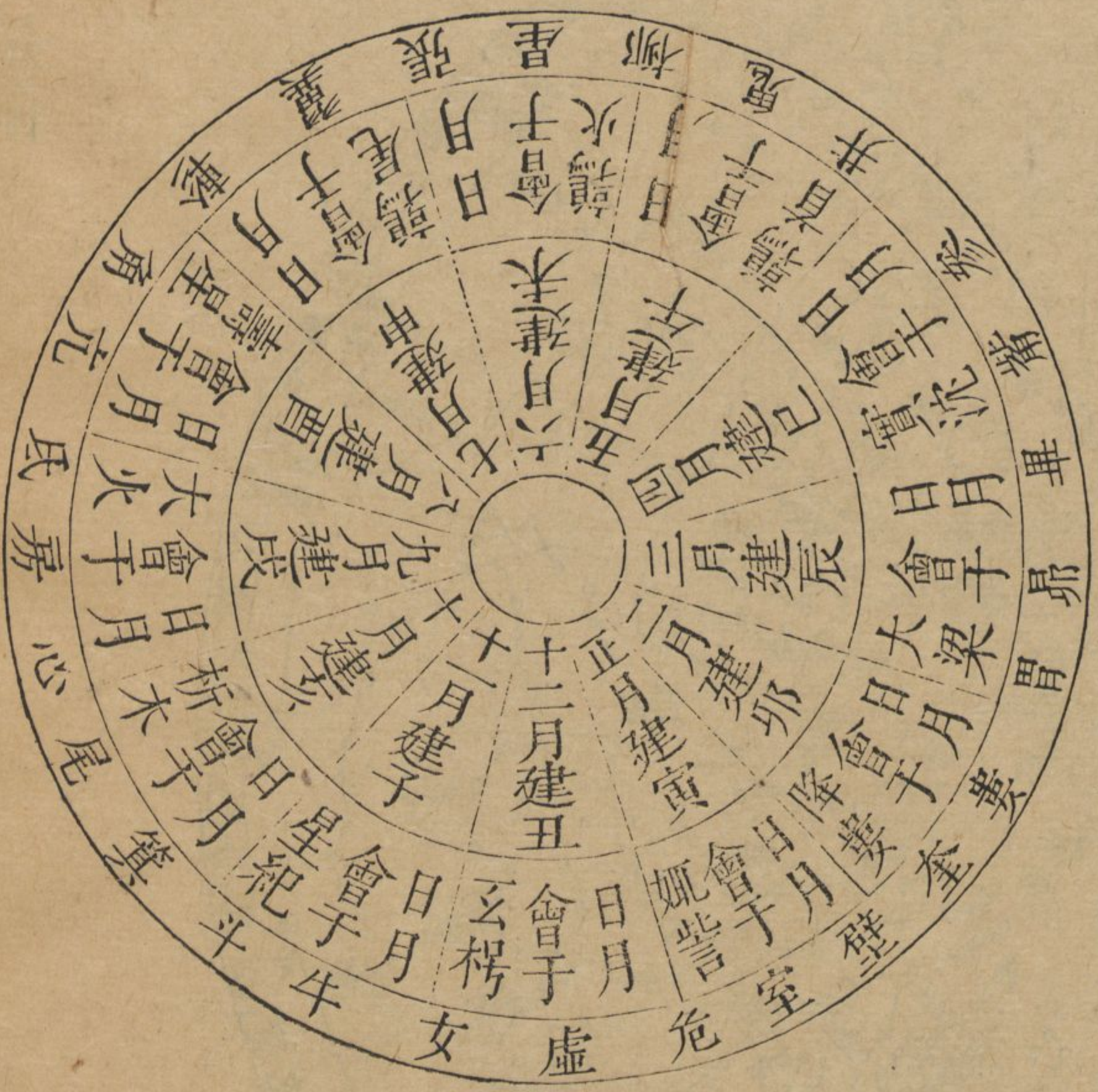
歲差法

圖

按紀元曆○歲周天三百六十五度。二千四百三十六分。此一歲之氣積分也。○周天三百六十五度。二千五百六十四分。此太陽所躔周天之度也。○歲差一百二十八分。注云以歲周數。除周天數。即得太陽歲行不及之分。○度每一萬。注以一度為萬分。○自演紀至開元甲子。冬至日在斗十度。凡退三十八度。四千一百二十八分。至乾德甲子。冬至日在斗六度。凡退四十一度。四千八百四十分。至慶曆甲申。冬至日在斗五度。此法通古合今。故堯曆日在虛一度。而鳥火昴虛。以仲月昏中合堯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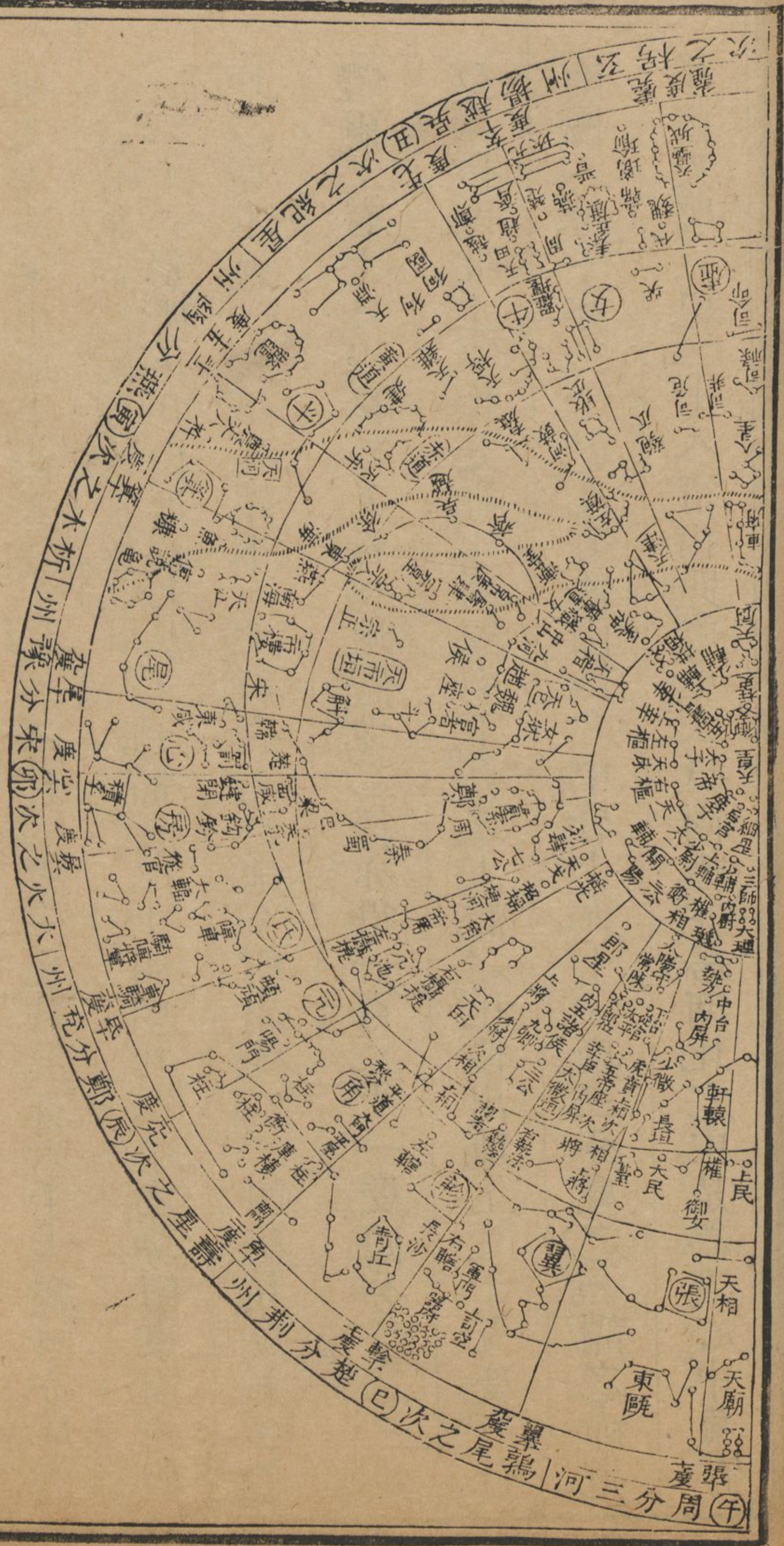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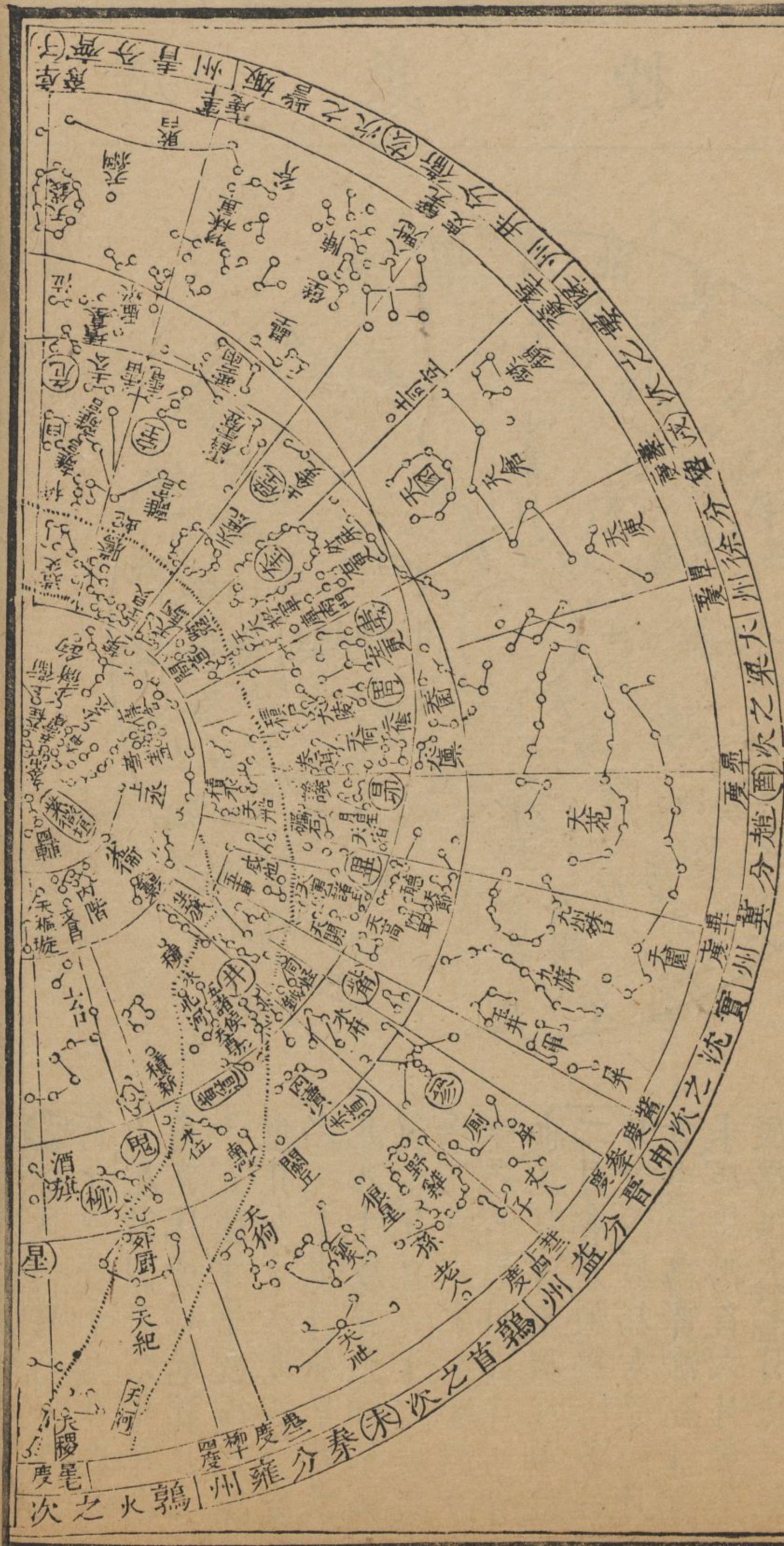
原圖以部紀推算而
初學恐多未解茲按
星辰次舍附繪一圖
俾覽者了然心目

曆 象 授 時



附林氏曰。日行一度。月行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星者。四方之中星也。角亢氏房心尾箕。凡七十五度。斗牛女虛危室壁。凡九十八度四分度之一。奎婁胃昴畢觜參。凡八十度。井鬼柳星張翼軫。凡一百一十二度。共為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辰則日月所會也。正月會亥。辰為娵訾。二月會戌。辰為降婁。三月會酉。辰為大梁。四月會申。辰為實沈。五月會未。辰為鶉首。六月會午。辰為鶉尾。七月會巳。辰為壽星。八月會辰。辰為大火。九月會卯。辰為析木。十月會寅。辰為星紀。十一月會丑。辰為星紀。十二月會子。辰為星紀。

奉若天道圖



附天體。周圍皆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徑一百二十一度四分度之三。凡一度爲百分四分度之一。卽百分中二十五分也。四分度之三。卽百分中七十五分也。天左旋。東出地上。西入地下。動而不息。一晝一夜。行三百六十六度四分度之一。緣日東行一度。故天左旋三百六十六度。然後日復出於東方。○地體。徑二十四度。其厚半之。勢傾東南。其西北之高不過一度。邵雍謂水火土石。合而爲地。今所謂徑二十四度者。乃土石之體爾。土石之外。水接於天。皆爲地體。地之徑。亦得一百二十一度四分度之三也。○兩極。南北上下樞是也。北高而南下。自地上觀之。北極出地上三十五度有餘。南極入地下亦三十五度有餘。兩極之中。皆去九十一度三分度之一。謂之赤道。橫絡天腹。以紀二十八宿相距之度。大抵兩極正居南北之中。是爲天心。中氣存

焉。其動有常。不疾不徐。晝夜循環。幹旋天運。自東而西。分爲四時。寒暑所以平。陰陽所以和。此後天之太極也。先天之太極。造天地於無形。後天之太極。運天地於有形。三才妙用。盡在是矣。○日。太陽之精。體徑一度半。自西而東。一日行一度。一歲一周天。所行之路。謂之黃道。與赤道相交。半出赤道外。半入赤道內。冬至之日。黃道出赤道外二十四度。去北極最遠。日出辰。日入申。故時寒。晝短而夜長。夏至之日。黃道入赤道內二十四度。去北極最近。日出寅。日入戌。故時暑。晝長而夜短。春分秋分。黃道與赤道相交。當兩極之中。日出卯。日入酉。故時和。晝夜均焉。○月。太陰之精。體徑一度半。一日行十三度百分度之三十七。二十七有餘。一周天。所行之路。謂之白道。與黃道相交。半出黃道外。半入黃道內。出入不過六度。如黃

道出入赤道二十四度也。陽精猶火。陰精猶水。火則有光。水則會影。故月光生於

日之所照。魄生於日之所不照。當日則光明。就日則光盡。與日同度謂之朔。月行潛於

日下。與日會也。邇一遐三謂之弦。分天體為四分。謂初八日及二十三日。月行近日一分。謂之邇一。遠日三分。謂之遐三。邇日一分。受日光之半。

故半明半魄。如弓張弦。上弦昏見。故光在西。下弦旦見。故光在東也。衡分天中謂之望。謂十五日之昏。日入西。月出東。東西相望。光滿而魄死也。

光盡體伏謂之晦。謂三十日月行近於日。光體皆不見也。月行於白道與黃道正交之處。如二環相

疊在朔。而日月之行。經緯同度。則日食。在望。而日月之行。經緯對度。則月食。日食

者。月體掩日光也。月食者。月入暗虛。不受日光也。暗虛者。日正對照處。蓋日明而月暗。日高而月下。闇者掩。下

者掩高。日之所以食也。月無光借日之光以為光而晦朔。經星。三垣二十八舍。弦望由之以生。若地景隔。則日光不相映。月之所以食也。

中外官星是也。計二百八十三官。一千五百六十五星。其星不動。三垣紫微太微。

天帝垣也。二十八舍。東方七宿。角亢氐房心尾箕為蒼龍之體。北方七宿。斗牛女

虛危室壁為靈龜之體。西方七宿。奎婁胃昂畢觜參為白虎之體。南方七宿。井鬼

柳星張翼軫為朱雀之體。中外官星。在朝象官。如三台諸侯九卿騎官羽林之類

是也。在野象物。如雞狗狼魚龜鼈之類是也。在人象事。如離宮閣道華蓋五車之

類是也。其餘因義制名。觀其名。則可知其義也。緯星。五行之精。木曰歲星。火曰

熒惑。土曰填星。金曰太白。水曰辰星。併日月而言。謂之七政。皆麗于天。天行速。七

政行遲。遲為速所帶。故與天俱東。出西入也。天漢。四瀆之精也。起於鶉火。經西

方之宿而過北方。至於箕尾而入地下。二十四氣。本一氣也。以一歲言之。則一氣

耳。以四時言之。則一氣分為四氣。以十二月言之。則一氣分為六氣。故六陰六

陽爲十二氣。又於六陰六陽之中。每一氣分爲初終。則又裂而爲二十四氣。二十四氣之中。每一氣有三應。故又分而爲三候。是爲七十二候。原其本始。實一氣耳。自一而爲四。自四而爲十二。自十二而爲二十四。自二十四而爲七十二。皆氣之節也。十二辰。乃十二月斗綱所指之地也。斗綱所指之辰。卽一月元氣所在。正月指寅。二月指卯。三月指辰。四月指巳。五月指午。六月指未。七月指申。八月指酉。九月指戌。十月指亥。十一月指子。十二月指丑。謂之月建。天之元氣。無形可見。觀斗綱所建之辰。卽可知矣。斗有七星。第一星曰魁。第五星曰衡。第七星曰杓。此三星。謂之斗綱。假如建寅之月。昏則杓指寅。夜半衡指寅。平旦魁指寅。他月倣此。十二次。乃日月所會之處。凡日月一歲十二會。故有十二次。建子之月。次名元枵。

建丑之月。次名星紀。建寅之月。次名析木。建卯之月。次名大火。建辰之月。次名壽星。建巳之月。次名鶉尾。建午之月。次名鶉火。建未之月。次名鶉首。建申之月。次名實沈。建酉之月。次名大梁。建戌之月。次名降婁。建亥之月。次名阨訾。十二分野。卽辰次所臨之地也。在天爲十二辰。十二次。在地爲十二國。十二州。凡日月之交。食。星辰之變異。以所臨分野占之。或吉或凶。各有當之者矣。○又敬齋云。歲者。序也。以天日所差爲一度。積三百六十五日九百四十分。日之二百三十五。天之速於日者。恰值一周天。故曰天與日會。何也。古者以黃鍾律之管。埋於地中。置葭灰於管。以候陽氣之復生。葭陽氣之生。從下而上。氣至。則地中之管灰先動。因此而知陽氣之復。故以爲一歲。周人以十一月爲歲首。卽此意也。

四仲中星圖說

按舊本四圖。後嫌冗。改用一圖輪轉。而於四仲之義。恐多簡略。茲補之以復其舊。
 附鄭氏云。二十八宿。環列於四方。隨天而西轉。東方七宿。自角至箕。是為蒼龍。以次舍而言。則房心為大火之中。南方七宿。自井至軫。是為鶉鳥。以形而言。則有朱鳥之象。虛者。北方七宿之中星也。昴者。西方七宿之中星也。星本不移。附天而移。天傾西北。極居天之中。二十八宿。半隱半見。各以其時。所以必於南方而考之。仲春之月。星火在東。星鳥在南。星昴在西。星虛在北。至仲夏。則鳥轉而西。火轉而南。虛轉而東。昴轉而北。仲秋。則火轉而西。虛轉而南。昴轉而東。鳥轉而北。至仲冬。則虛轉而西。昴轉而南。鳥轉而東。火轉而北。來歲仲春。鳥復轉而南矣。循環無窮。此堯典考中星以正四時。甚簡而明。異乎呂令之星舉月中也。然聖人南面。視四星之中。豈徒然哉。凡以授民時。秩事民而已。

堯典四仲



鶉鳥正七宿之中

星鳥

仲春

中 星 圖 上

夏至日在星初昏



夏至日在星初昏

仲夏

星火

堯 典 四 仲

秋分日在房初昏



星虛正七宿之中

仲秋

星虛

中星圖

星昴正七宿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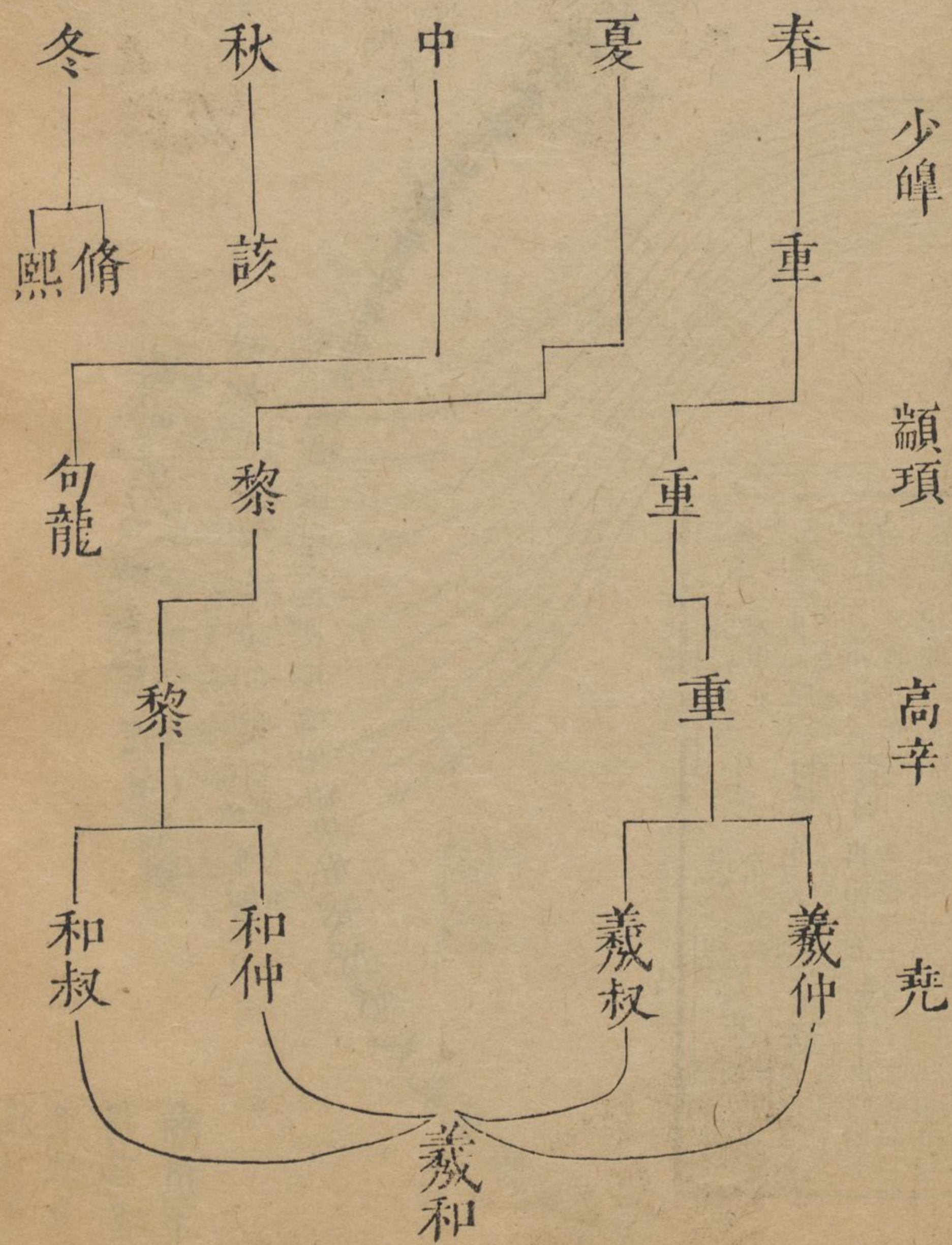


冬至日在虛初昏

仲冬

星昴

重黎羲和源流圖



少皞

顓頊

高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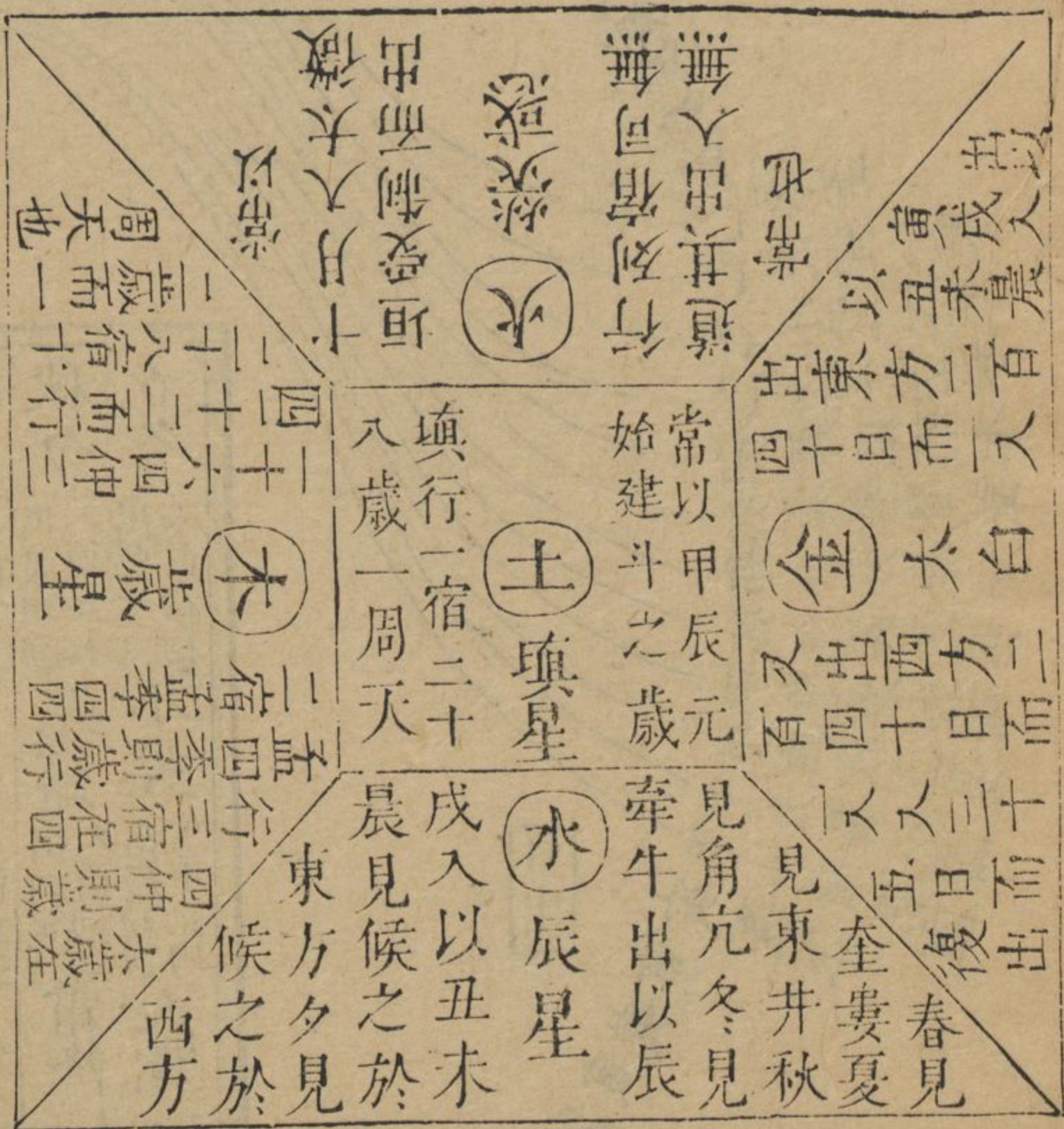
堯

月

月行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二十七。日有奇行一周天二十九日九百四十分。日之日百九十九而與日會其行有九道。

七

政



日

日行一度循二十八舍歲行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而為一周天行西陸謂之春行南陸謂之夏行東陸謂之秋行北陸謂之冬也

之

圖

附班氏云。歲星曰東方春木。於人五常。仁也。五事。貌也。仁虧貌失。逆春令。傷木氣。罰見歲星。歲星所在。國不可伐。可以伐人。熒惑曰南方夏火。禮也。視也。禮虧視失。逆夏令。傷火氣。罰見熒惑。太白曰西方秋金。義也。言也。義虧言失。逆秋令。傷金氣。罰見太白。辰星曰北方冬水。知也。聽也。智虧聽失。逆冬令。傷水氣。罰見辰星。填星曰中央季夏土。信也。思心也。仁義禮知。以信為主。貌言視聽。以心為主。故四星皆失。填星乃為之動。○又金星與日同南北之行。為贏。與日分南北之次。為縮。出早為月食。出晚為天妖。主兵象也。木星超舍為贏。退舍為縮。出入不當其次。必有天妖。水星。出早為日食。出晚為彗。四時不出。則天下大饑。出舍為不祥。地動也。火星行一舍二舍為不祥。東行疾。則兵聚於東方。西行疾。則兵聚於西方。鎮星失次而上一舍三舍。則為大水。失次而下二舍。有后戚。五緯之變。詳見漢晉志如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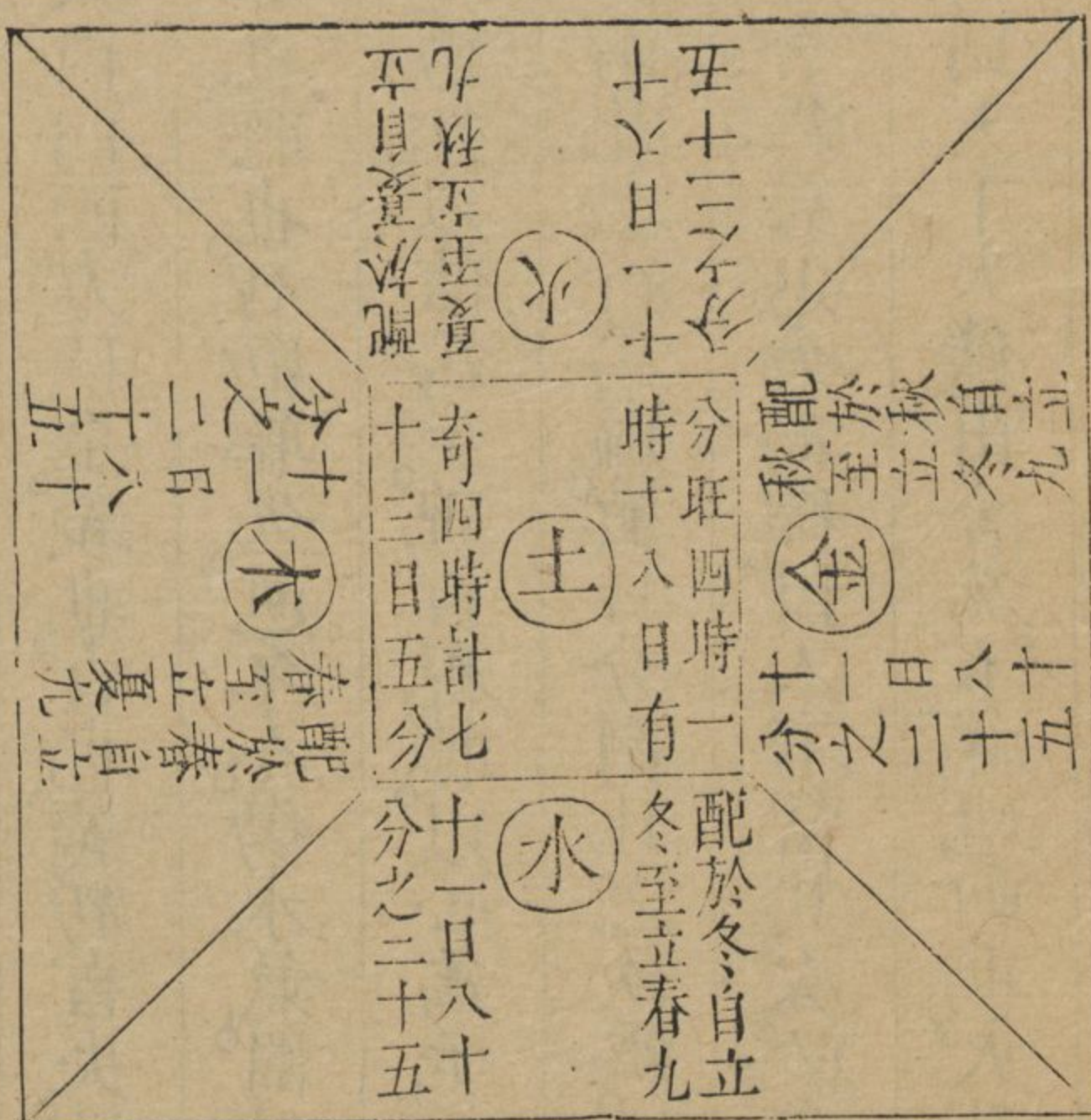
五

辰

之

圖

孔氏云。五行之時。卽四時也。禮運曰。播五行於四時。蓋四時者氣也。五行者象也。四時各分九十一日。八十分之二十五爲一時之正。而五行則以木配春。以火配夏。以金配秋。以水配冬。而土則分旺於四時。每季一十八日有奇也。



胡氏云。五行在地爲物。在天爲時。順其時而撫之。春盛德在木。布德施惠。所以順木辰。夏盛德在火。勞民勸農。所以順火辰。秋盛德在金。冬盛德在水。禁暴除慢。謹蓋藏。歛積聚。所以順金水之辰。土寄旺四時。四辰順土在其中矣。

閏餘圖

一年餘 十有一日四分 日之一	二年餘 二十有二日四分 分日之一	三年餘 三十有三日四分 分日之一	四年餘 四十有五日四分 分日之一
五年餘 五十有六日四分 分日之一			

此舊本閏餘圖。畧而未詳。茲繪一精當無訛者。附之於後。以備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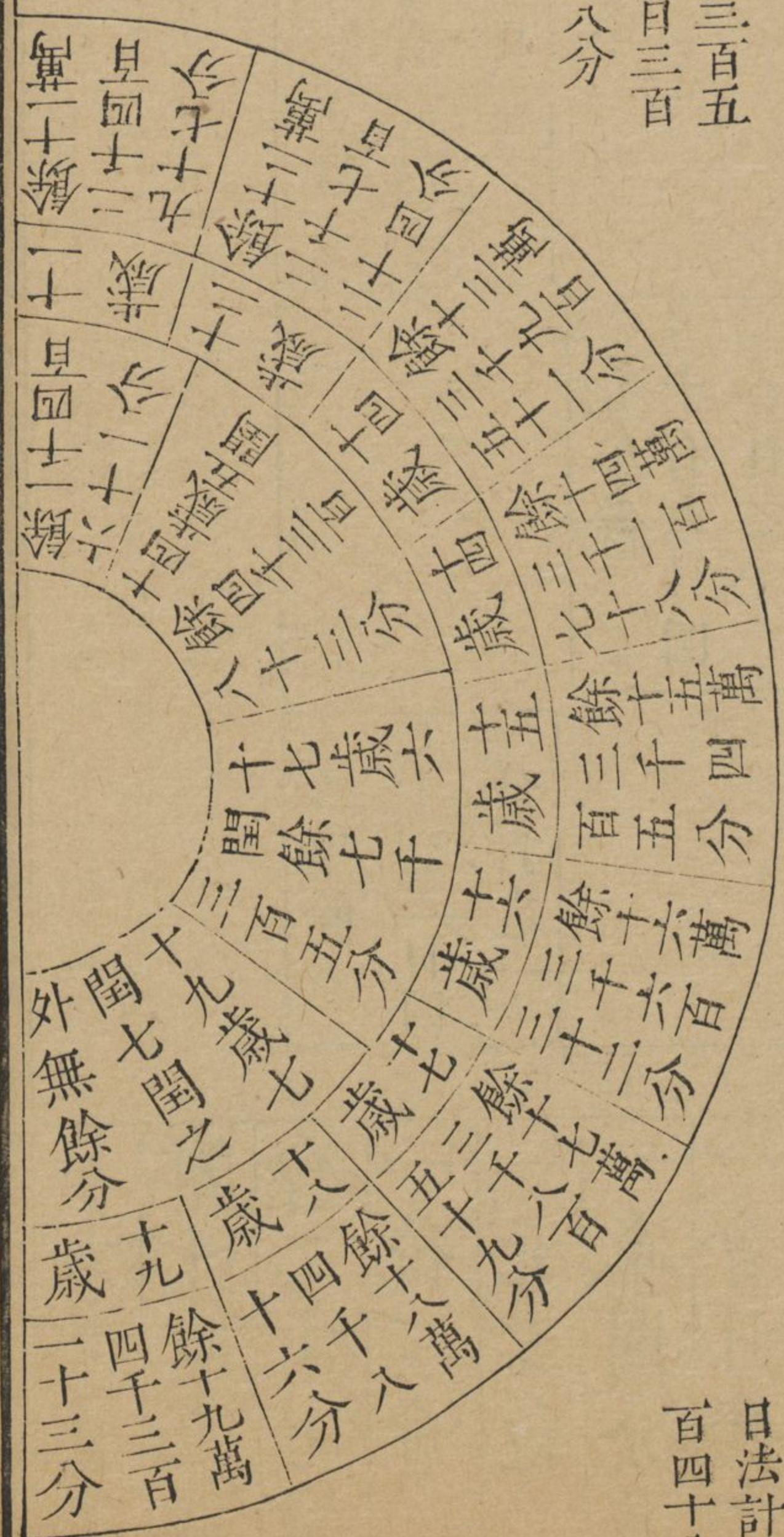
太元曆法
章十有九歲
會二十七章
一統二會
一元三統
一章閏分盡
一會月食盡
一統朔分盡
一元六甲盡
子至辰辰至申
申至子冠之以
甲與太初相應

閏月定時

陳氏云。五日為候。三候為氣。六氣為時。四時為歲。歲之氣二十有四。而候七十有二。然則一月之內。六候二氣。朔氣常在。前中氣常在。後朔氣在晦。則後月閏。中氣在朔。則前月閏。朔氣有入前月。而中氣常在。在是月。中數周。則為歲。朔數周。則為年。是年不必具四時。而歲必具十二月也。二十四氣播於十二月之中。中朔大小不齊。則氣有十六日。有十五日七分者。是以三十三月後。中氣在晦。不置閏。則中氣入後月矣。○袁氏云。案一歲閏。率餘十日八百二十七分。十九年共餘一百九十日。一萬五千七百一十三分。得全日二百六十六日六百七十三分。

歲法三百五十四日三百四十八分

日法計九百四十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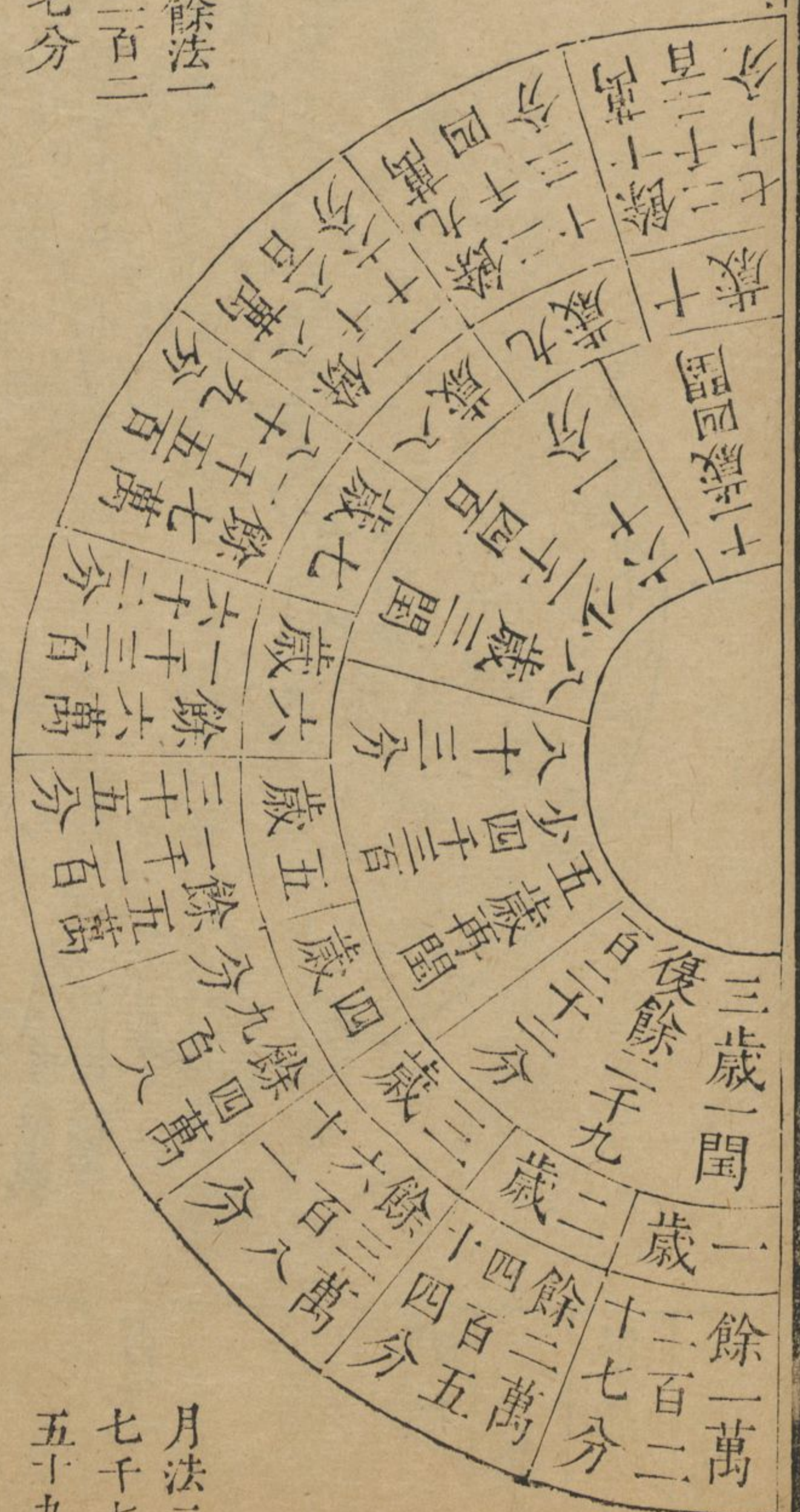


成歲之圖

分。前後通置七閏。四小三大。則二百六日盡矣。尚餘六百七十三分。自此以下。每章七閏。通前餘分。不滿全日。則四小三大。通前餘分已過全日。則三小四大。餘分通而積焉。所謂十九年七閏。而氣朔分齊者。不過取其全日得齊。而餘分竟不能齊焉。若使朔日子初初刺冬至。則氣朔之餘分齊矣。才差一二刻。則尚有未盡之餘分者矣。又七閏之數。必十九歲而無餘分者。蓋天數終於九。地數終於十。十九者。天地一終之數。積八十一章。則其盈虛之餘。盡而復始。惟此以定四時。歲功其有不成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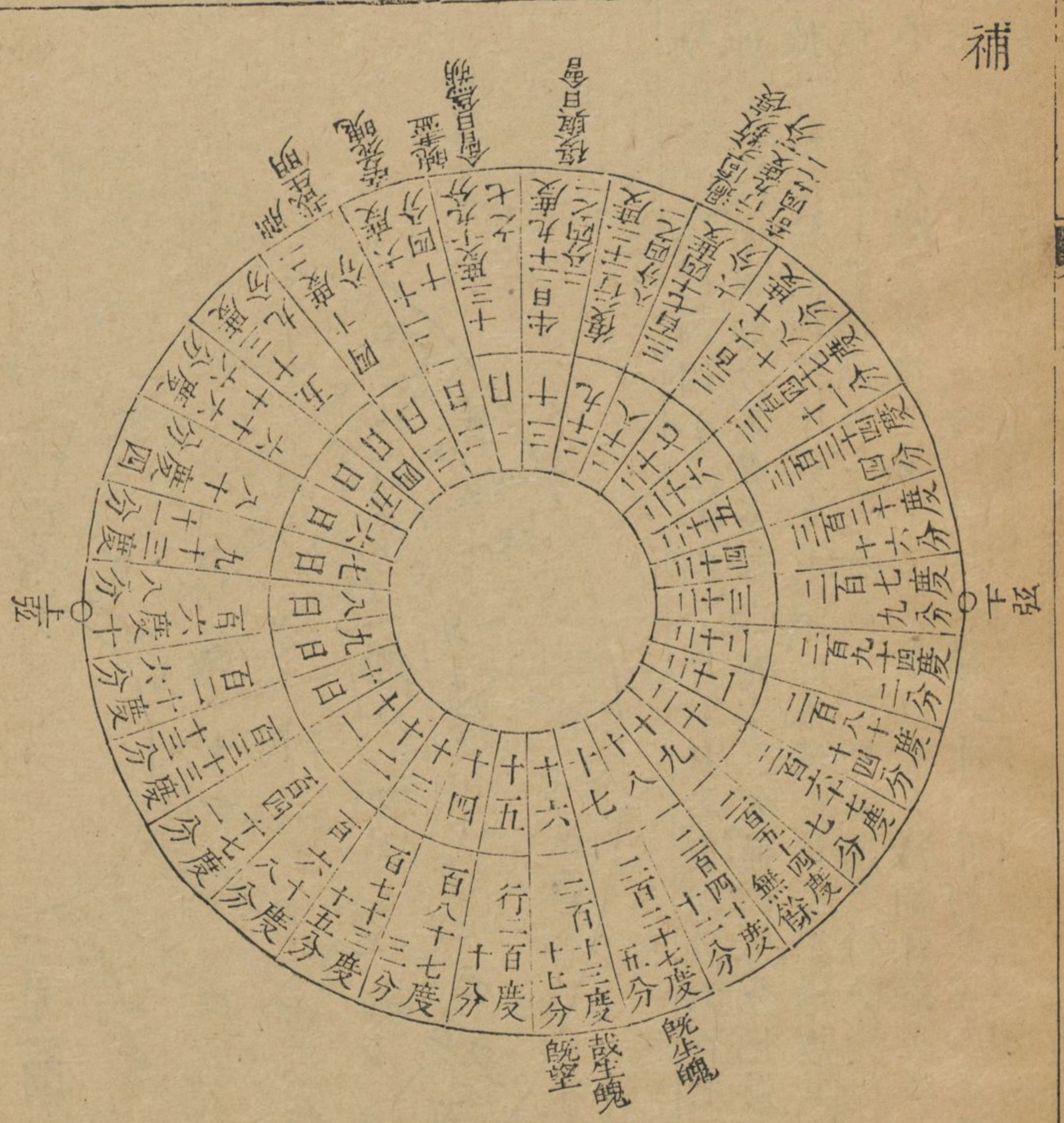
歲餘法一萬三百二十七分

月法二萬七千七百五十九分



補

明 魄 朔



武成

旁死魄

哉生明

既生魄

康誥

哉生魄

召誥

既望

丙午朏

顧命

哉生明

畢命

庚午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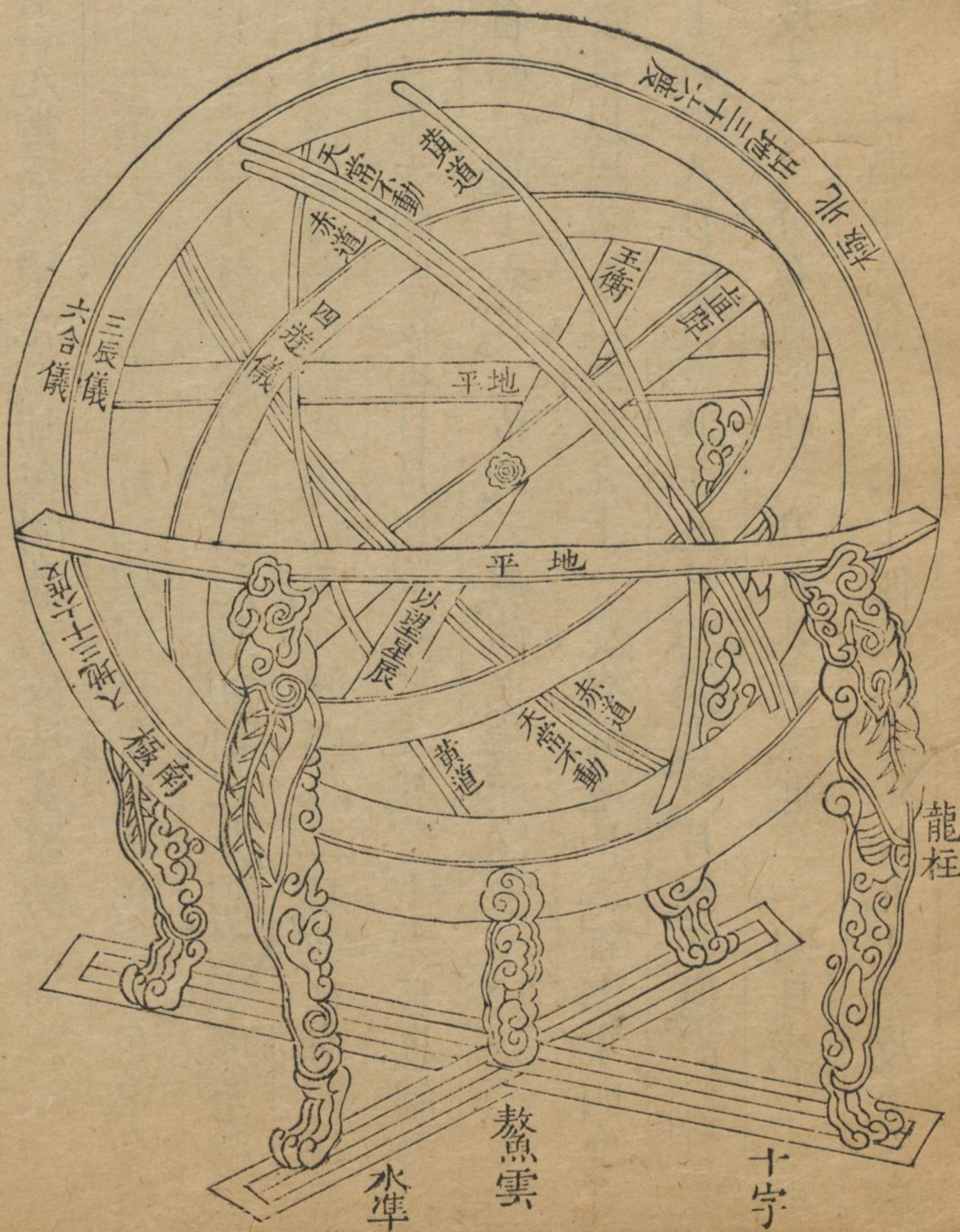
望 之 圖

附朱子曰。日為魂。月為魄。魄是黯處。魄死則明生。明生之時。大盡則初二。小盡則初三。月受日之光常全。人望在下。却在側邊了。故見其盈虧不同。且如月在午。日在酉。則是近一遠三。謂之弦。至日月相望。則日在酉。月在東。人在中。得以望見其光之全。自十六日生魄之後。其光之遠近。如前之弦。謂之下弦。至晦。則日與月相背。月在日後。光盡體伏矣。蔡氏云。死魄。朔也。二日。故曰旁死魄。哉始也。始生明。月三日也。生魄。望後也。日月相望。謂之望。既望。十六日也。朏。月出也。三日。明生之名。始生魄。十六日。黃氏云。朔。蕪也。晦而復蕪。明於是乎生焉。上弦。月行漸遠於日。以周天言之。近日九十一度有奇。遠日二百七十四度有奇。是近一遠三。上弦在八日。其常。或退在九日。其變也。望。月行甚遠。而與日對。相去百八十二度六十二分有奇。望在十五日。其常。或進在十四日。或退在十六日。其變也。下弦。月行過中。遠日二百七十四度有奇。近日九十一度有奇。亦近一遠三。下弦在二十二日。其常。或進在二十一日。或退在二十三日。其變也。

璿璣玉衡圖

為儀三重
在外者曰
六合儀以
其上下四
旁可考也
次內者曰
三辰儀以
其日月星
辰可考也
最內者曰
四遊儀以
其東西南
北無不周
徧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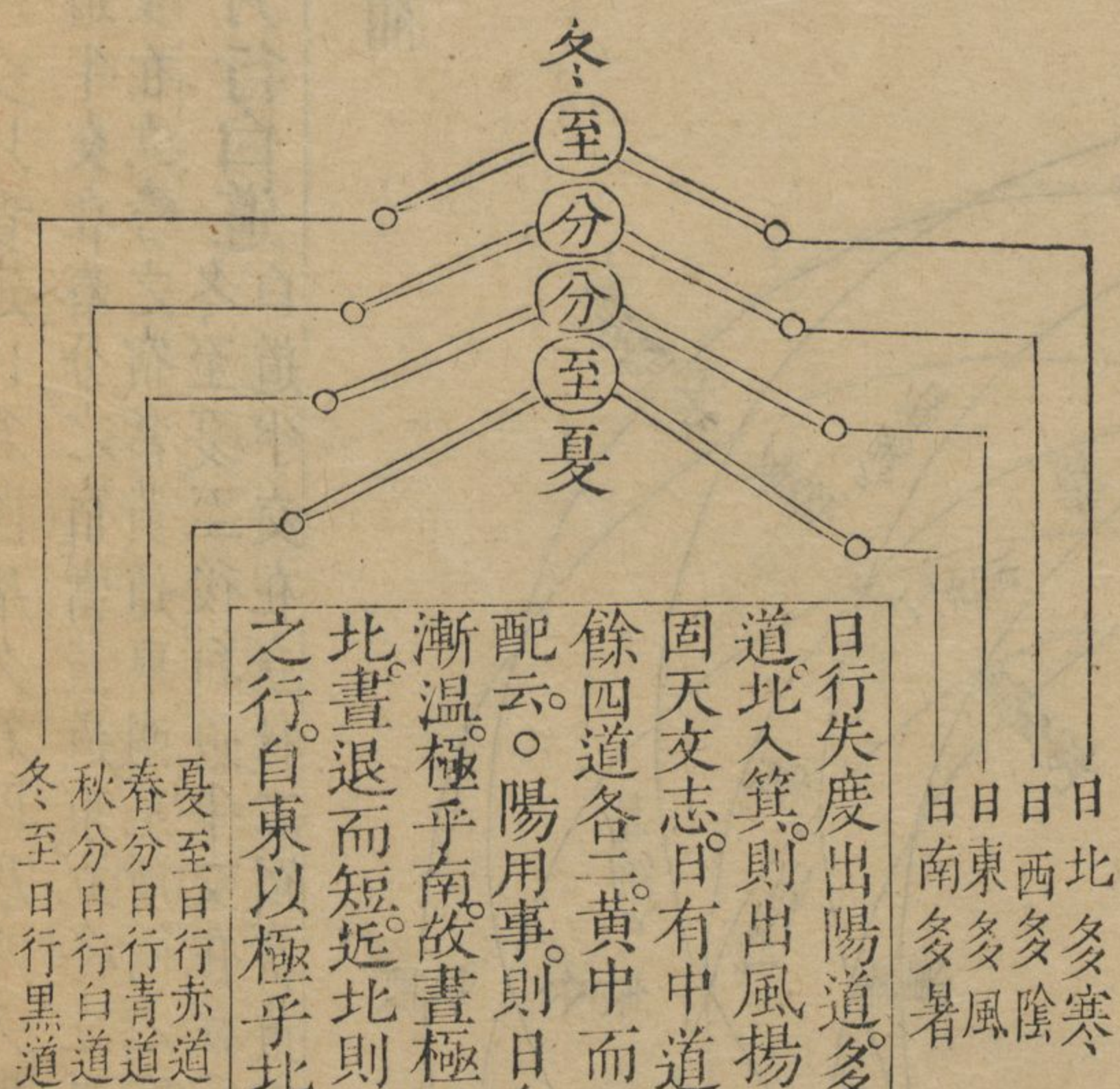
簫也。以玉為管。橫而設之。所以窺璣而齊七政之運行。猶今之渾天儀也。



附蔡氏云美珠謂之璿璣機也。以璿飾璣。所以象天體之運轉也。衡橫也。謂衡

冬夏風雨圖

九道之圖附繪于左



日行失度出陽道。多旱風。出陰道。多陰雨。月失中道。北入箕。則出風揚沙。西入畢。則滂沱多雨。按班固天文志。日有中道。月有九行。九行者。黃道一而餘四道各二。黃中而四道各出其傍。其色蓋隨方配云。陽用事。則日自北而南。近南。則晝漸長。氣漸溫。極乎南。故晝極長。為暑。陰用事。則日自南而北。晝退而短。近北。則漸短。極乎北。則愈短。故日月之行。自東以極乎北。進為春夏。極乎南。退為秋冬。

夏至日行赤道
春分日行青道
秋分日行白道
冬至日行黑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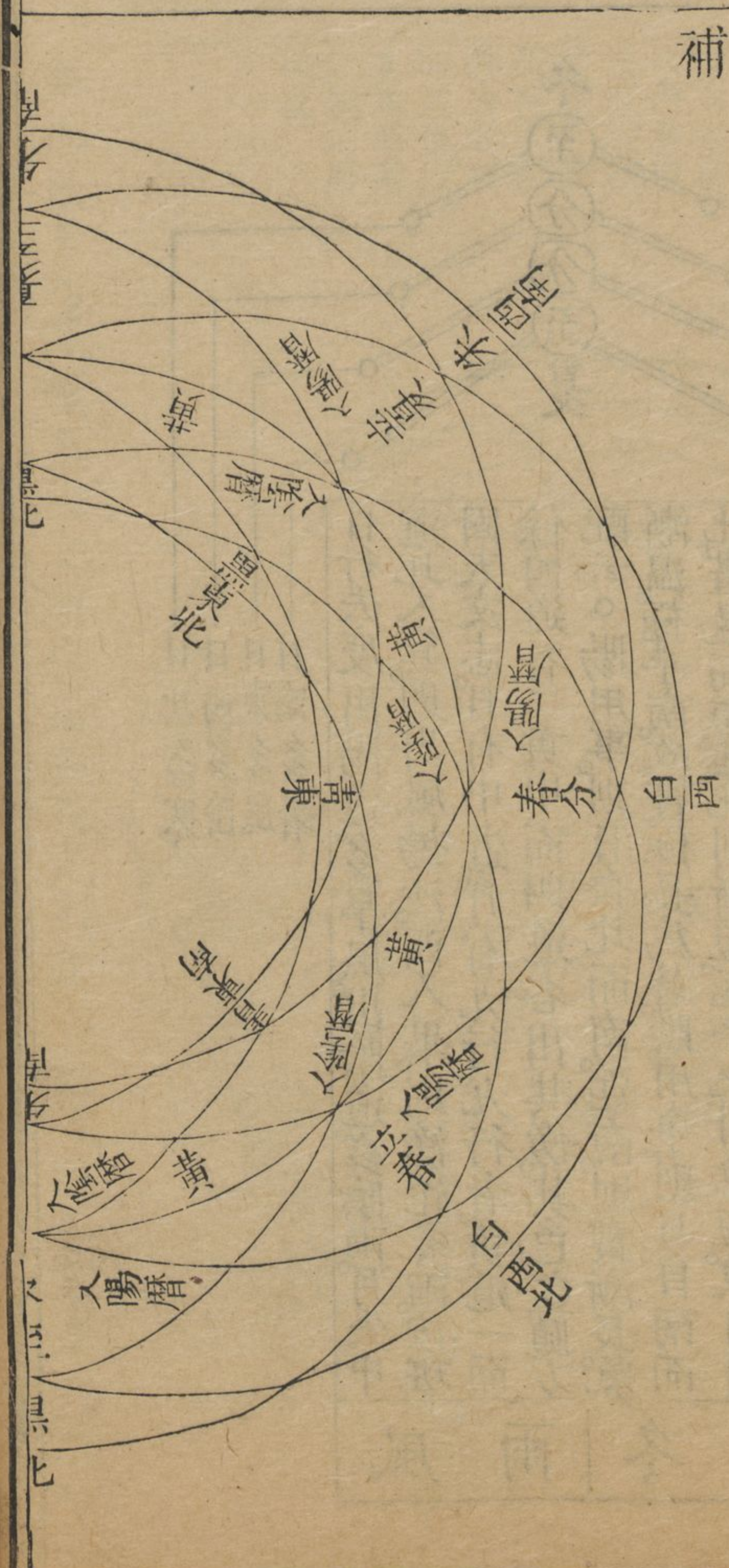
風 雨 冬 夏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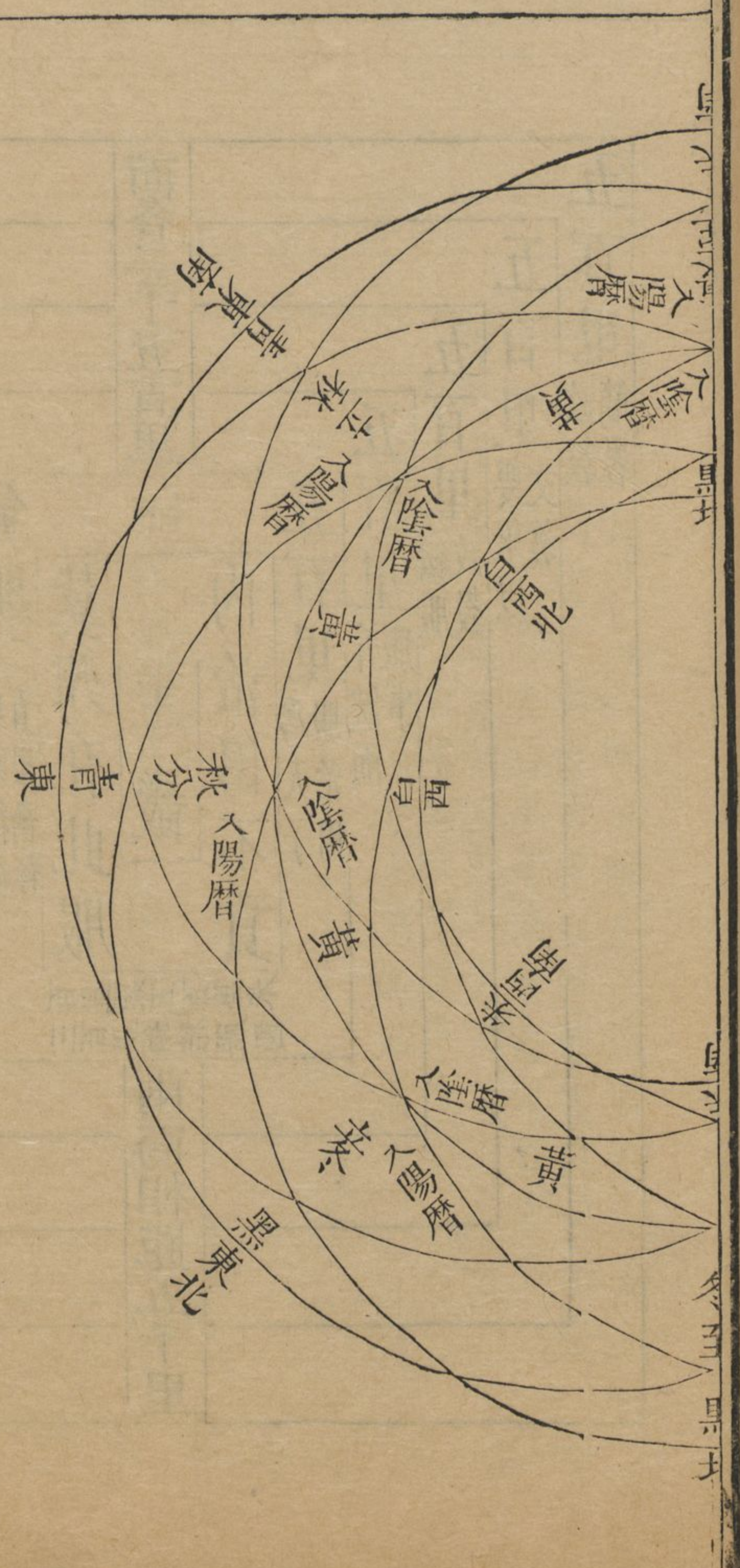
日有中道。月有九行。說見洪範本傳。今以陽曆陰曆之說推之。凡月行所交。以黃道內為陰曆。外為陽曆。冬入陰曆。夏入陽曆。月行青道。冬至。夏道半交在春分之宿。當黃道東南。至所衝之宿亦如之。冬入陽曆。夏入陰曆。交在立春之宿。當黃道西南。至所衝之宿亦如之。月行白道。冬至。夏至。白道半交在秋分之宿。當黃道西北。至所衝之宿亦如之。春

補

月 冬 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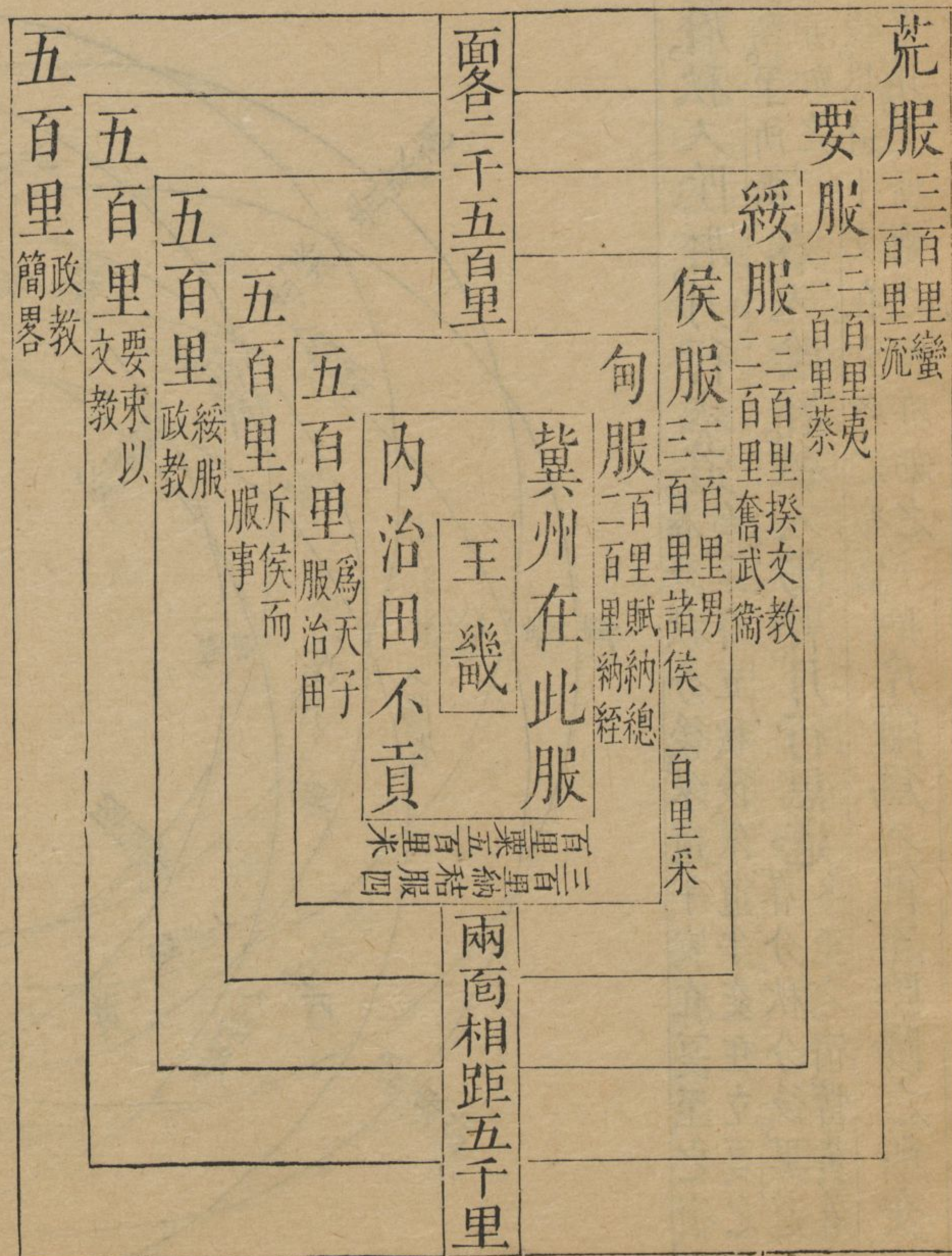


九 道 之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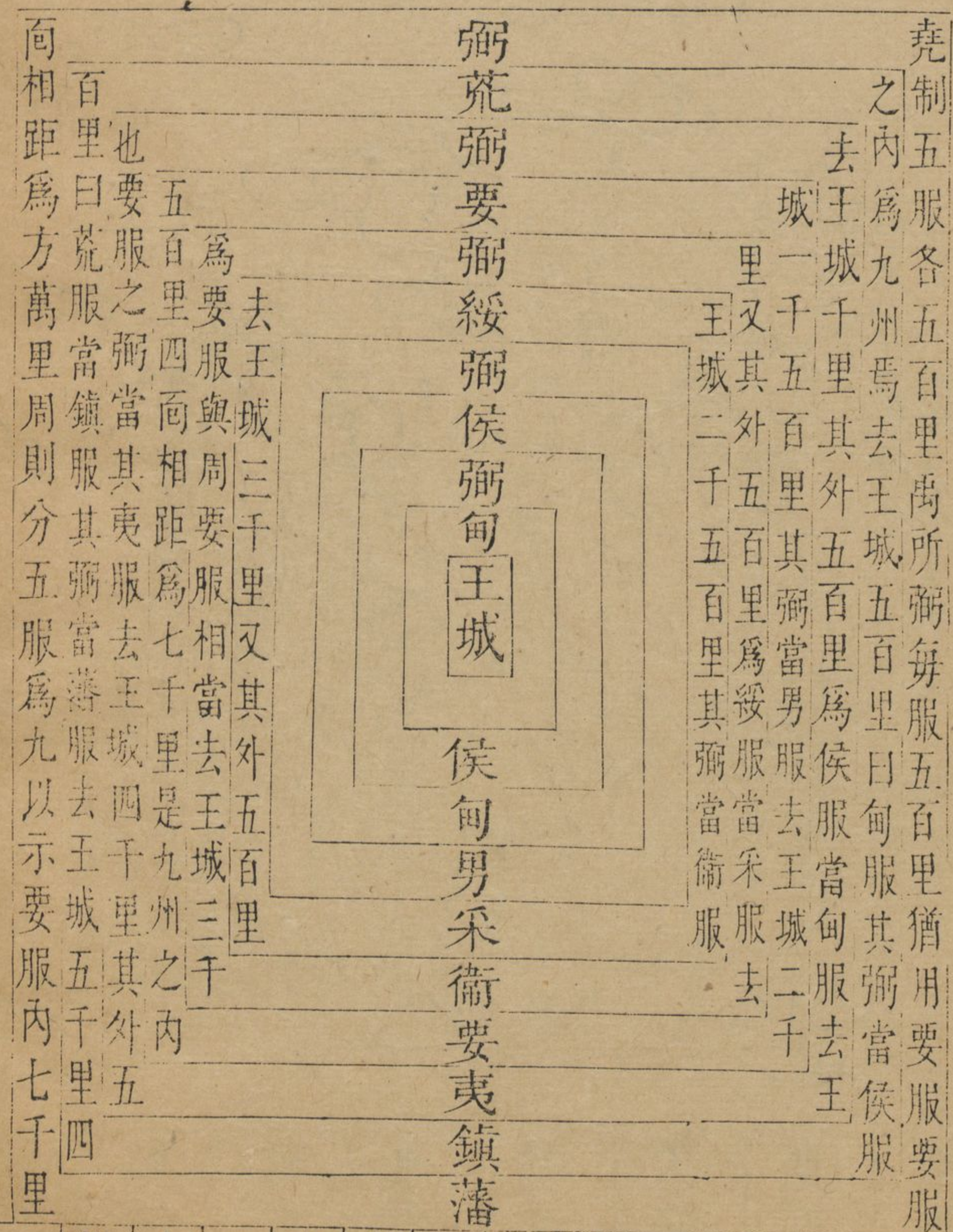


入陽曆。秋入陰曆。月行朱道。春分秋分後。朱道半交在夏至之宿。當黃道西南。至所衝之宿亦如之。春入陰曆。秋入陽曆。月行黑道。春分秋分後。黑道半交在冬至之宿。當黃道東北。至所衝之宿亦如之。四序離為八節。至陰陽之所交。皆與黃道相會。故月行有九道。所謂日月之行。則有冬有夏也。

堯制五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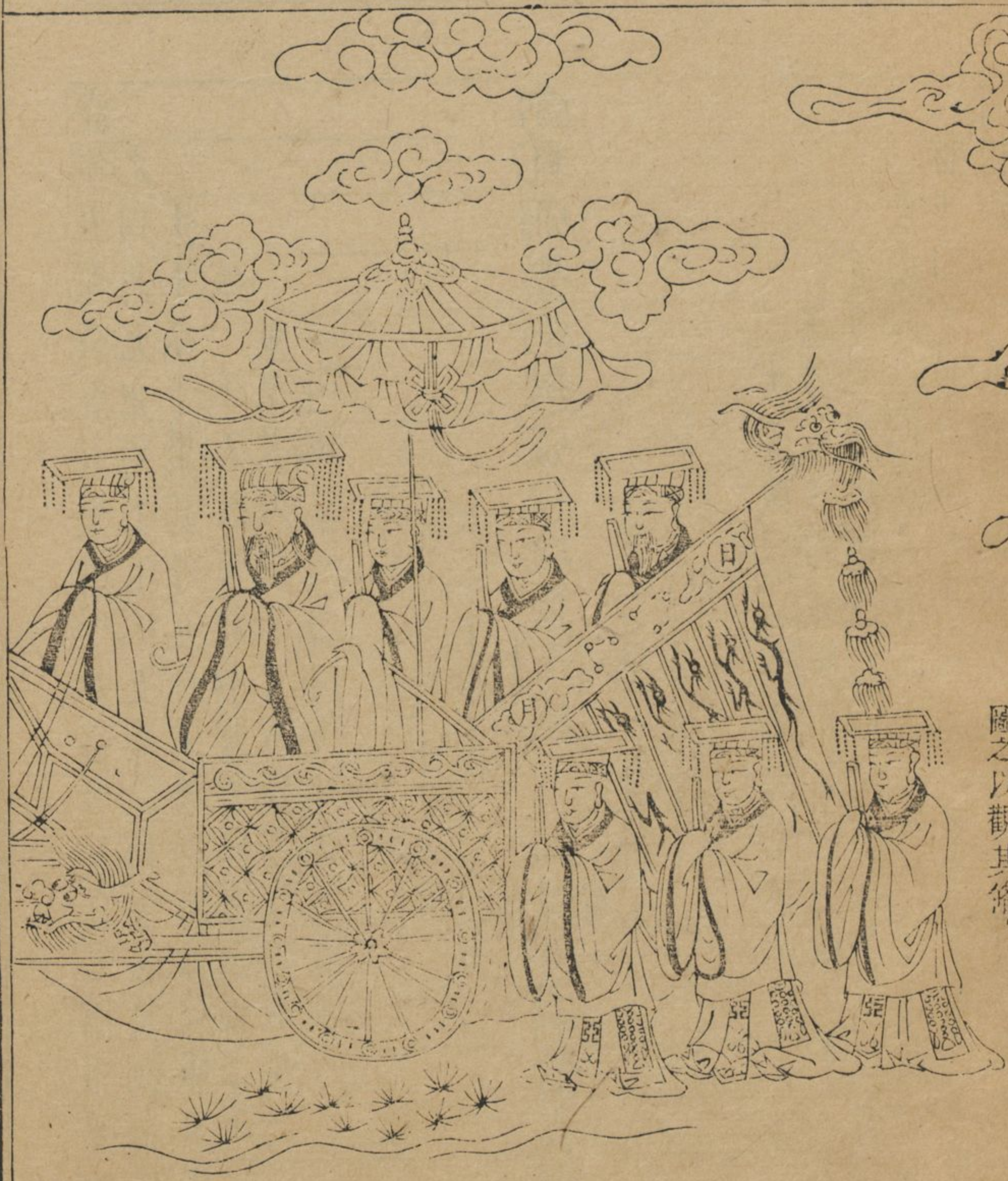


禹制五服圖



弼成者因
地域之遠
近以輔成
五服之制
也禹貢甸
服五節是
也至之者
帝而分畫
之者禹故
曰弼成見
人事君非
臣所得專

大輅



按大輅之制已載周禮而尚書獨缺但書傳既有玉象革等輅則宜圖之以觀其倫。

書傳云大

輅玉輅也。

綴輅金輅

也先輅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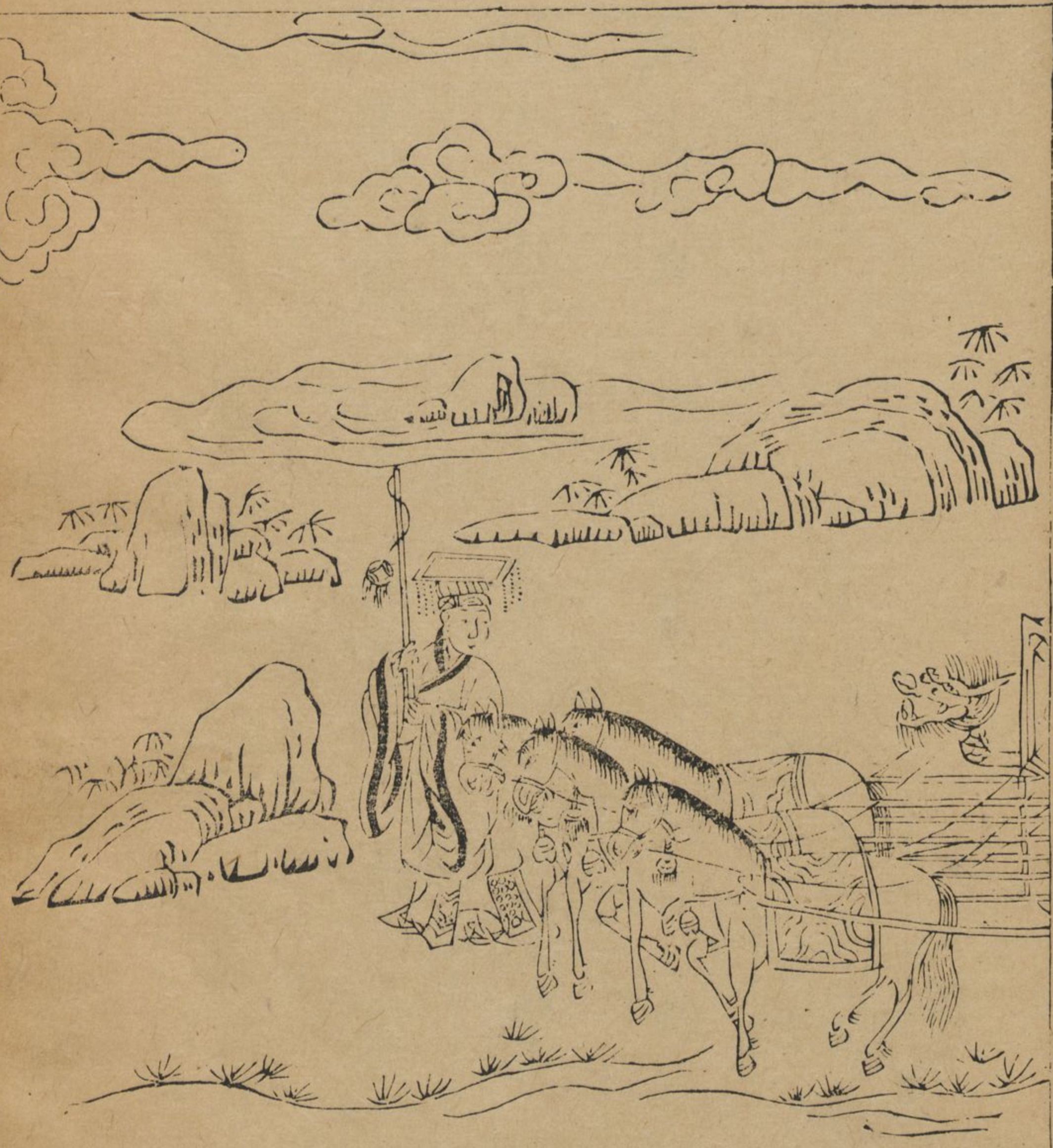
輅也次輅。

象輅革輅

也天子五

輅飾異制

之圖



同今圖玉

輅之制兼

太常之旅。

以備祭祀

所乘其他

金象革木

之輅可類

推之矣

	禹	貢	九	
冀	克	青	徐	楊
荆	豫	梁	雍	
東河西	東南據濟東北據海東至海	北據淮	北據荆山西南據荆東據華陽西據黑水	四境 西北距河西南距岱北至岱南及淮
土	田	賦	貢	地
白壤	中中	上錯	田	懷
黑墳	中下	貞	中	桑
白墳	上下	中上	上	海
赤塩墳	中中	中中	中	
	下下	下上錯	下	
塗泥	下中	上下	中	
墳壚	中上	錯上中	錯	
青黎	下上	下中三錯	中	
黃壤	上上	中下	下	
			原	
			隰	
			和	
			夷	

	州	譜	圖	
附	澤	草	錫	圖
夷	木	貢	貢	水道
萊夷	雷	漆	織	浮于濟
	大	草	織	浮于汶
島夷	野	木	織	浮于淮
	震	木	織	沿于江海
	雲	木	織	浮于江
	荷	漆	織	浮于洛
	孟	漆	織	浮于汭
	瀦	漆	織	浮于積
西戎	野	漆	織	浮于積
崑崙		漆	織	浮于積

禹

冀

壺口山

在河東郡北屈縣東南今隰州吉鄉縣

雷首山

在河東郡蒲坂縣南今河中府河東縣

太嶽山

在河東郡彘縣上黨西一名霍太山

底柱山

在太陽關東折城西陝之東北

析城山

在河東郡獲澤縣西今澤州陽城縣

王屋山

在河東孟州垣縣東北今絳州垣曲縣

太行山

在河內澤州山陽縣西北今懷州河內

恒山

在常山郡上曲陽縣西北今定州曲陽

碣石山

在北平郡驪城縣西南今平州南

兗

青

岱山

在今襲慶府奉符縣西北本屬兗州

九

徐

蒙山

在泰山郡蒙陰縣西南今沂州費縣

羽山

在東海郡祝其縣南今海州朐山縣

嶧山

在東海郡下邳縣西有葛嶧山

楊

敷淺原

一名博陽山在豫章郡歷陵縣南今江州德安縣

荆

荆山

南條荆山在南郡臨沮縣東北今襄陽府南漳縣

四方山

一名章山在江夏郡竟陵縣東北今荆門軍長林縣

大別山

在漢陽軍漢陽縣北

衡山

在潭州湖南縣東南

豫

山

名

大伾山 在潞州黎陽縣山是

熊耳山 在商州上洛縣

外方山 即中嶽密高山今潁川郡密高縣

桐栢山 在南陽平氏縣東南今唐州桐栢縣

陪尾山 在江夏郡安陸縣東北今安州安陸

梁

梁山 在左馮翊

岷山 在蜀郡湔氐道西微外今茂州汶山縣

嶓冢山 在隴西郡氐道縣

蔡山 在今雅州嚴道縣

蒙山 在蜀郡青衣縣今雅州有蒙頂

雍

總

圖

研山 吳岳在扶風研縣西吳山今蜀隴州吳山縣吳嶽山

岐山 在扶風美陽縣西北今鳳翔府岐山縣東北

荆山 北條荆州在馮翊懷德縣南今耀州富平縣掘陵原

西傾山 在隴西郡臨洮縣西今洮州臨潭縣西南

朱圉山 在天水郡冀縣南今秦州界

鳥鼠山 在隴西郡首陽縣西南今渭州渭陽縣西

大華山 在京兆華陰縣南今華州

終南山 俱在扶風武功縣

三危山 在鳥鼠西南

積石山 在金城郡河關縣西南今龍支縣界

合黎山 在張掖縣西北

三條山中條自雍州西傾朱圉鳥鼠至豫熊耳外方桐栢陪尾南條自雍州嶓冢至于荆州荆山內方大別北條自雍州岍岐荆山至冀之壺口雷首太山底柱析城王屋太行恒山碣石

冀

衡漳

一出上黨沾縣大屯谷今平定軍樂平縣一出上黨長子縣鹿谷山今潞州長子縣

恒水

出常山郡上曲陽縣恒山北谷今定州曲陽縣西北

衛水

出常山郡靈壽縣東北今真定府靈壽縣

洺水

出襄國信都縣今冀州信都縣枯洺渠

兗

澠水

自河出為澠

沮水

自濟出為沮

九河

自大陸之北分為九道一曰徒駭二曰太史三曰馬頰四曰覆釜五曰胡蘓六曰簡潔七曰鉤盤八曰鬲津其一則河之經流也

漯水

出東郡東武陽

雷夏澤

在濟陰郡城陽縣西北今濮州雷澤縣

青

禹

貢

九

州

濰水

出瑯琊郡箕縣今密州莒縣東北濰山也

淄水

出泰山郡萊蕪縣原山

汶水

同淄水

徐

淮水

出桐栢

大野澤

在山陽郡鉅野縣北今濟州鉅野縣

沂水

出泰山郡蓋縣艾山今沂州沂水縣

泗水

出魯國下縣陪尾山

楊

三江

南自豫章下中自岷山並入彭蠡至海北自漾至海

彭蠡

在豫章郡彭澤縣所謂鄱陽湖者是也

震澤

在吳縣西南即太湖也

水

荆

滄浪水

出荆山今襄州

三澁水

在郢州長壽縣磨石山東南

澧水

出武陵克縣西至長沙下雋縣西北入江今長沙郡有澧陵縣

雲夢澤

雲澤跨江之北夢澤跨江之南方八九百里

豫

伊水

出弘農盧氏縣熊耳山今河南府

洛水

出弘農上洛縣冢領山

灋水

出河南穀城縣替亭北

澗水

出弘農郡新安縣東

孟津

在河內郡河陽縣南今孟州河陽縣

沅水

在河陽温郡西北發源為沅既東為濟

名

總

濟水

出河東郡垣縣王屋山東南

滎澤

在今鄭州滎澤縣西五里版倉東南

荷澤

在濟陰郡定陶縣東今興仁府濟陰縣南

孟瀦

在睢陽縣東北今南京虞城縣西北

梁

沱水

在蜀郡郫縣江沱在東西入大江

潛水

出嶓冢東南在巴郡宕渠縣潛水西南入江

漾水

出隴西郡氐道縣嶓冢山

沔水

在漾之下漢之上

漢水

今漢中

桓水

出蜀郡蜀山在西傾之南

雍

圖

渭水 涇水 豐水 汭水 漆水 弱水 流沙 黑水 河水 潞水

出隴西郡首陽縣西南鳥鼠山西北南谷山

出安定郡涇陽縣西今原州百泉縣峽頭山

出扶風鄠縣終南山今永興軍鄠縣山也

出扶風汭縣今隴州汭源縣

出耀州同官縣東北

出北地郡直路縣東今坊州宜君縣西北

在張掖郡刪丹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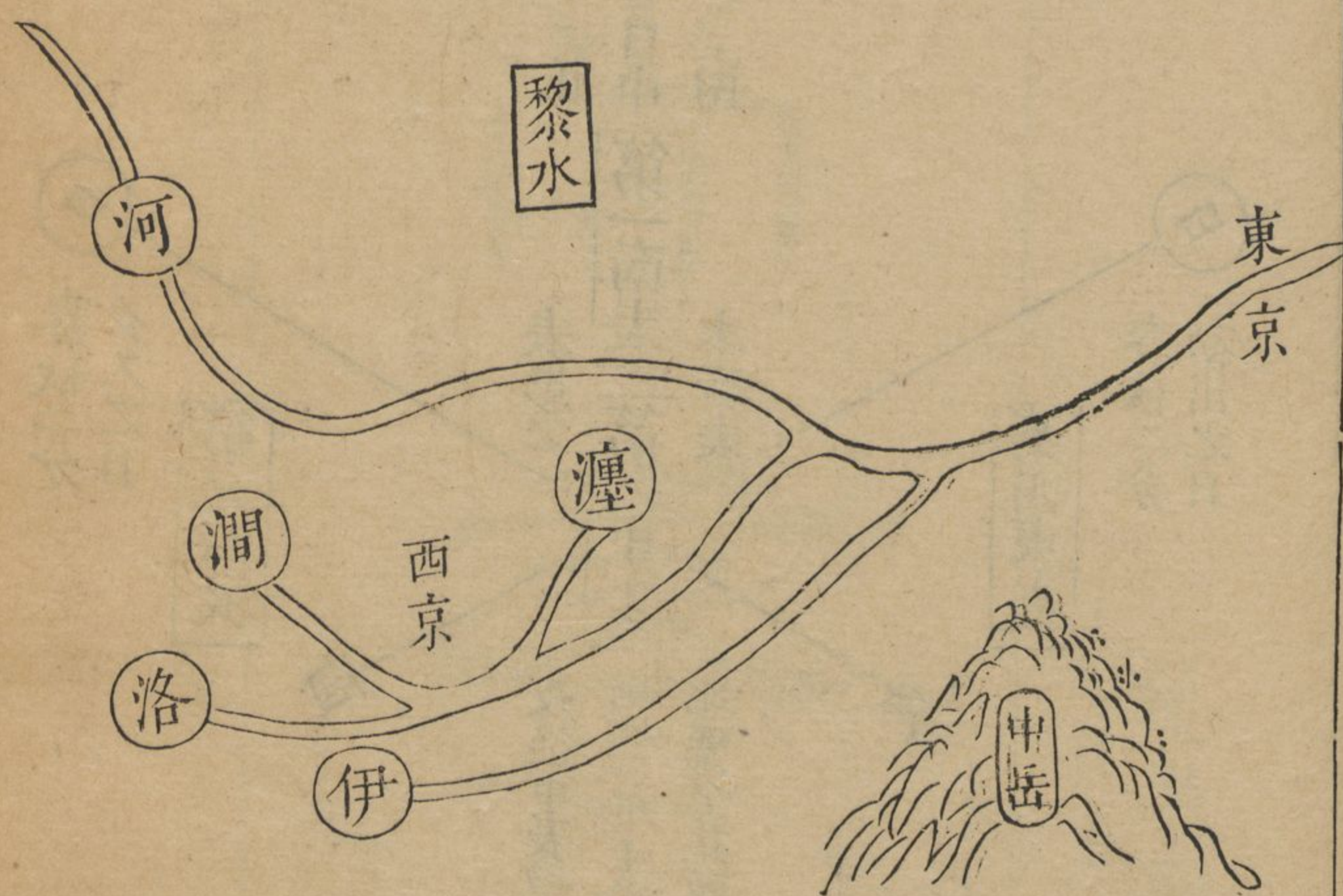
在合黎西即居延澤

出張掖郡雞山

出崑崙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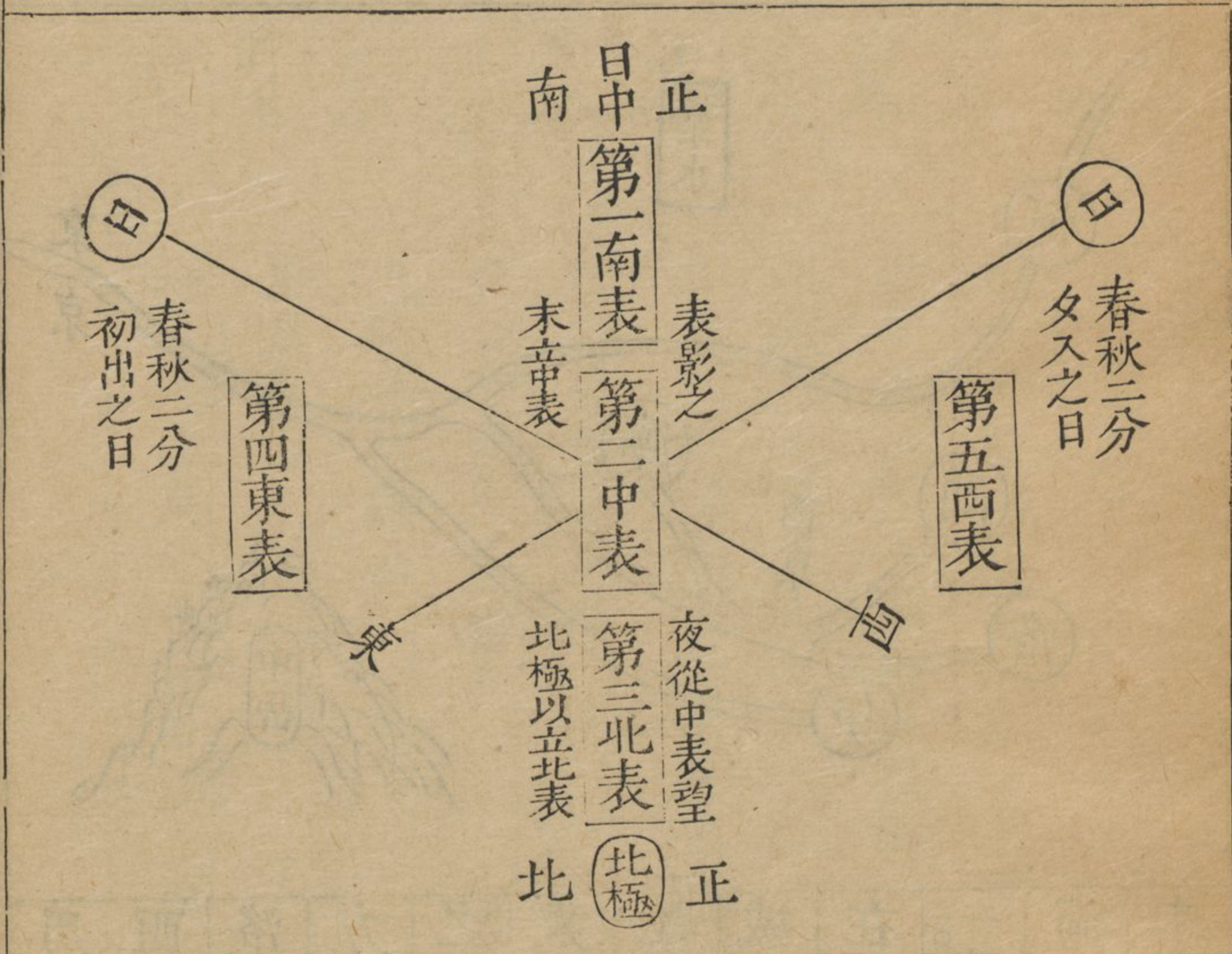
在武威縣東北有休屠澤今涼州姑臧縣

周營洛邑圖



周自郃而幽。自幽而岐。豐而鎬。皆自西而東也。武王遷九鼎于洛。意欲宅洛。周公成之。置王城以居九鼎。使四方朝貢均焉。又營成周以遷頑民。使之密邇王室。成王復都鎬京。其後犬戎之亂。平王東遷。王城更十三王。至敬王十年。王子朝之亂。其黨多居王城。敬王避之。又遷于成。思伊洛瀍澗。在禹貢為四水。詢之故老。瀍澗今為一。瀍水東澗水西。在洛誥為瀍東而澗西。東坡則澗居瀍東。恐陵谷變遷。未易億度。姑俟君子。

召誥土中圖



附蔡氏云。洛邑天地之中。故謂之土中。陳氏云。周禮大司徒云。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日南則景短多暑。日北則景長多寒。日東則景夕多風。日西則景朝多陰。日至之景。尺有五寸。謂之地中。天地之所合也。四時之所交也。風雨之所會也。陰陽之所和也。然則百物阜安。乃建王國焉。王氏云。土圭橫植於地。於圭之端立表。以表端之日景。與土圭相齊。無過不及。然後見地之中。

尚書圖下

後學潮陽鄭之僑東里編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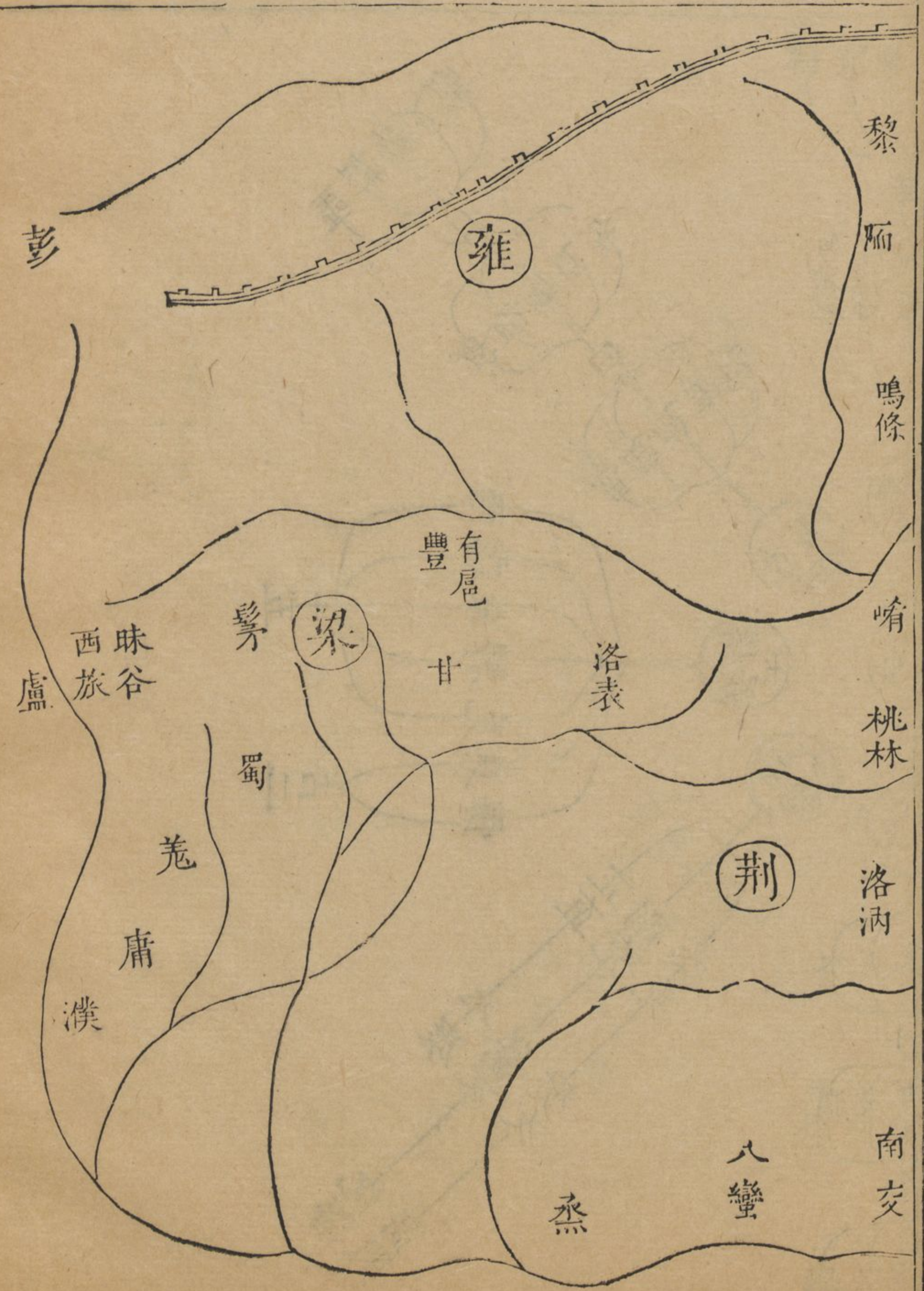
濟川之圖



禹貢隨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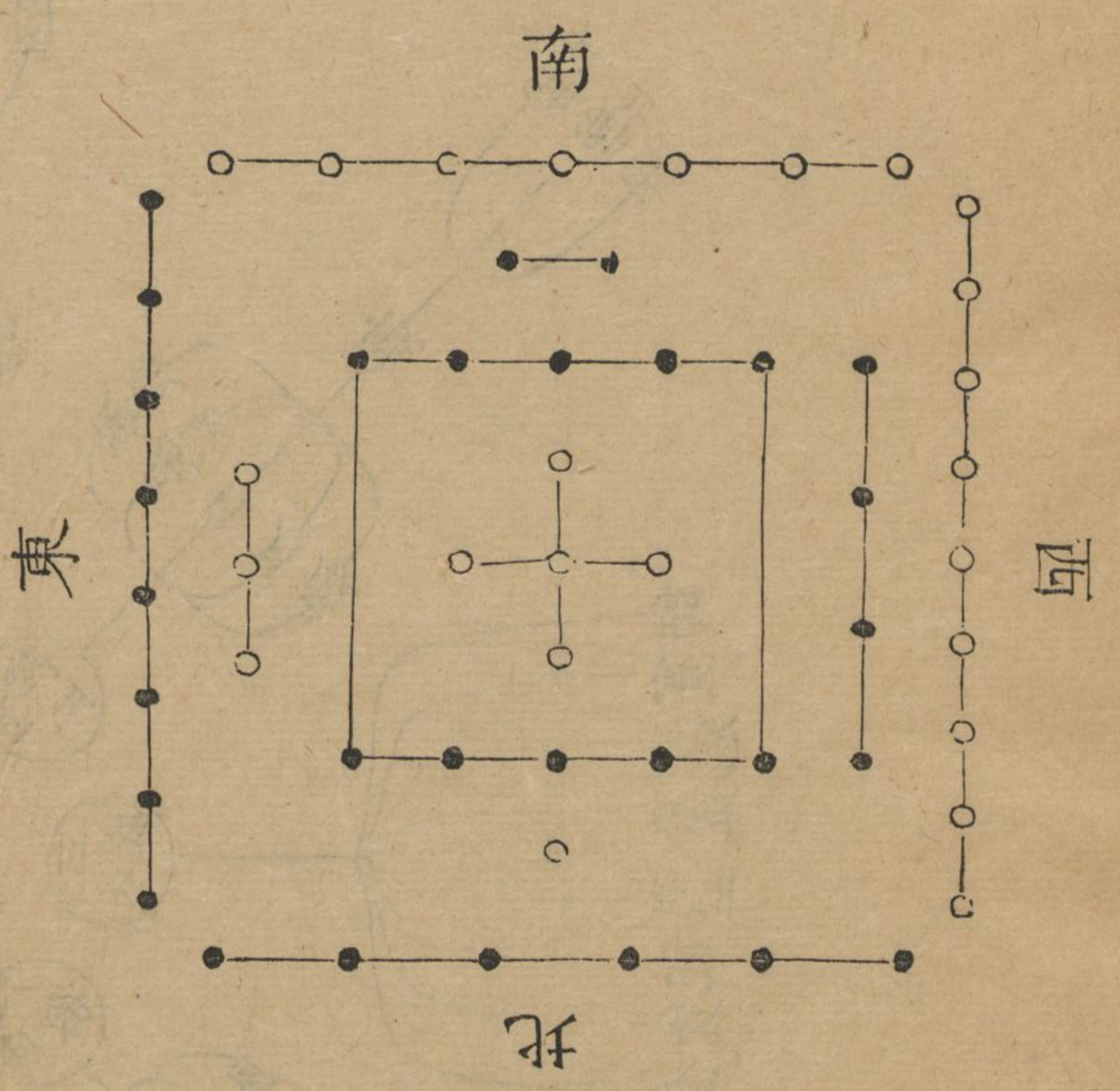
地名總圖



禹貢外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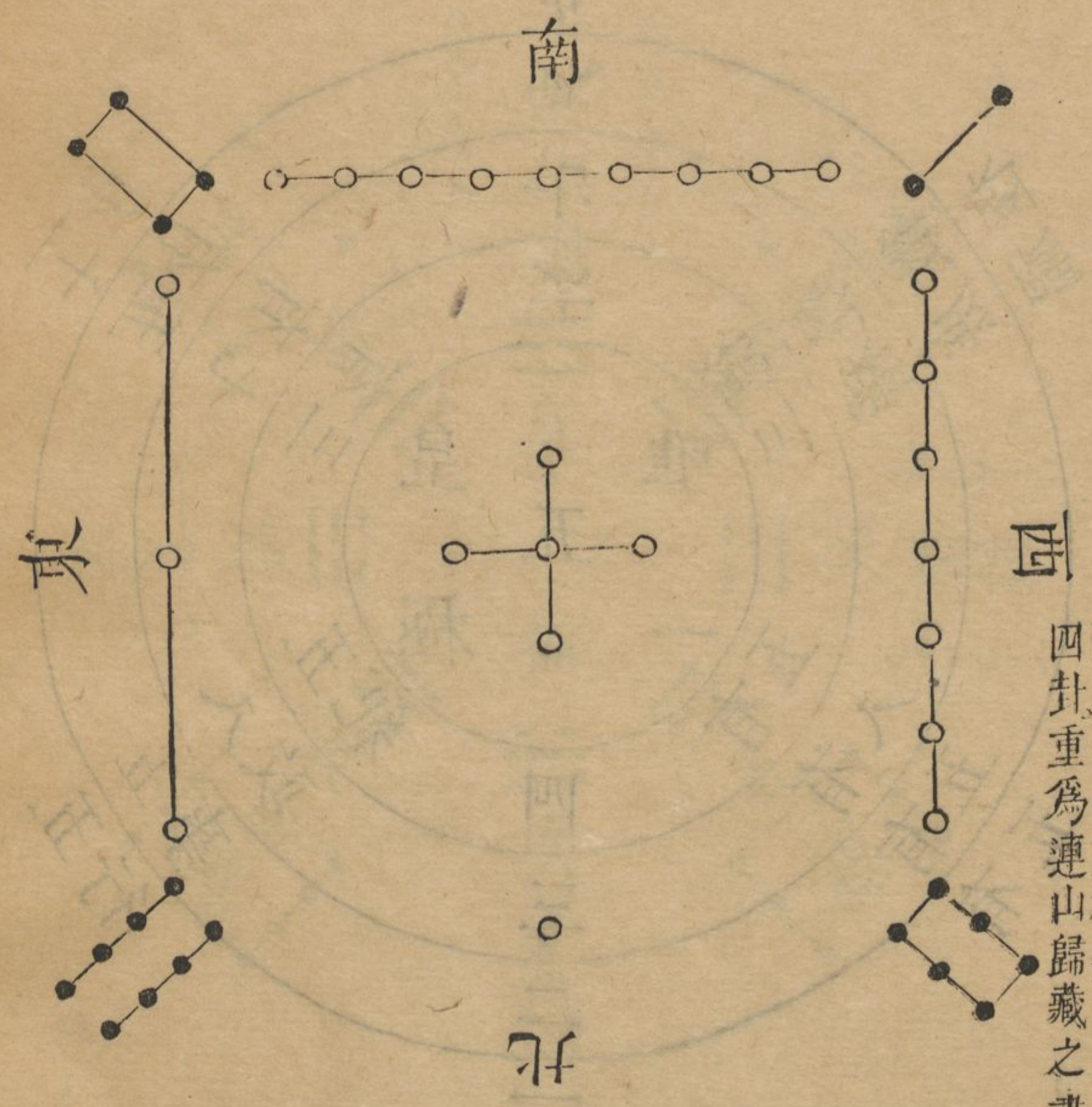
河圖數圖



河圖以相生為序。故左行。洛書以相克為序。故右轉。

附 劉氏云。伏羲氏繼天而王。受河圖而畫之。八卦是也。禹治洪水。賜洛書。法而陳之。九疇是也。河圖洛書。相為經緯。八卦九章。相為表裏。關氏曰。河圖之文。七前六後。八左九右。洛書之文。九前一後。三左七右。四前左。二前右。八後左。六後右。朱子曰。河圖以五生數。統五成數。而同處其方。蓋揭其全以示人。而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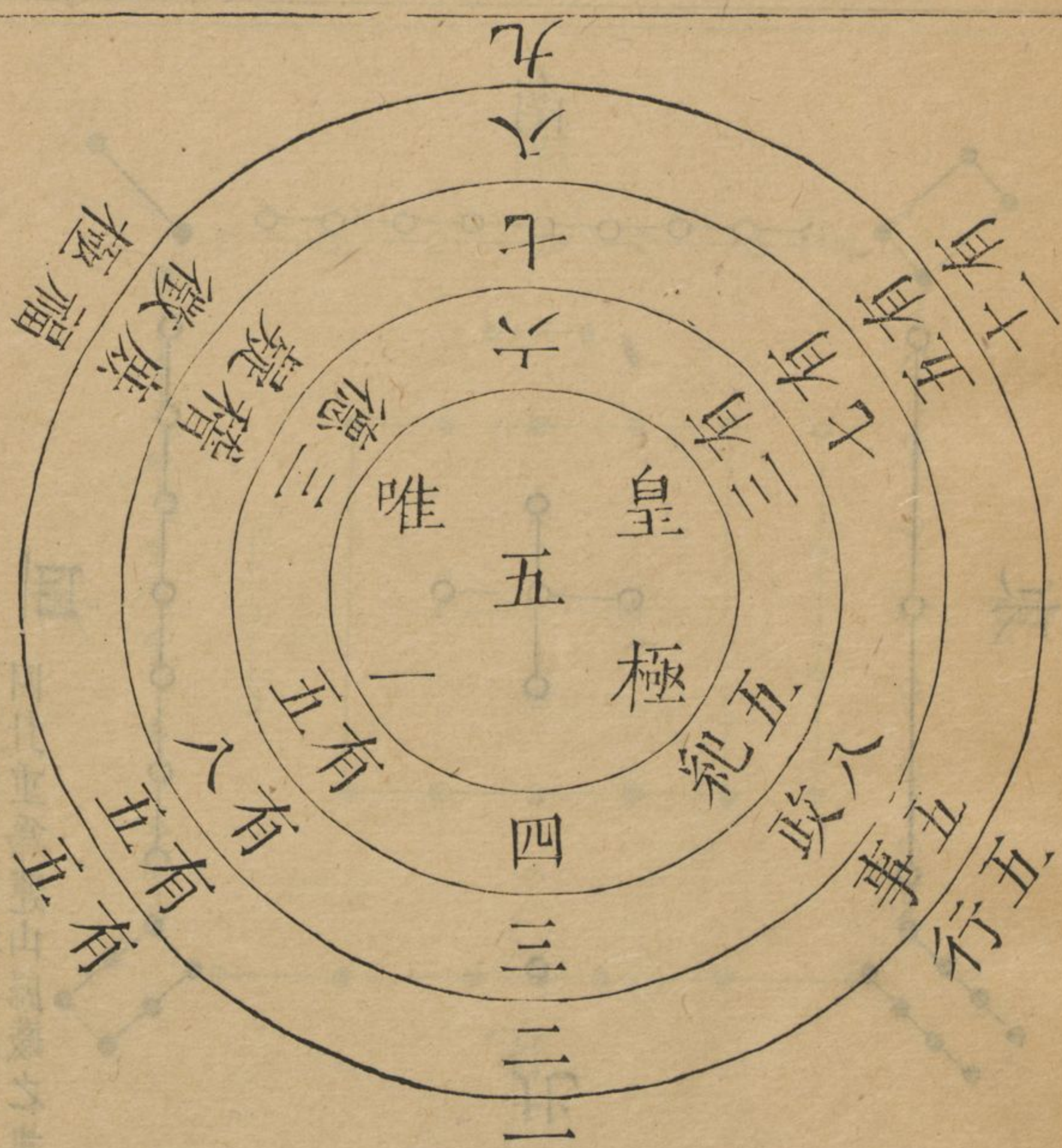
洛書數圖



河圖有數而無文。洛書出而貞悔見於稽疑。故六十四卦重為連山歸藏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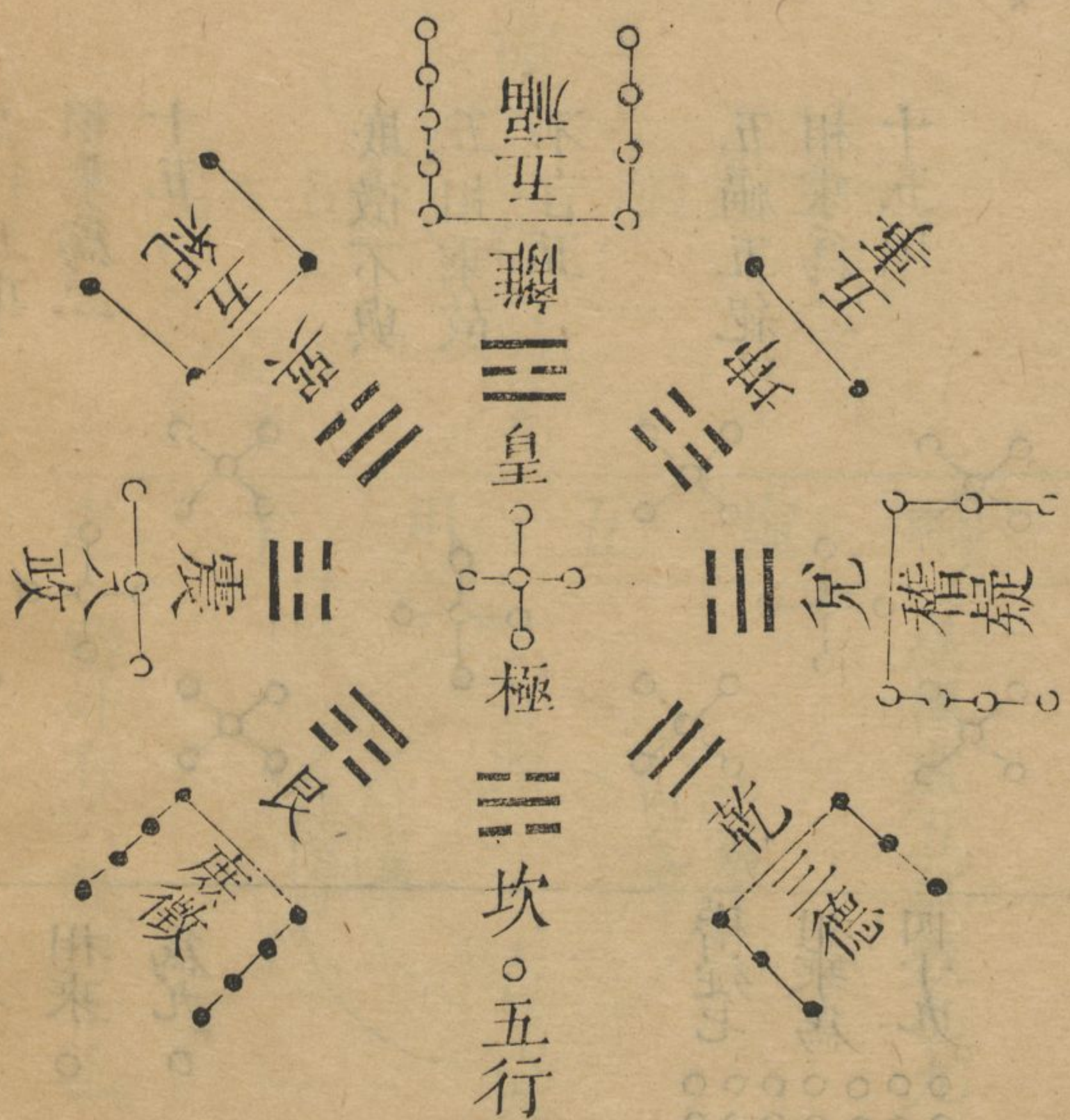
其常數之體也。洛書以五奇數。統四偶數。而各居其所。蓋主於陽以統陰。而肇其變數之用也。邵子曰。圓者。星也。星紀之數。其肇於此乎。方者。土也。畫州井地之法。其放于此乎。蓋圓者。河圖之數。方者。洛書之數。故羲文因之而造易。禹箕叙之而作範也。九宮之數。戴九履一。左三右七。二四為肩。六八為足。正龜背之象也。

九疇大本衍數圖



大衍之數五十者。一與九為十。二與八為十。三與七為十。四與六為十。五與五為十。共五十也。其用四十有九者。一用五行。其數五。二用五事。其數五。三用八政。其數八。四用五紀。其數五。五用皇極。其數一。六用三德。其數三。七用稽疑。其數七。八用庶徵。其數五。九用五福六極。其數共十有一。積算至五十也。不曰一而曰極。太衍所虛之太極也。

九疇本洛書數圖



一合九而為十。二合八而為十。三合七而為十。四合六而為十。此洛

書以虛數相合。而為四十者也。若九疇。則以實數相合。而為五十矣。

天一居坎。坎為水。先物。故一五行。地二居坤。坤效法成象。故二五事。天三居震。震興作厚民。故三八政。地四居巽。巽為雞。知時。故四五紀。天五居中。立極。統外。故五皇極。地六居乾。乾為君父。故六三德。天七居兌。兌為幽通靈。故七稽疑。地八居艮。艮成物可驗。故八庶徵。天九居離。離明體有辨。然。寓乎離者。必著兩儀。故有極極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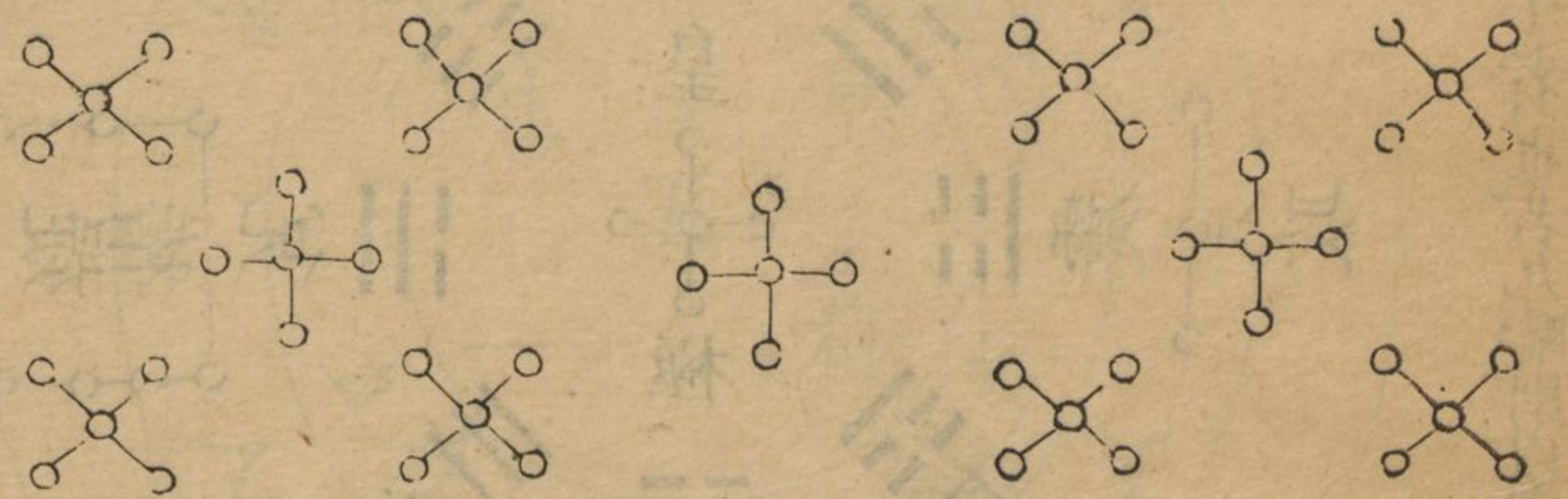
九疇相乘得數圖

補

五行五事
相乘為二
十五

庶徵不與
五相乘故
不言五

五福五紀
相乘為二
十五



右五疇相乘象天圓而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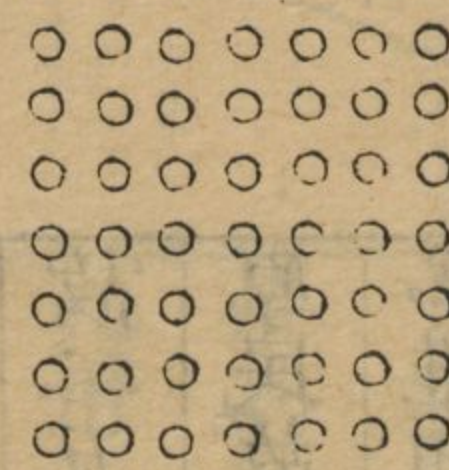
三德
相乘
為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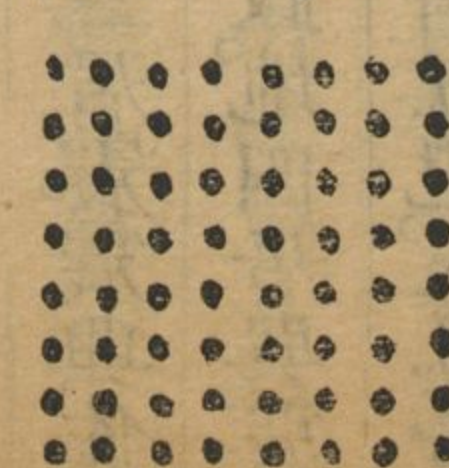
六極自
相乘為
三十六



稽疑七
相乘為
四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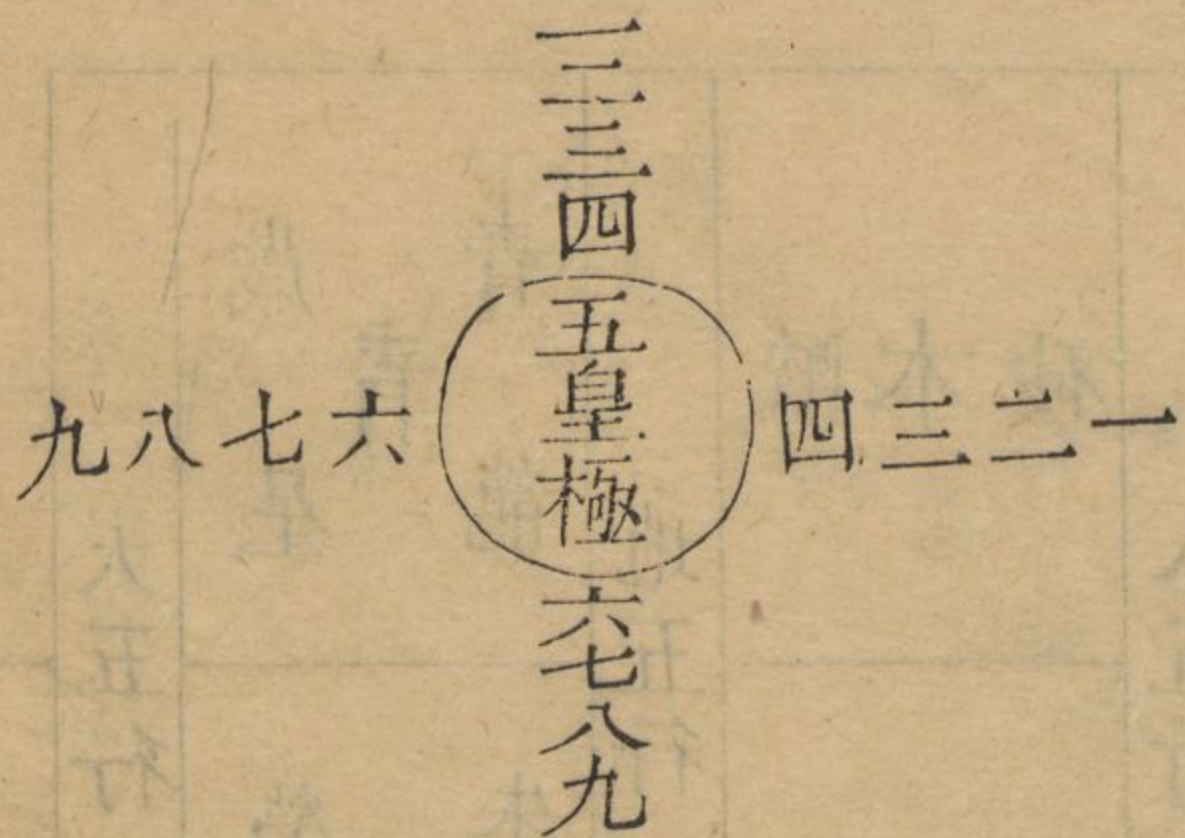


八政
相乘
為六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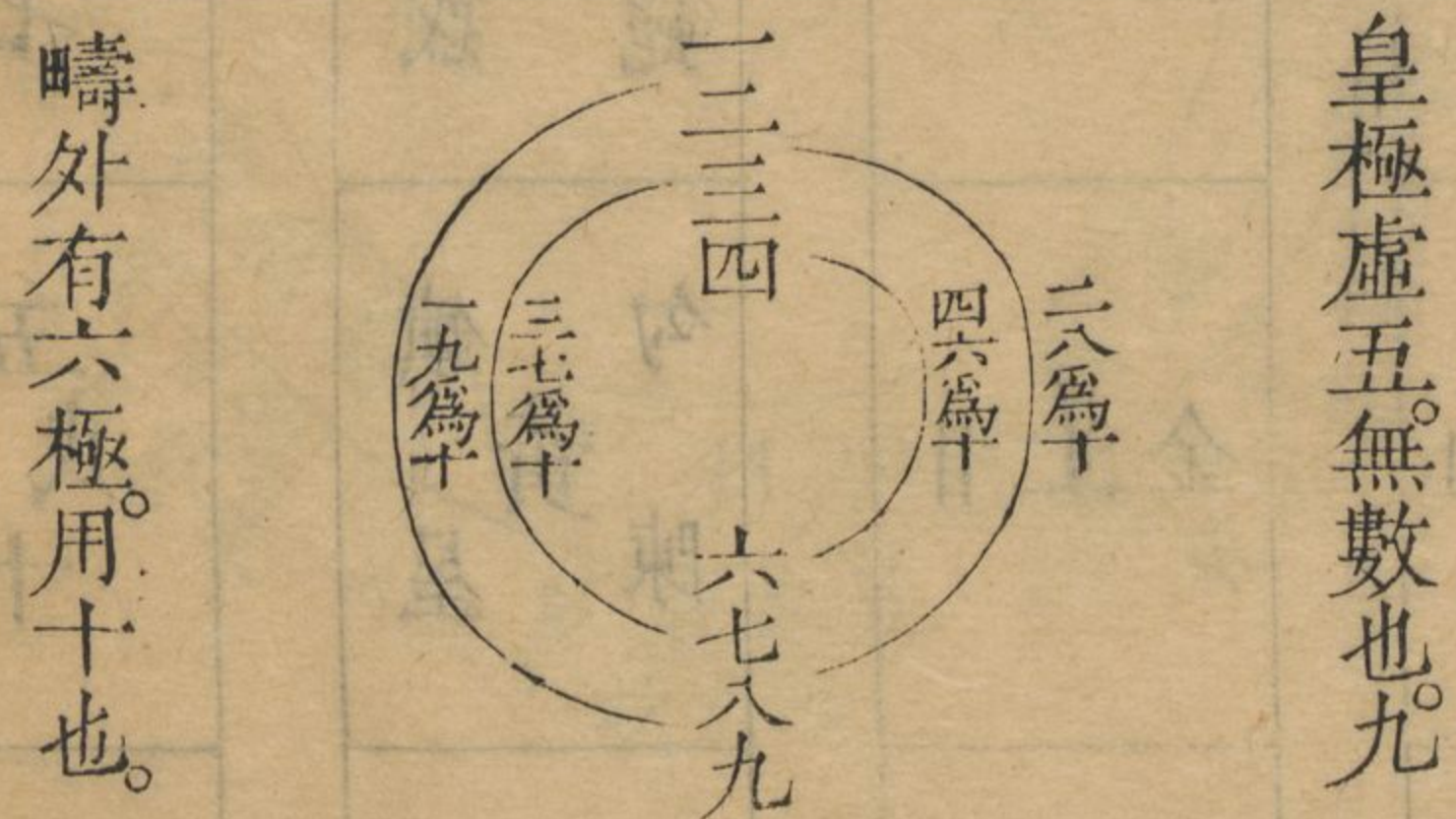


右四疇相乘象地方而無變

皇極居五次五圖



九疇虛五用十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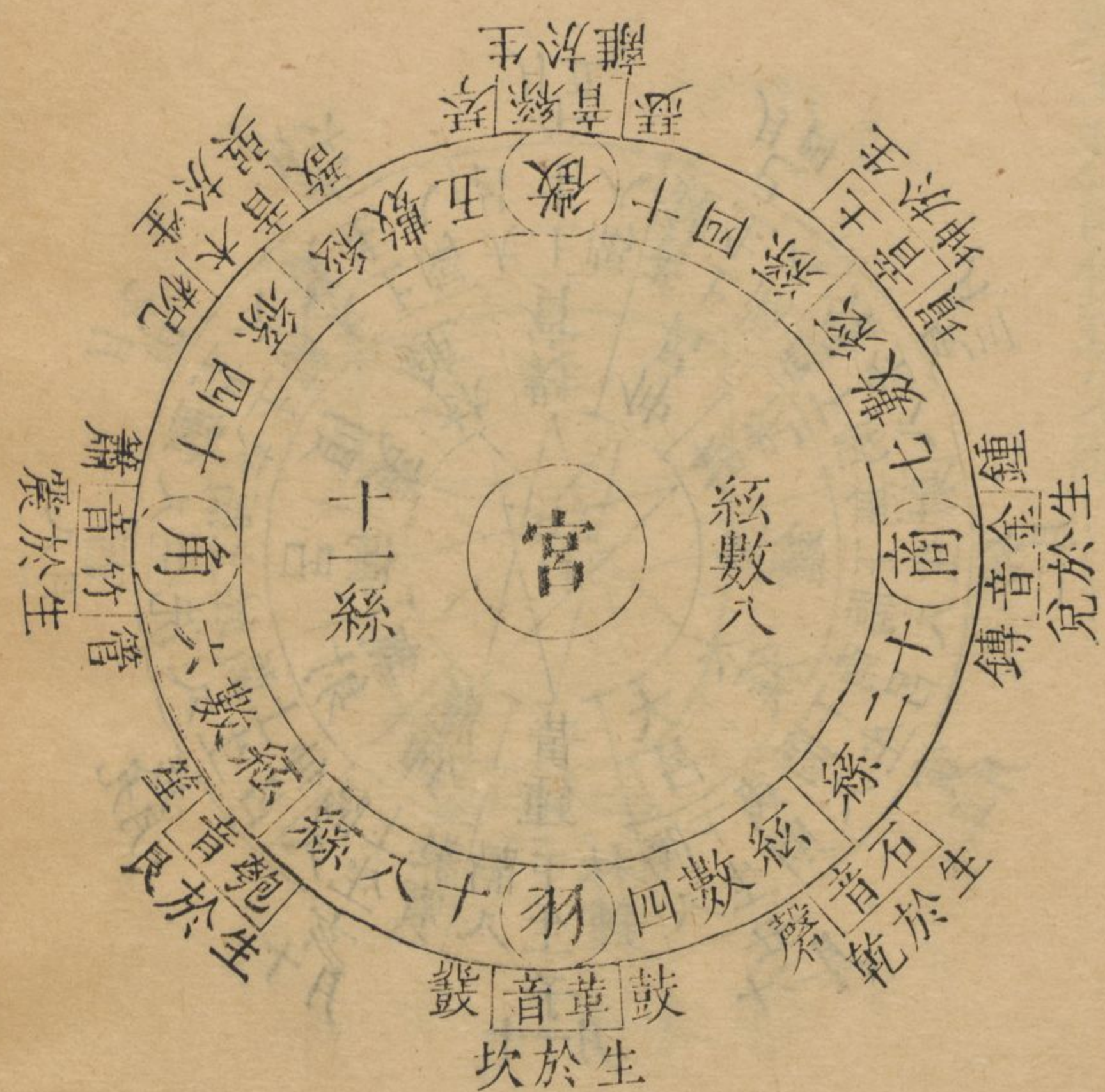
疇外有六極用十也

九疇合八疇數之圖



亦總而為大衍之數五十

五聲八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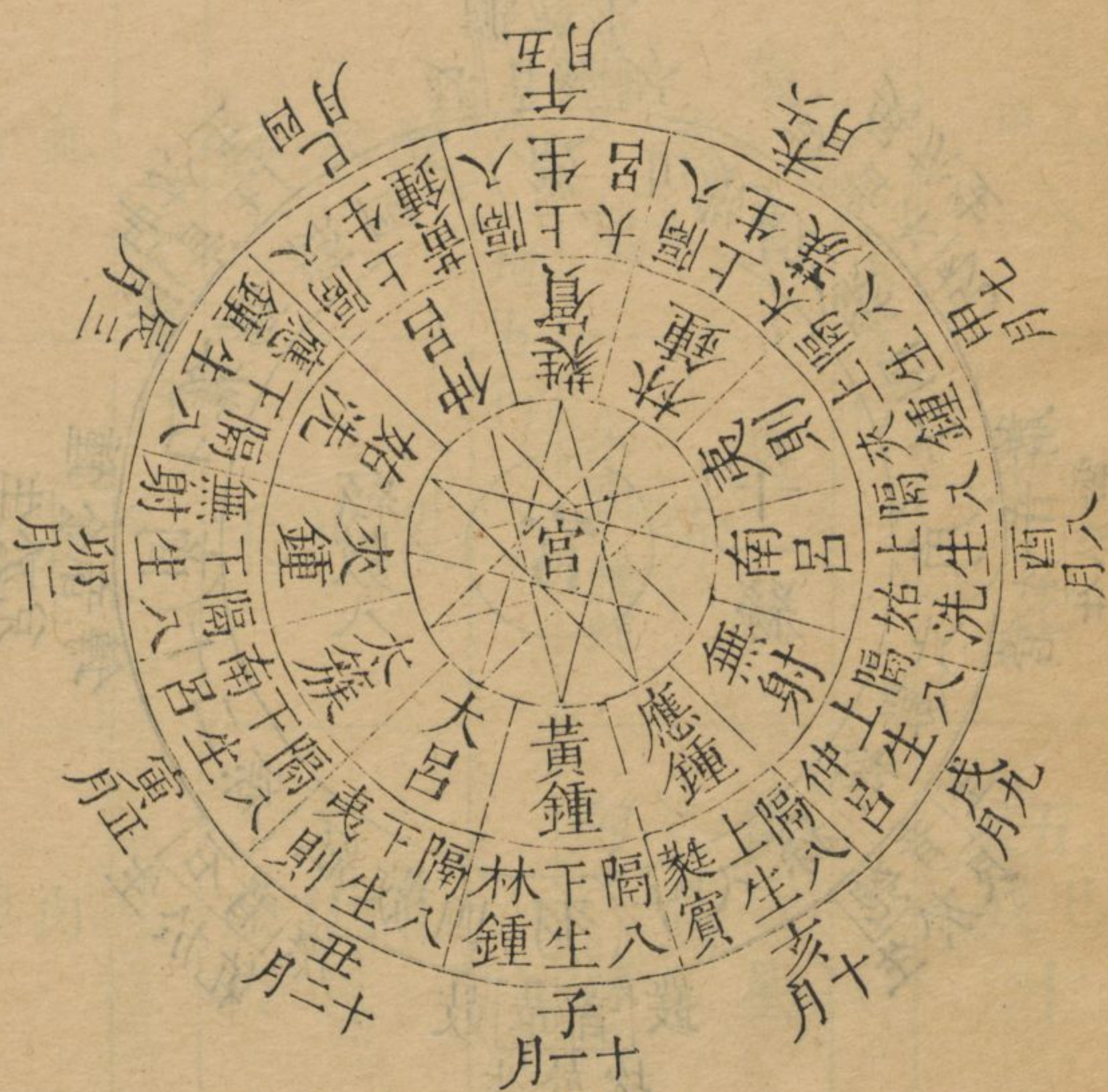
附周禮大司樂以六律六同五聲八音六舞大合樂以致鬼神示以魏邦國以諧萬民以安賓客以說遠人以作動物凡六樂者文之以五聲播之以八音。朱子曰五聲之大小出于五行之生數數少者清數多者濁天一生水數最少故羽最清天五生土數最多故宮最濁地二生火故徵之清次羽地四生金故商之濁次宮天三生木居四者之中故角音之清濁亦居四者之中也實本于河洛之自然豈人力之所強為哉。

五行屬類圖

竟肝血	砂木酸	青龍	歲星	三 甲乙 八
神心液	汞火苦	朱雀騰蛇	熒惑	二 丙丁 七
意脾肉	金土甘	勾陳	鎮星	五 戊巳 十
鬼肺氣	銀金辛	白虎	太白	四 庚辛 九
志腎水	鈔水鹹	玄武	辰星	一 壬癸 六

律呂相生圖

附陳氏云先王因天地陰陽之氣而辨十有二辰四十有二辰而生十有二律其長短有度多寡有數輕重有權損益有宜始于黃



鍾終于仲呂黃鍾太簇姑洗損陽以生陰林鍾南呂應鍾益陰以生陽蕤賓夷則無射又益陽以生陰大呂夾鍾仲呂又損陰以生陽

律有同類嫁娶。隔八生子者。謂如黃鍾子。大呂丑。子丑同類。故黃鍾陽也。娶大呂。大呂陰也。嫁黃鍾。黃鍾隔八下生林鍾。大呂隔八上生夷則。又如夷則申。南呂酉。申與酉同類。故夷則陽也。娶南呂。南呂陰也。嫁夷則。夷則隔八下生夾鍾。南呂隔八上生姑洗。他可觸類。其曰三分益一去一。乃律琯尺寸。非緣損益而能上生下生也。

宗彝

圖

圖

武王邦諸侯班宗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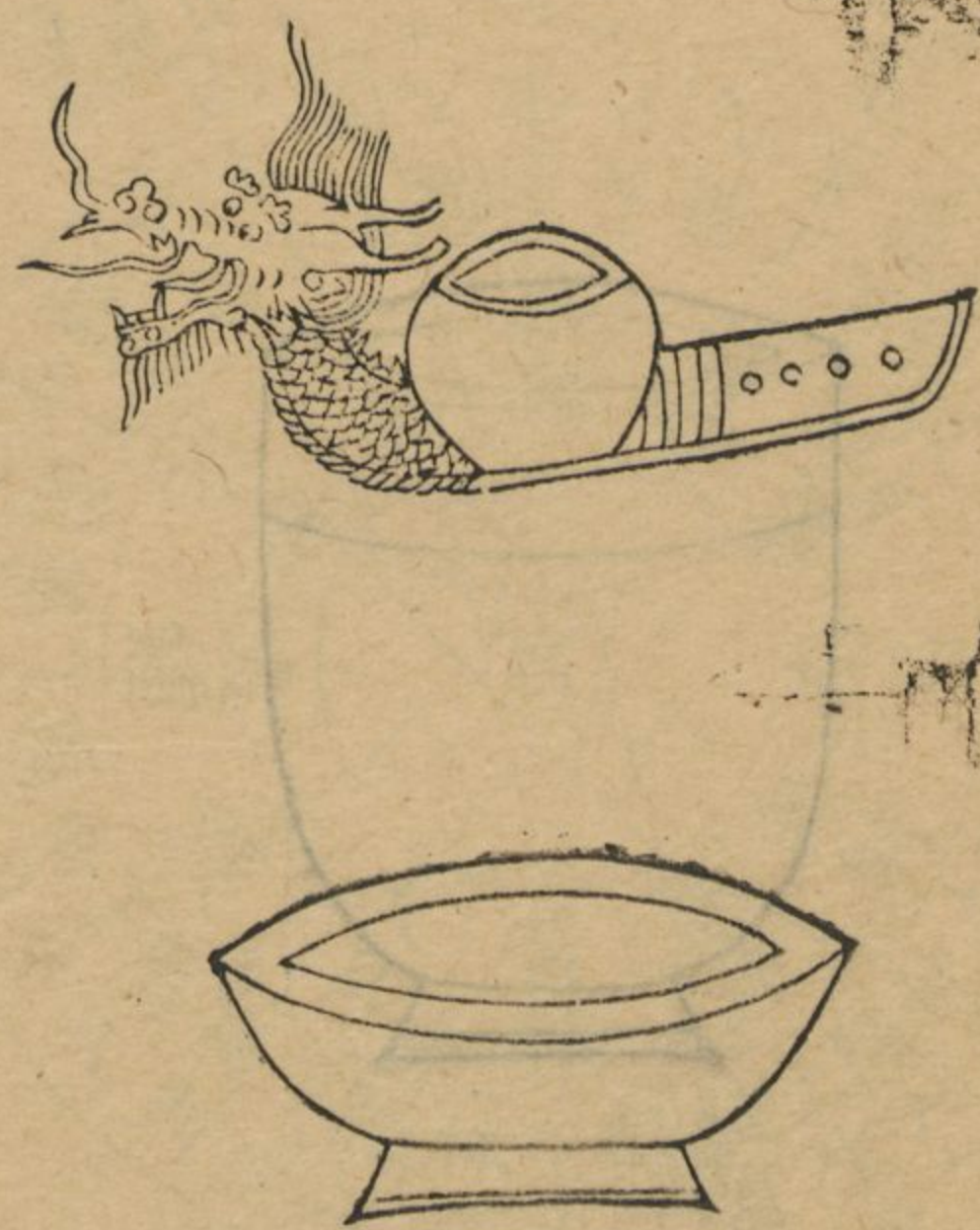
附書序。班宗彝。謂周禮有司尊彝之官。鄭云。彝亦尊也。鬱鬯曰彝。又彝法也。言為尊之法正。然則盛鬯為彝。盛酒為尊。皆祭宗廟之酒器也。

圭

瓚

圖

平王錫晉文侯秬鬯圭瓚



附陳氏云。裸圭尺有二寸。大璋中璋九寸。邊璋七寸。圭璋其柄也。瓚其勺也。柄則圭璋純玉為之。三璋之勺。則飾以金焉。玉人所謂黃金勺。青金外是也。瓚大如槃。五升。口徑八寸。深二寸。其柄用圭。有流。流皆為龍口。又古者有圭瓚璋瓚。而無下槃。茲案玉府云。若合諸侯。則供珠槃玉敦。注云。敦槃珠以為飾。然則此瓚下之槃。亦宜用黃金青金為外。朱中央。圭瓚既深二寸。此槃宜深一寸。足徑八寸。高二寸。

虞

書

律

按律呂本原

黃鍾九寸

大呂八寸三分七釐六毫

大簇八寸

夾鍾七寸四分三釐七毫三絲

姑洗七寸一分

仲呂六寸五分八釐二毫四絲六忽

蕤賓六寸二分八釐

林鍾六寸

夷則五寸五分五釐一毫

南呂五寸三分

無射四寸八分八釐四毫八絲

應鍾四寸六分六釐

附六為律。六為呂。凡十二

管。皆徑三分有奇。空圍九分。而黃鍾之長九寸。大呂以下。律呂相間。以次而短。至應鍾而極焉。○司馬遷曰。王者制事立法。物度軌則。壹稟於六律。六律為萬事根本焉。

按孔氏云。律者。候氣之管。而度量衡三者。法制皆出於律。而舊圖何為獨缺。故補之。實其義。

律

度

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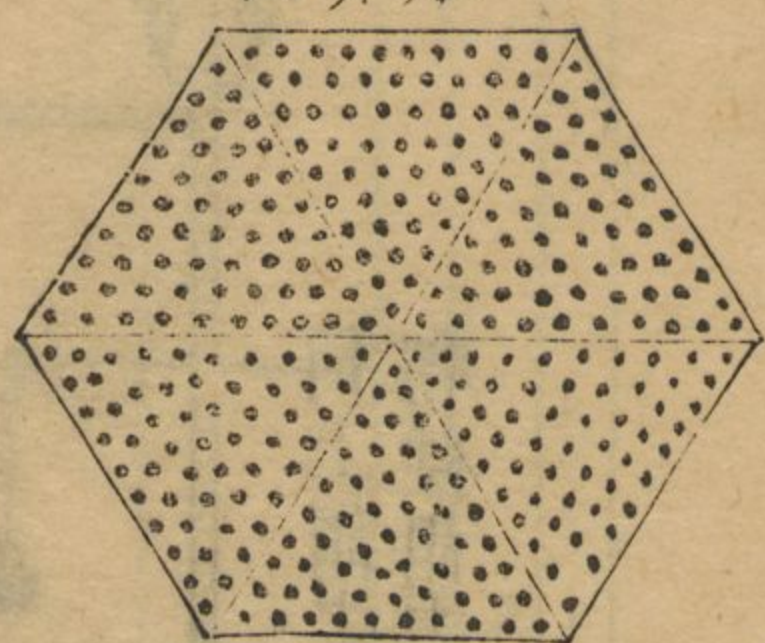
度者。分寸尺丈引。所以度量長短也。本起於黃鍾之管。以子穀秬黍中者。以一黍之廣度之。千二百黍為一分。十分為寸。十寸為尺。十尺為丈。十丈為引。而五度審矣。其法用銅為之。高三寸。廣二寸。長一丈。引用竹為之。高一丈。廣六分。長一丈。

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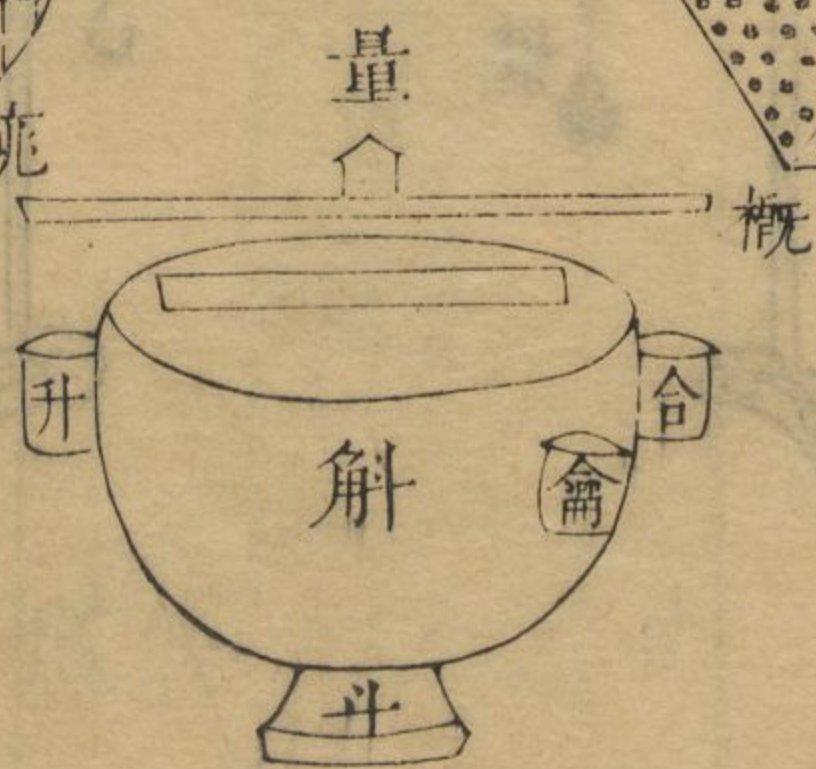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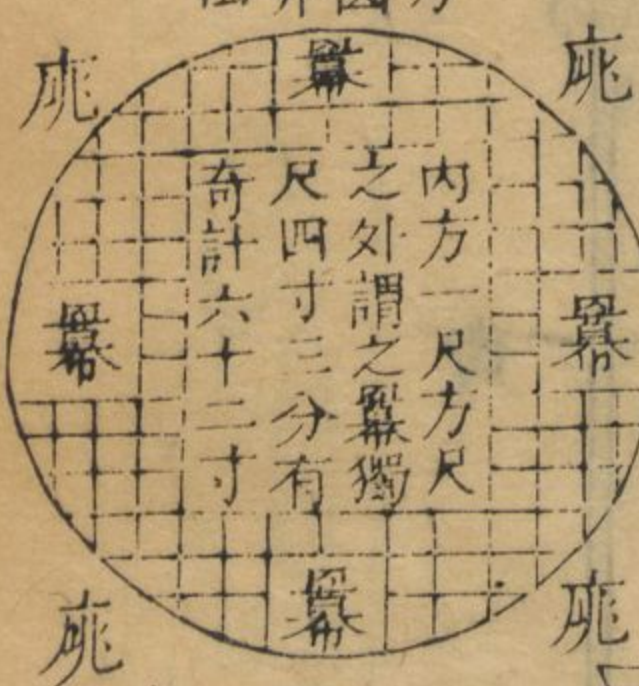
衡

附數者一十百千萬也。算法用竹徑十分。長六寸。二百七十一枚。而成六觚。為一握。所以為算法之用也。以之度圓取方。則積一分而為一。積一寸而為一尺。方其尺而計之。有百寸。方尺之外。謂之釐。而不足于四角之庇也。是以制為之度。則度長短者。不失毫釐。量多少者。不失圭撮。權輕重者。不失黍。定為三平之法也。

法算觚六



法算圓方



量。謂合升斗斛。所以量多少也。本起於黃鍾之龠。其容以子穀秬黍中者。千有二百實為一龠。以井水準其槩。十龠為合。十合為升。十升為斗。十斗為斛。其法用銅。欲取同名。所以同天下。齊風俗也。深尺六寸二分。內方尺而圍其外。旁有庇。其上為斛。下為斗。左耳為升。右耳為合龠。左一右二。陰陽之象也。按十龠為合。合應作合。若謂十龠為合。恐量過大矣。

一、經圖

卷之四 書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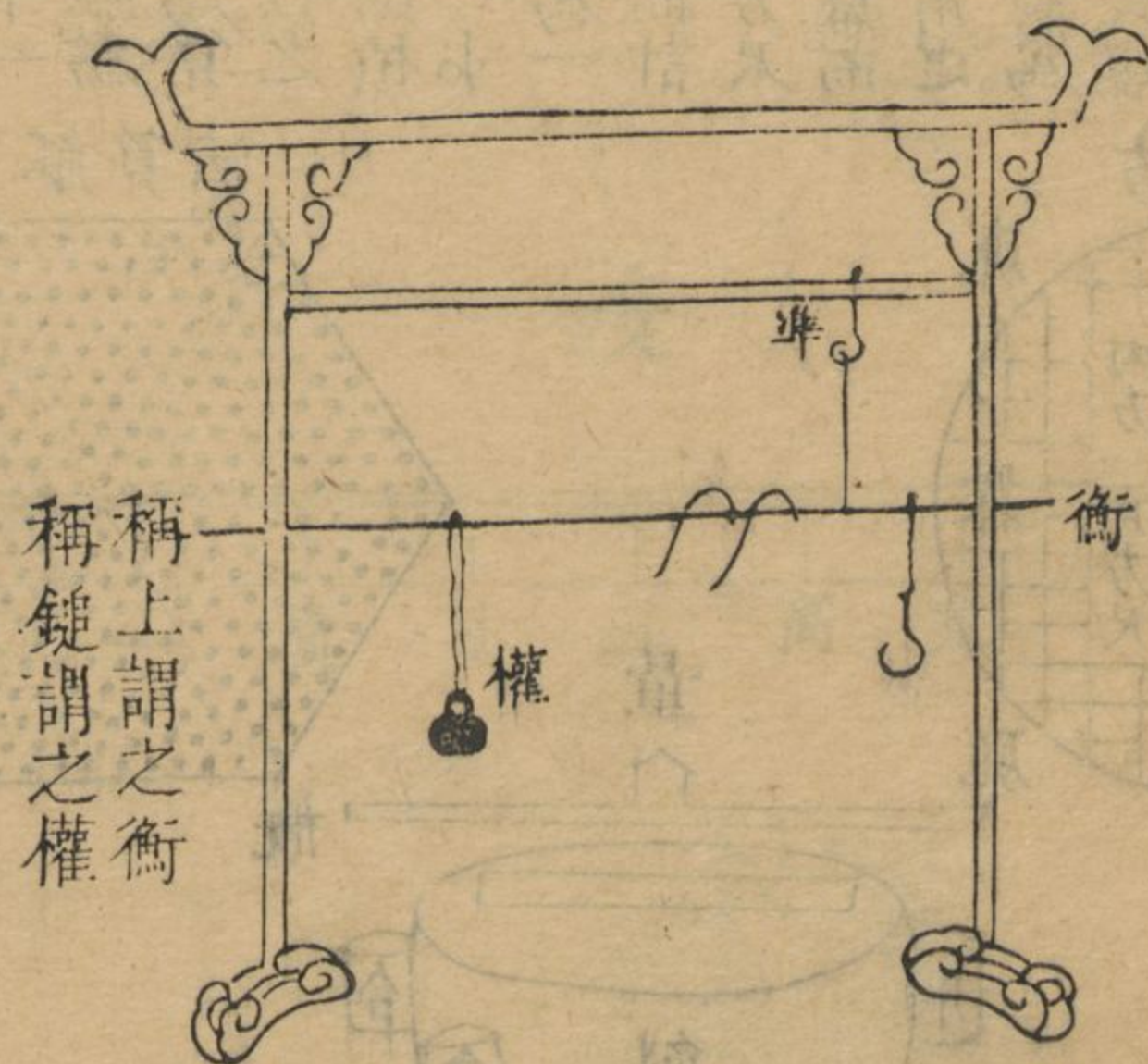
十一

七

之

圖

衡



稱上謂之衡
稱鏡謂之權

衡者。銖兩斤鈞石。所以稱物。知輕重也。本起於黃鍾之龠。一龠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銖。兩之為兩。二十四銖為兩。象二十四氣。十六兩為斤。三百八十四銖。象易二篇之爻。三十斤為鈞。象一月之數。重萬一千五百二十銖。所以當萬物之數。四鈞為石。重百二十斤。象十二月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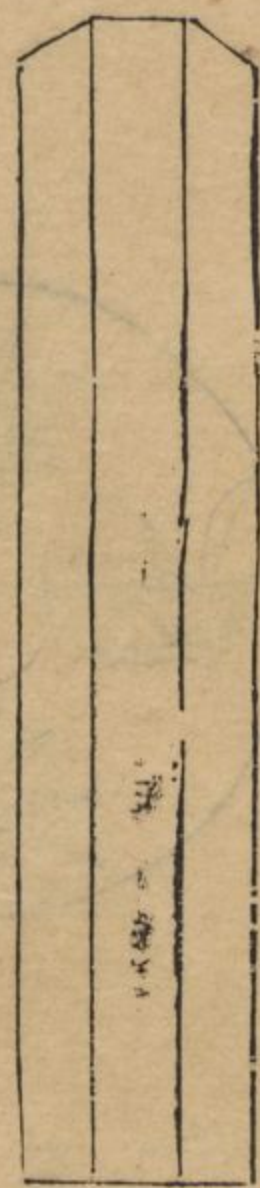
虞

書

圭桓

圭信

圭躬



附周禮。公執桓圭。公者。二王

之後。及王之上公也。命圭九寸。謂之桓圭。桓者。雙桓之謂。象宮室之有桓楹為瑑飾也。○侯執信圭。信圭躬圭。皆長七寸。蓋皆象以人形為瑑飾。欲其慎行以保身也。○伯執躬圭。七寸。直者為信。其文縹細。曲者為躬。其文粗畧也。又陸佃云。信圭直。躬圭屈。取屈直之義。為人形誤矣。存參。

諸

璧 穀



侯

璧 蒲



附周禮子執穀璧五寸。諸

侯自相見亦執之。穀所以

養人。蓋琢穀稼之形為飾。

○男執蒲璧五寸。蒲為席。

所以安人。蓋琢蒲草之形

為飾。按爾雅肉倍於好

謂之璧。其形圓。其中虛。言

其質曰玉。言其符合曰端。

言其象而為用曰器。子男

不用圭者。言皆未成國也。

玉

三帛

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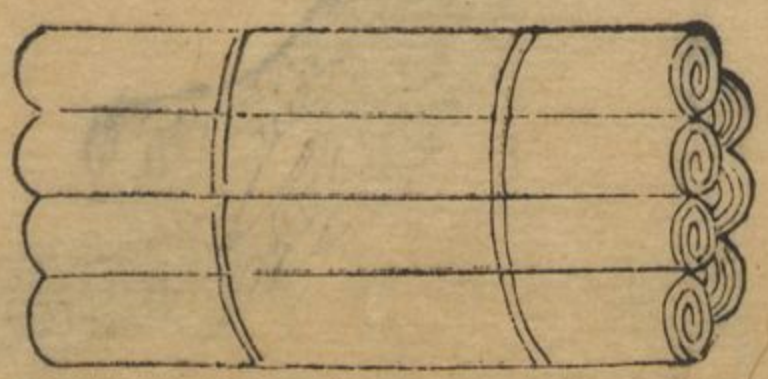
纁執子世侯諸

玄



玄執孤之公

黃



黃執君之庸附

帛

古者制幣。其長丈八。其束十端。或素或玄或纁。其色不同。

之

圖

羔



也類其失不而群其取羔執卿

鴈



也行而時候其取鴈執夫大

雉



也節夫不死介守其取雉執士

雉不可生知一死是雉二生是羔鴈也

虞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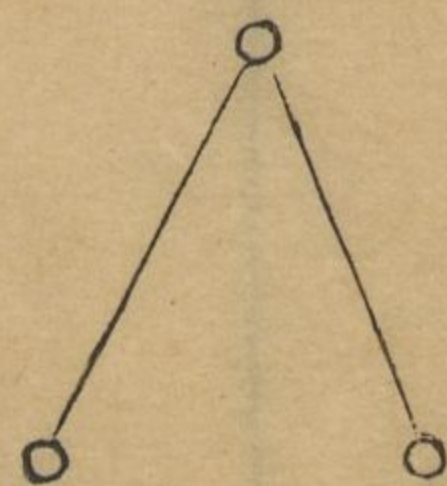
書

月



也臨照其取辰星月日

星辰



日月星辰在天成象者也

也次二十辰也星五星

此六章畫以作

服

章

宗彝



也。孝其取。雕虎彝宗。

在地成形者也。

火



也。明其取火。

藻



也。潔其取草水藻。

此六章以爲

二

十

龍



也。變其取龍。

山龍。華蟲。宗彝。藻。火。粉米。黼。黻。

華蟲



也。文其取雉蟲華。

山



也。鎮其取山。

繪施之於上衣

六經圖

卷之四 書經

十六

七

六經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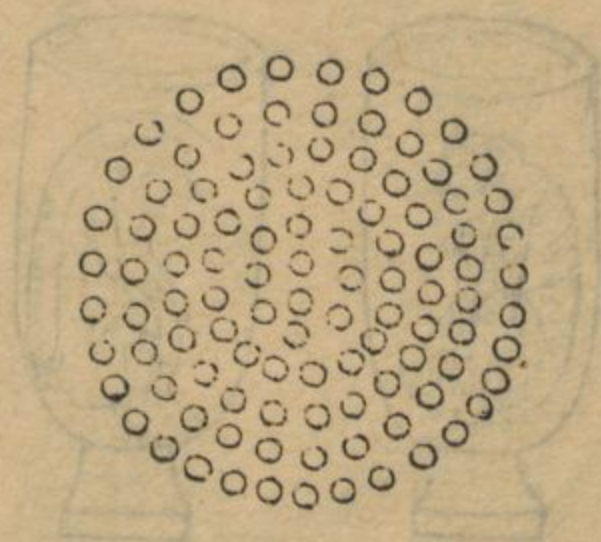
卷之四

七

之

圖

粉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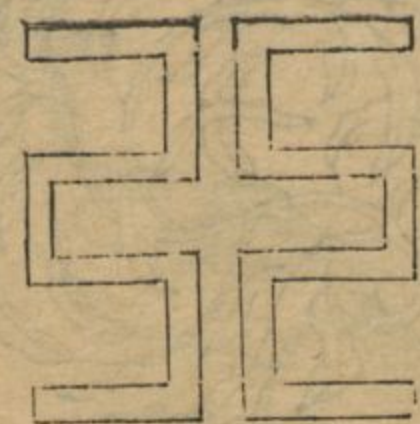
也。養其取米。白米粉。

黼



也。斷其取斧。若黼。

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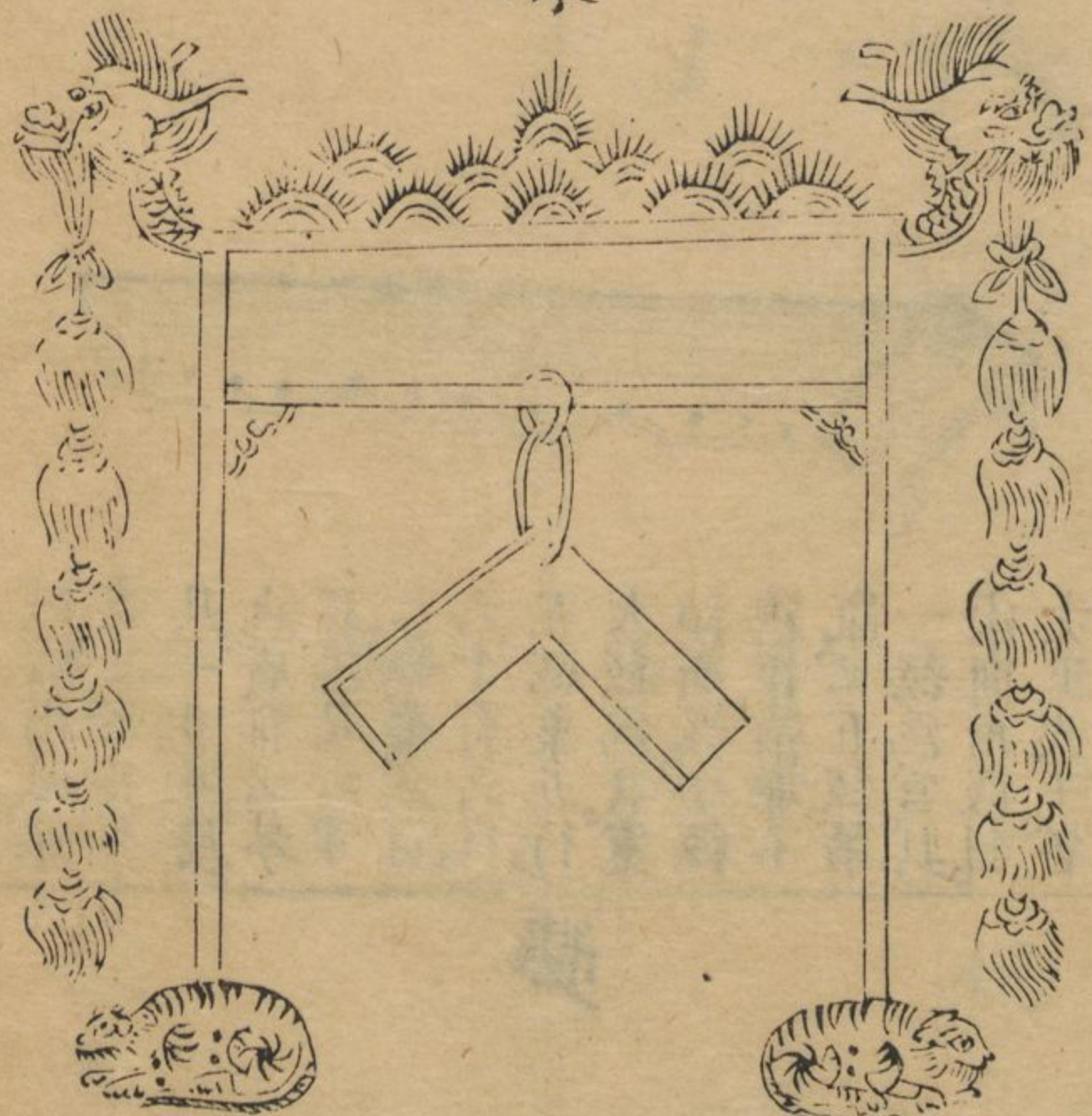
也。辨其取背。相已兩為黻。

裳 下 於 之 施 黼

虞

書

球



附孔氏云。球。玉也。樂

器。惟磬用玉。故球為

玉磬。樂經云。黃鍾磬

前長二律二尺七寸

後長二律一尺八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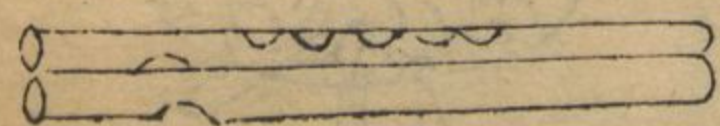
此特懸大磬。配鐃鐘

者也。

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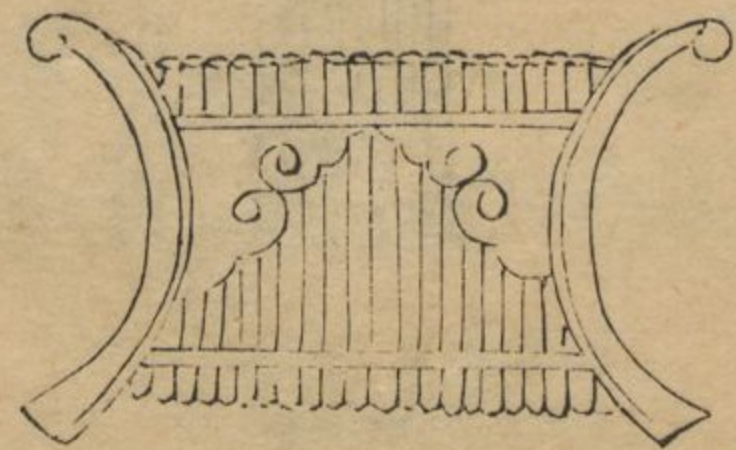
上

器
管



附郭氏云。管長尺圍寸。併漆之。有底。賈氏以爲如筧。六孔。鄭氏云。管如笛。併兩而吹之。

樂
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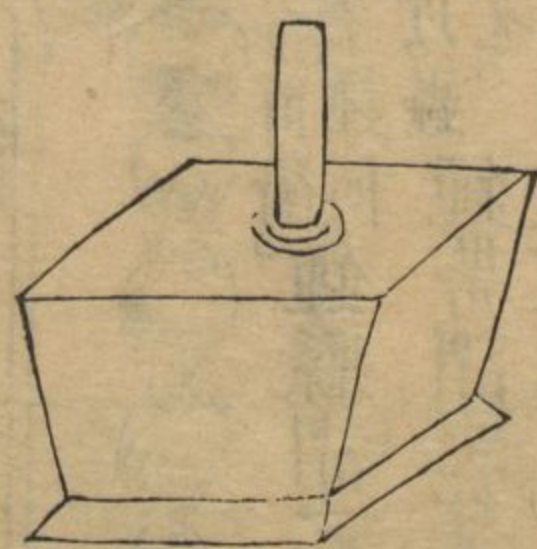
附郭氏云。簫大者編二十三管。長尺四寸。小者十六管。長尺三寸。應氏云。簫參差象鳳翼。

敵



附郭璞云。敵如伏虎。昔上有二十七。鉏鐸。刻以木長一尺。櫟之。所以止樂。

祝



附郭璞云。祝如漆桶。方二尺四寸。深一尺八寸。中有椎柄。連底撞之。令左右擊以起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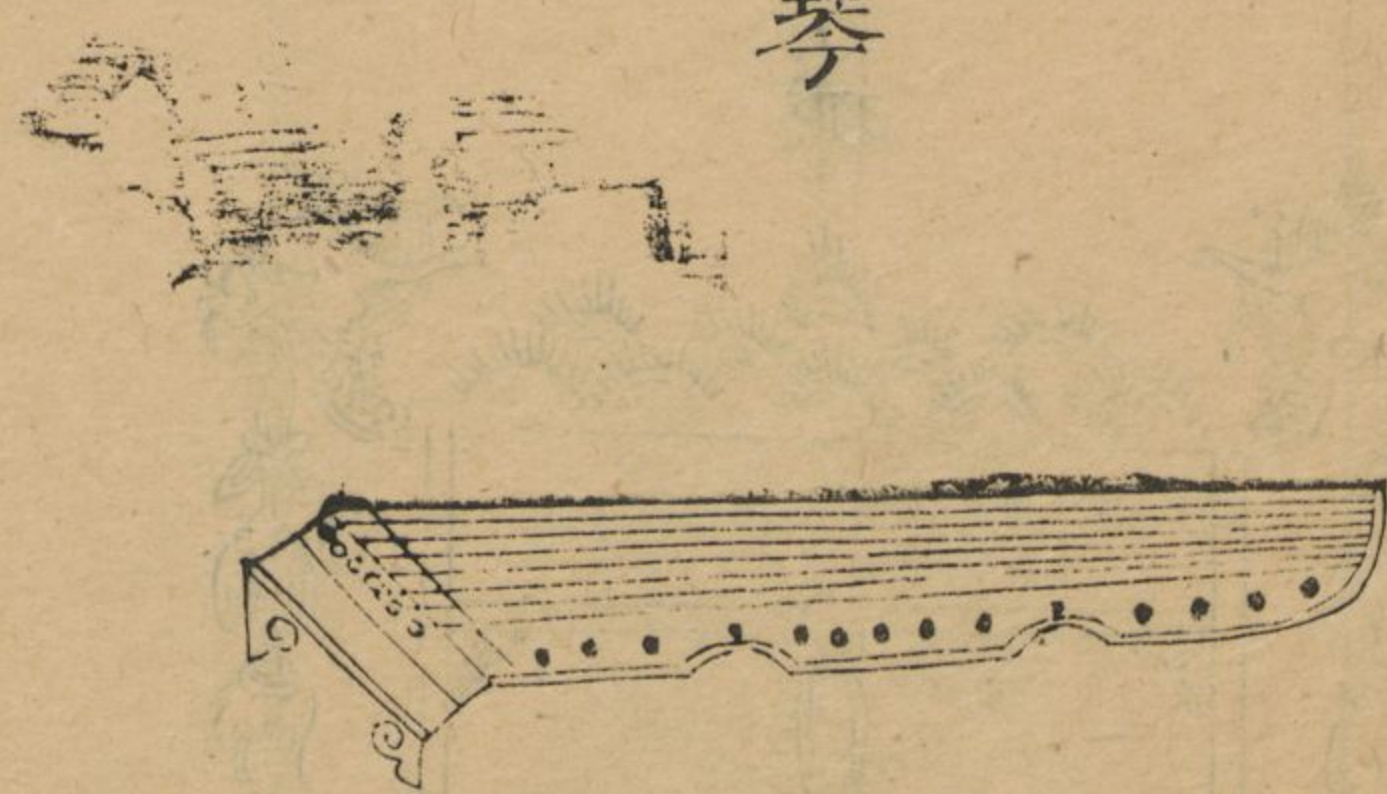
下

堂

韶

九

琴



附樂記云。舜作五絃之琴。以歌南風。樂書云。琴長八尺一寸。正度也。廣雅云。琴長三尺六寸六分。象三百六十有六日。五絃象五行。大絃爲君。寬和而溫。小絃爲臣。清廉不亂。又五絃第一絃爲宮。其次商角徵羽。文王武王各加一絃。以爲少宮少商。

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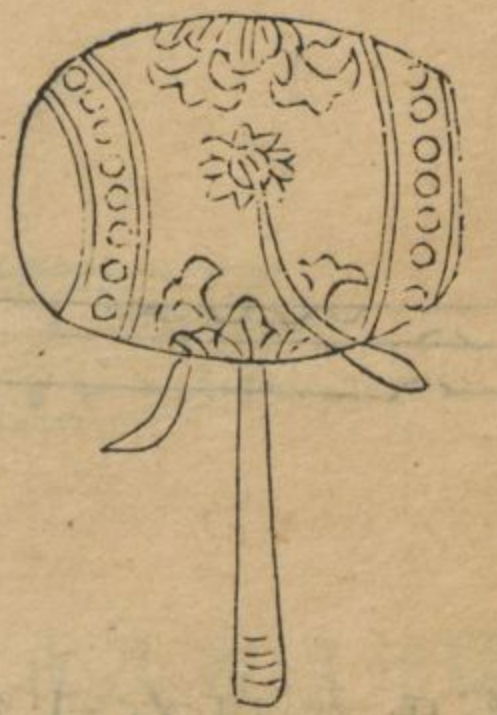
附樂記云。清廟之瑟。朱絃而踈越。舊圖雅瑟長八尺一寸。廣一尺八寸。二十三絃。其常用者十九絃。頌瑟長七尺二寸。廣尺八寸。二十五絃。盡用之。

器

樂

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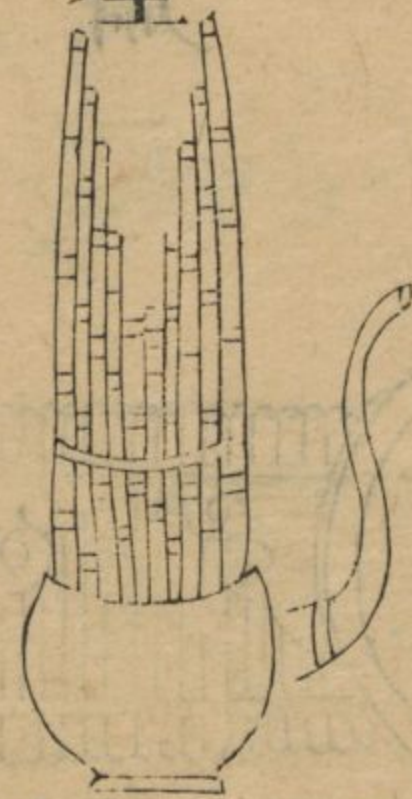
鼓



周官小師掌教鼓。其制如鼓而小，持其柄而播之。兩耳自擊，又鼓所以節樂。

圖

笙



周禮笙師掌教吹笙。笙列管匏中，施簧管端，大者十九簧，小者十三簧，笙長四尺，簧金鑲為之，兩雅大笙謂之巢，小者謂之和。

鋪大鍾也。詩賁鼓維鋪是也。考工記，鳧氏為鍾，兩樂謂之鈇，口兩角也。鈇間謂之于，于，鍾唇之。于上謂之鈇，擊處。鼓上謂之鈇，鈇上謂之舞，舞上謂之甬。

鋪



甬上謂之衡，甬，鍾柄。鍾縣謂之旋，旋，鍾謂之幹，旋，以蟲。鍾帶謂之篆，帶，介於鈇之。為飾也。鈇，鍾孔也，每處有文篆間謂之枚，九兩面皆三十六枚，謂之景，于上之檠謂之隊，檠，所擊之處也。

樂

器

編

磬

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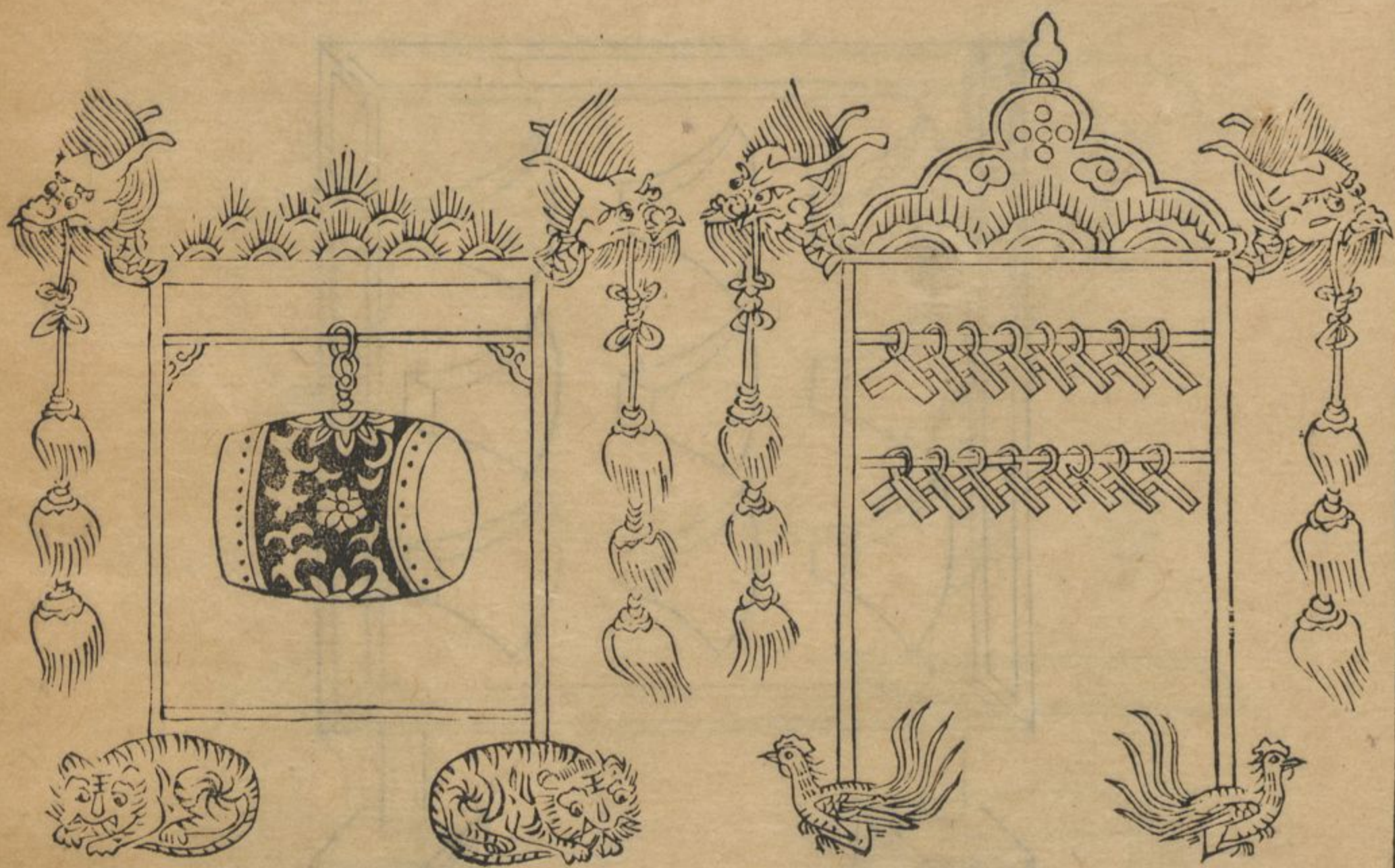
圖

圖

補

編

鼓



附經曰：於予擊石拊石，傳

曰：重擊曰擊，輕擊曰拊。磬有大小，故擊有輕重大磬，卽球也。小磬卽此編磬也。

小胥云：凡縣鐘磬，半為堵，全為肆。注云：鐘磬編縣之

二十六枚，而在一篋，篋謂之堵。鍾一堵，磬一堵，謂之肆。

陳氏云：編鍾編磬，所以用十六枚者，蓋十二律

當十二枚，又有四清聲作四枚，共十六枚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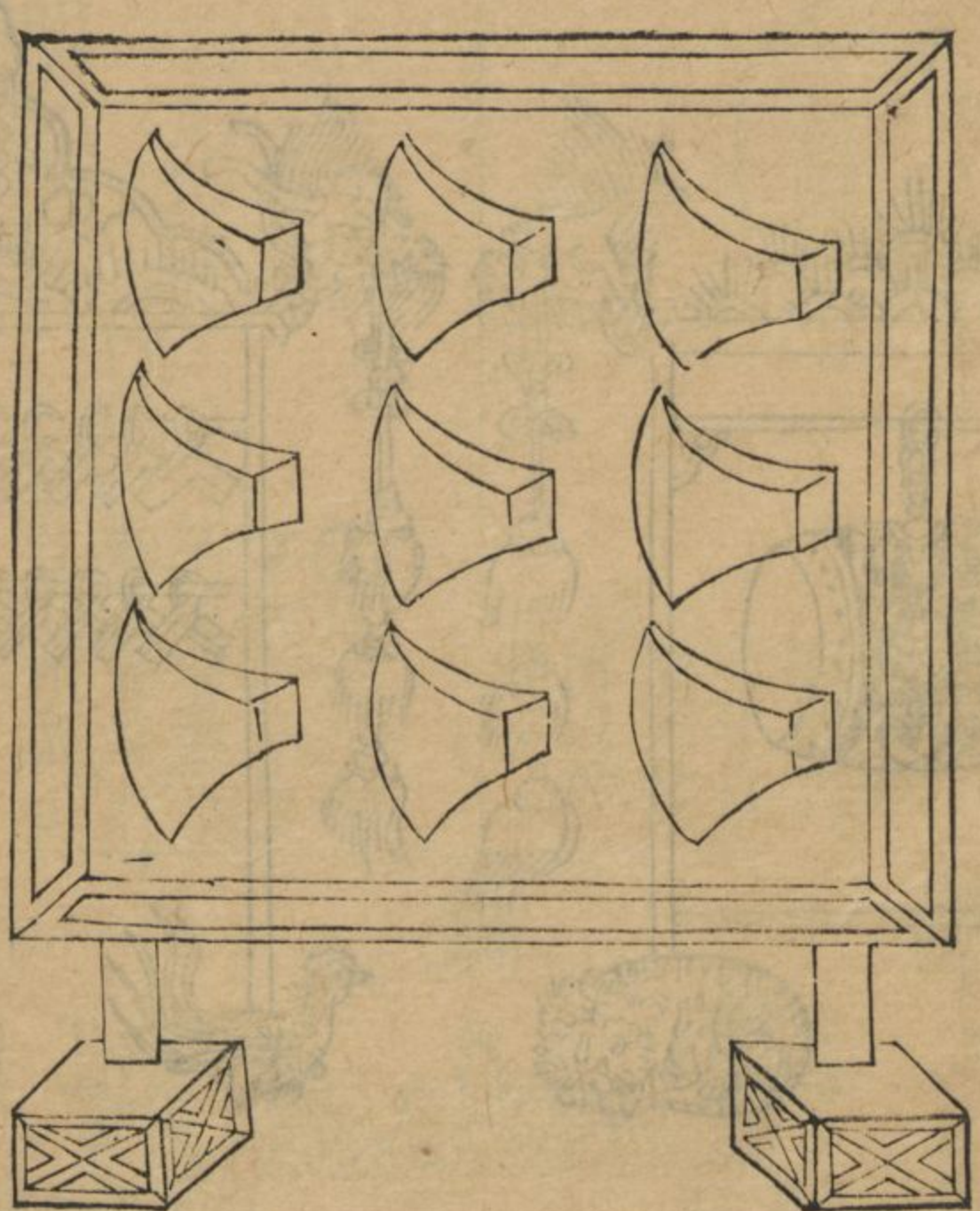
鼗鼓，兩面鼓。鼓人職曰：鼗

鼓，鼓軍事。注云：大鼓曰鼗，長八尺。鞀人云：鼓長八尺

鼓四尺，謂鼓面也。

顧命狄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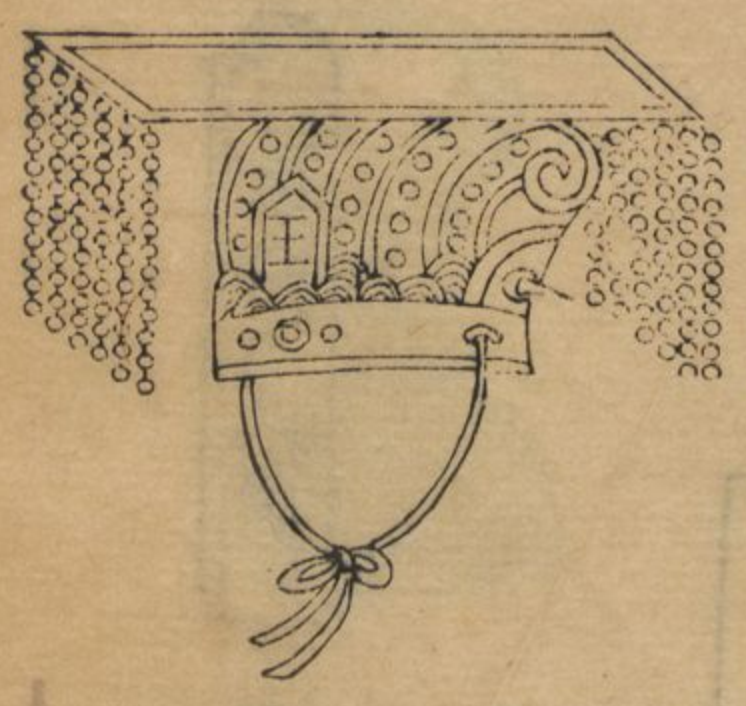
補 黼 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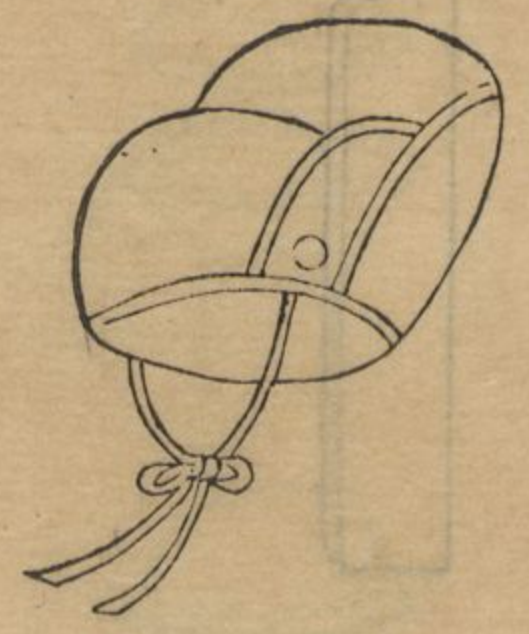
附司几筵云。凡大朝覲。大饗射。凡封國。命諸侯。王位設黼依。注云。斧謂之黼。其繡白黑采。以絳帛為質。依其制如屏風。賈釋云。諸文多作斧字。若據采色而言。即績人職。白與黑謂之黼。若據繡於物上。即為金斧之文。近刃白。近釜黑。則曰斧。取金斧斷割之義。屏風之名。出於漢世。故引為況。舊圖云。從廣八尺。畫斧無柄。設而不用之義。

康王冕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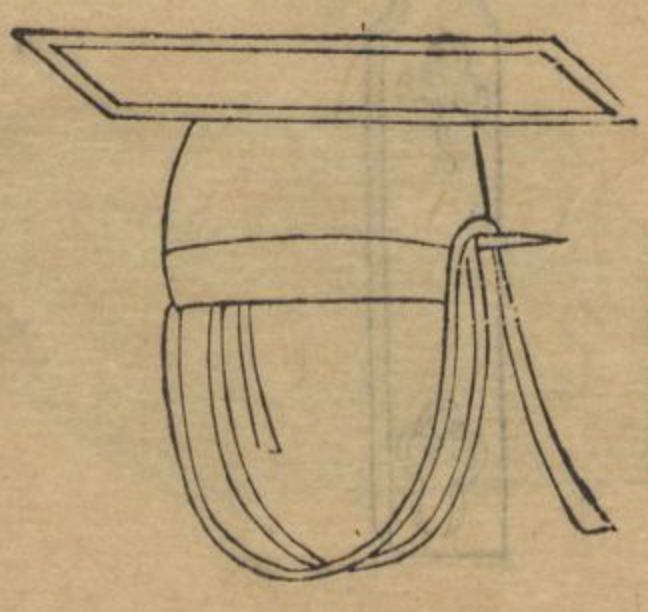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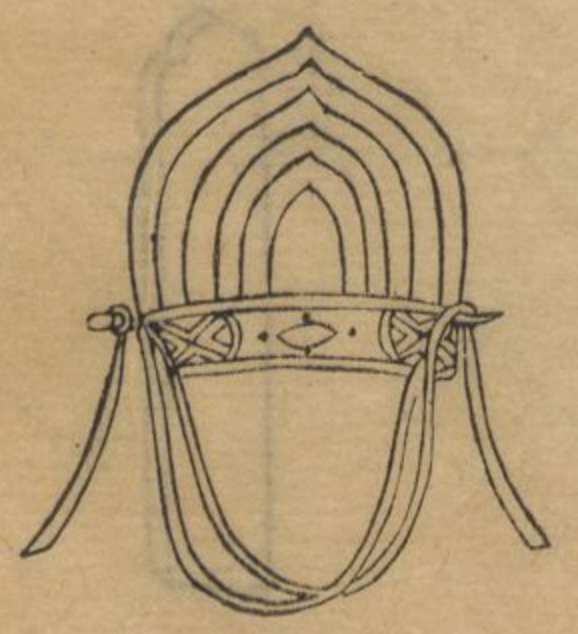
補 麻 冕



綦 弁



雀 弁



附麻冕。以漆布為殼。繡縱其上。前廣四寸。高五寸。後廣四寸。高三寸。○冕。漢制度云。冕制。皆長尺六寸。廣八寸。前圓後方。其旒皆以五丈絲繩。貫五采玉。每旒各十二。垂于冕。禮有六冕。裘冕無旒。衮冕十二旒。鷩冕九旒。毳冕七旒。絺冕五旒。玄冕三旒。○雀弁。即常弁。冕之次也。其色赤而微黑。如爵頭然。用三十升布為之。亦長尺六寸。廣八寸。前圓後方。無旒。而前後平。○綦弁。皮弁也。以文鹿子皮為之。其皮赤質白文。

太保承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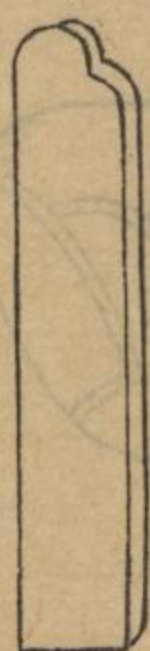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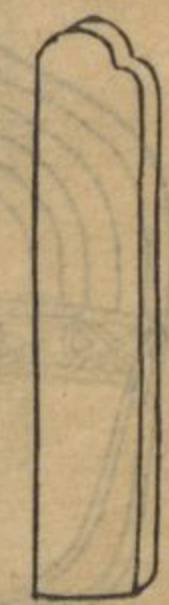
補圭鎮圭

璋

琯



琬



琰



附孔氏曰。考工記。鎮圭尺有二寸。天子守之。鎮圭。圭之大者。介訓大。故知是彼鎮圭。禮。又有大圭。長三尺。摺於紳帶。不是天子所守之大圭也。天子執琯。所以冒諸侯之圭。以齊瑞信。猶今之合符也。周禮典瑞云。四圭有邸。以祀天。兩圭有邸。以祀地。圭瑩以祀日月。璋邸射。以祀山川。從上而下。遞減其半。知半圭曰璋也。陳氏云。書曰。琬琰在西序。典瑞曰。琬圭以治德。琰圭以治行。玉人曰。琬圭九寸。琰圭九寸。蓋琬圭。圓而宛之也。琰圭。刻而有鋒也。

侯衛所執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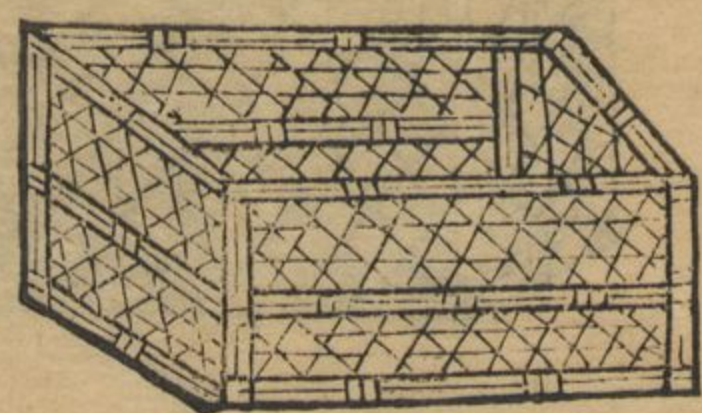
補豆

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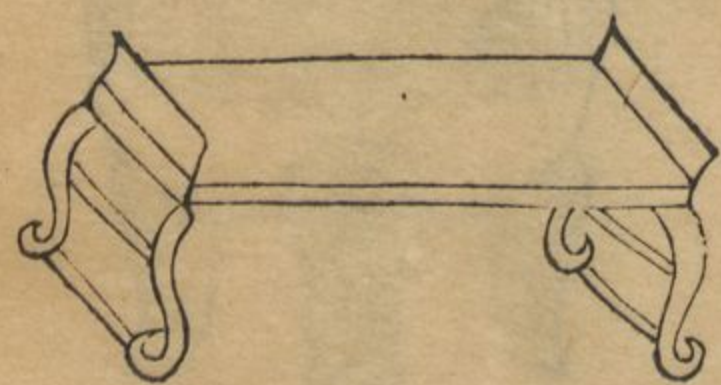
籩



筥



几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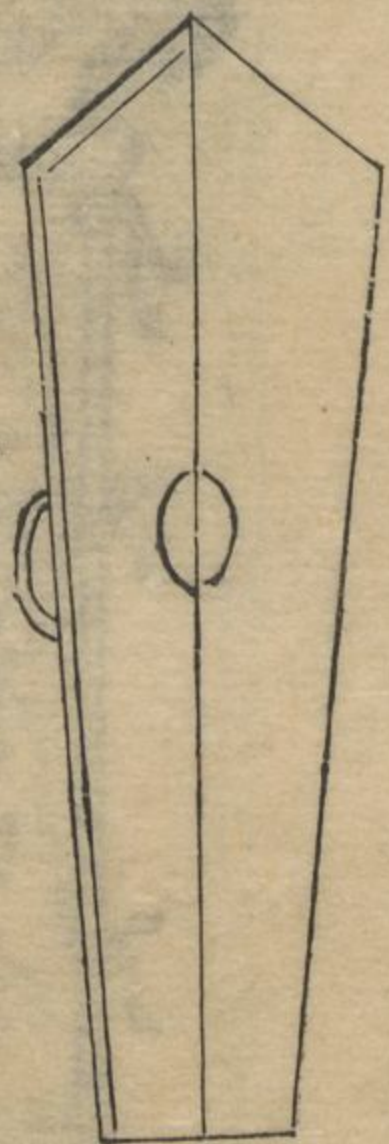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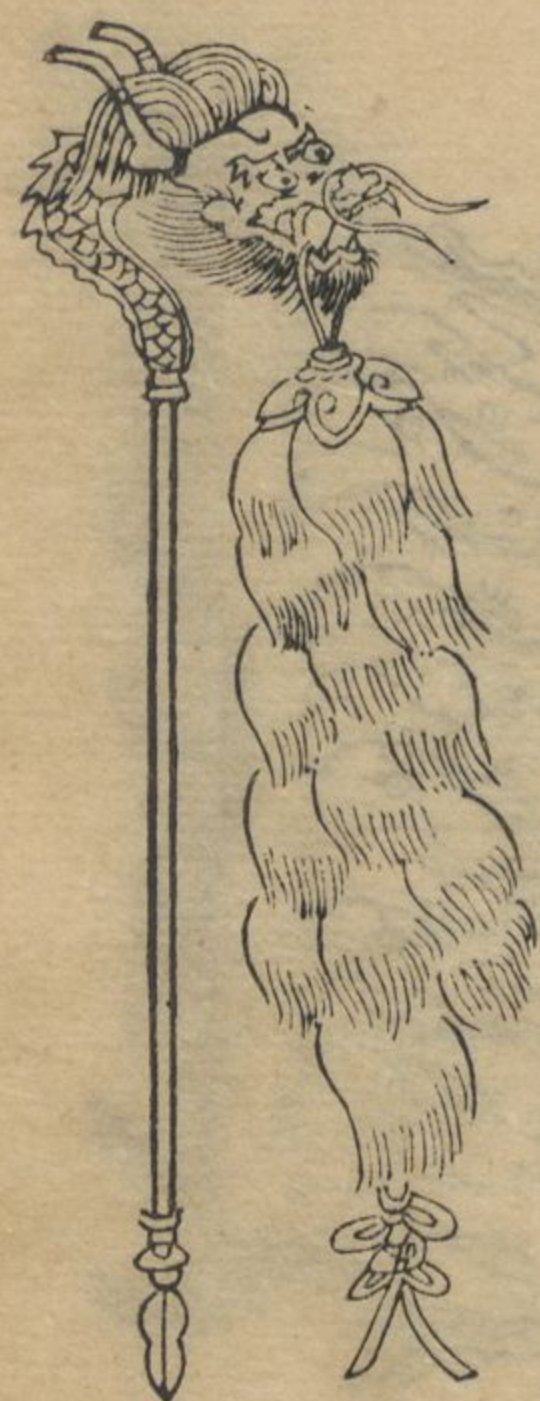


附聶氏云。舊圖。豆。高尺二寸。漆赤中。大夫以上畫赤雲氣。諸侯飾以象。天子加玉飾。皆謂飾口足也。鄭注。周禮云。豆。以木為之。受四升。口圓。徑尺二寸。有蓋。盛。壘醢。菹。藟之屬。豆宜濡物。籩宜乾物。故也。籩。以竹為之。口有滕緣。形制如豆。亦受四升。盛脯脩膾鮑糗餌之屬。曲禮注云。圓曰籩。方曰筥。盛飯及衣之器。阮氏云。几。長五尺。高二尺。舊圖。几。兩端赤。中央黑。馬融以為長三尺。

舜 舞 干

羽

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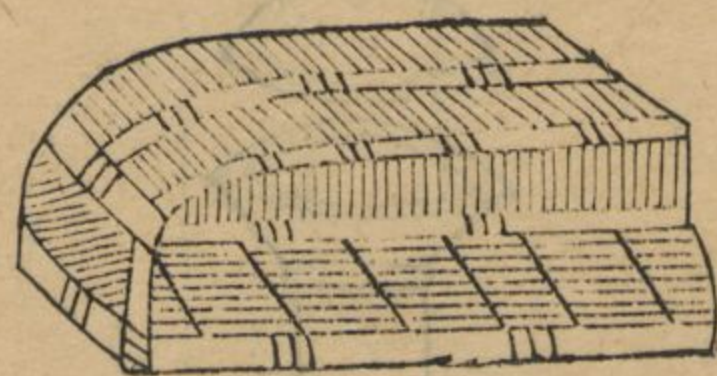


孔氏云。干。楯也。羽。翳也。皆舞者所執。脩。闡文教。舞文舞於賓。主階間。聶氏云。舞。師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祭祀。教羽舞。帥而舞四方之祭祀。兵舞。謂干戚也。羽。析。白羽爲之。形如帛。舞者所持以指揮。又蔽。翳其身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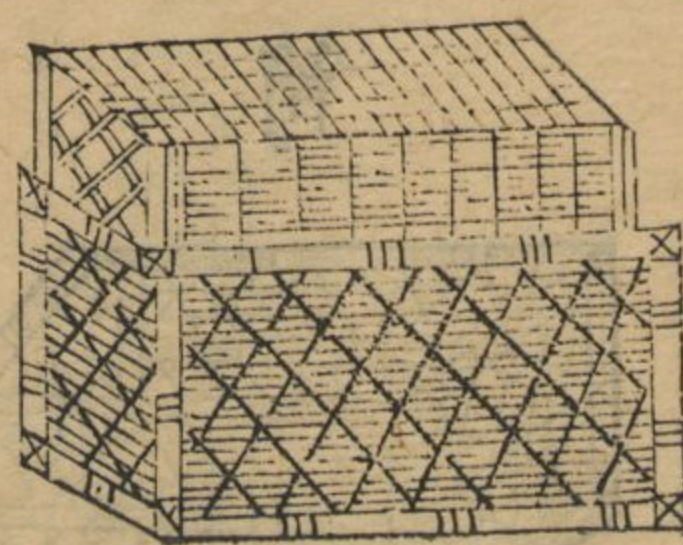
士 女 迎 周 圖

籩 蓋 有

補 木 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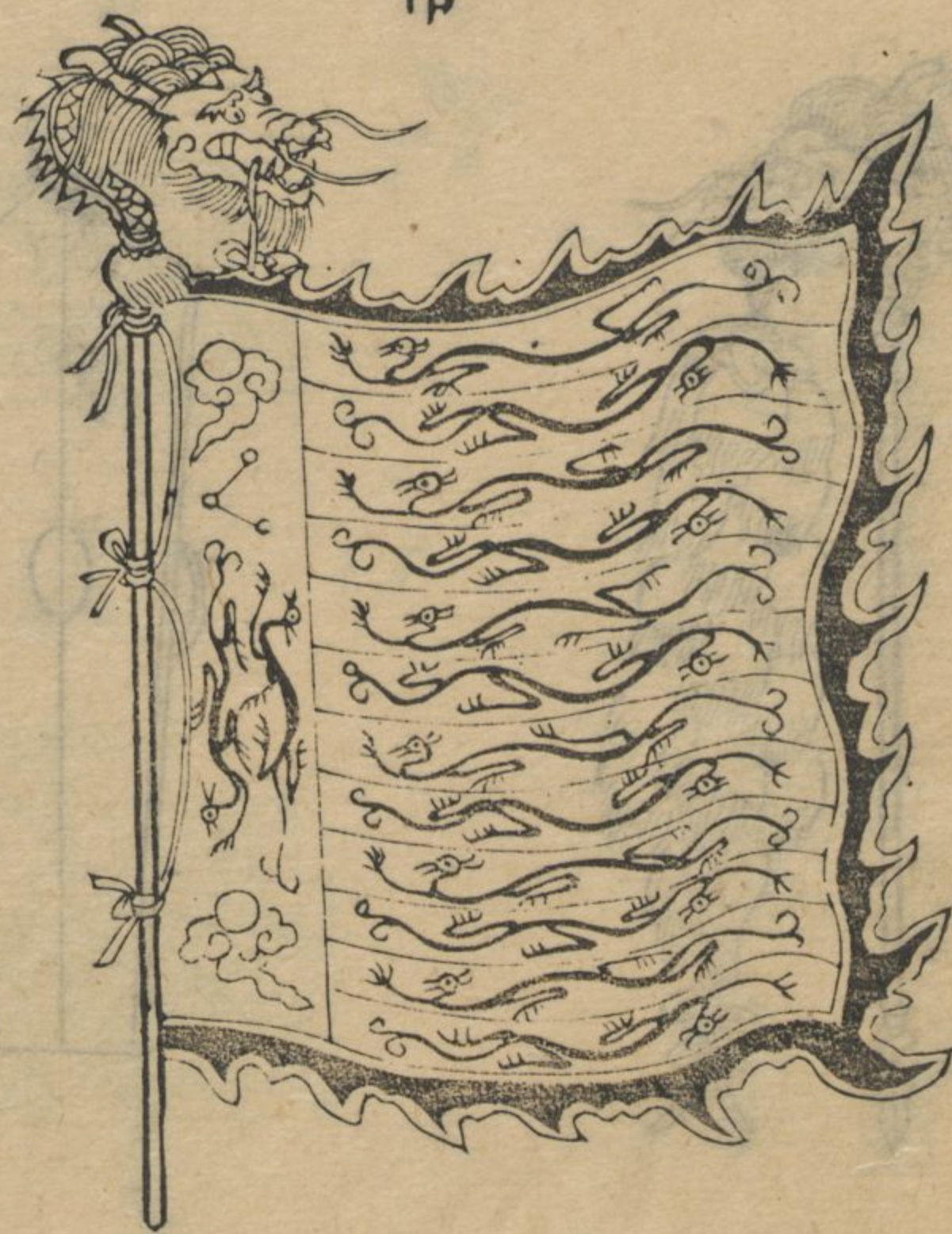
鼎



木鐸。周禮小宰曰。正歲。帥地官之屬。而觀治象之法。狗以木鐸。木鐸。木舌也。皆以金爲之。以木爲舌。則曰木鐸。以金爲舌。則曰金鐸。陳氏云。鼎。下有足。上有耳。體有大小。侈弇之別。用有牛羊豕魚之異。舊圖。天子之鼎。飾以黃金。諸侯。飾以白金。容一斛。大夫羊。鼎。飾以銅。容五斗。士豕。鼎。飾以鐵。容三斗。而牛羊豕。鼎。各狀其首於足上。籩。以竹爲之。長三尺。廣一尺。深六寸。足高三寸。如今小。車。笭。

羽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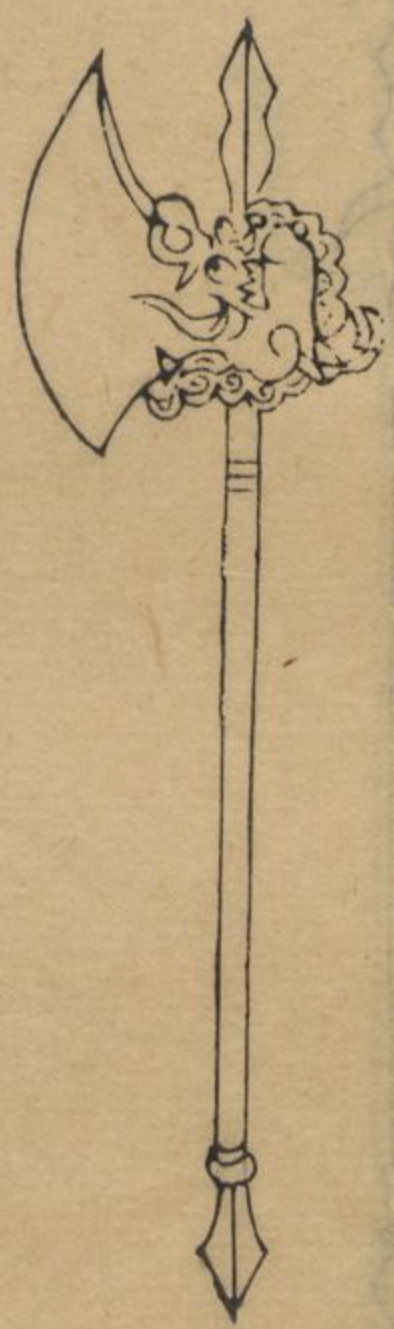
太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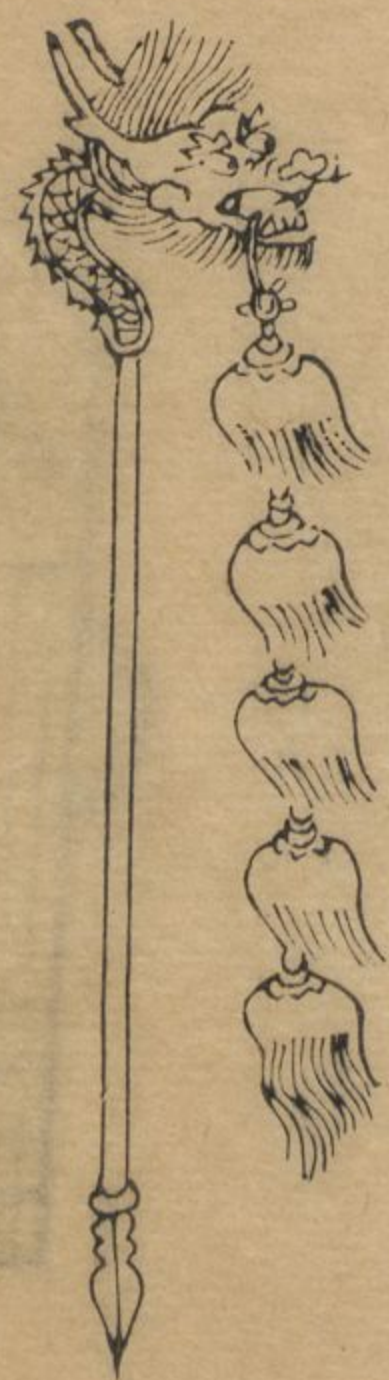
附王建太常十有二旂。繆首畫日月。其下及旂。交畫升龍降龍繆皆正幅。用絳帛為質。旂則屬焉。又左傳。三辰旂旗昭其明也。據杜鄭二注。皆以三辰為日月星。蓋大常之上。又畫星也。旂首為金龍頭。銜結綬及鈴。綬。古注謂旄及羽干竿首也。

牧誓兵

鉞



旄



附陳氏云。書曰。左杖黃鉞。鉞。斧也。斧莫重於鉞。黃鉞。以金飾其柄也。

附蔡氏云。旄。軍中指麾。白則見遠。麾非右手不能。故右秉白旄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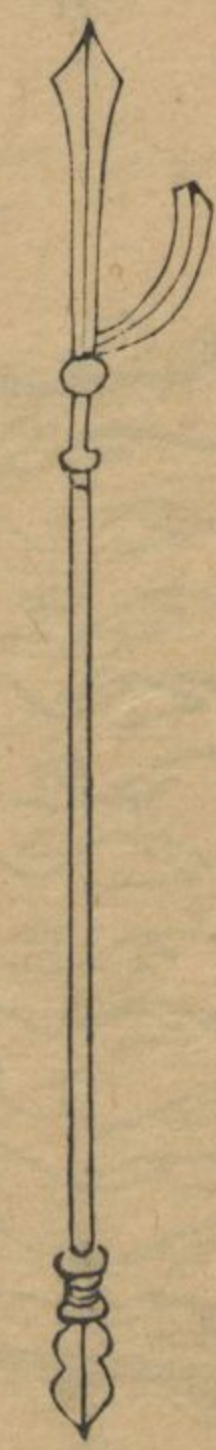
器

干



之

戈



圖

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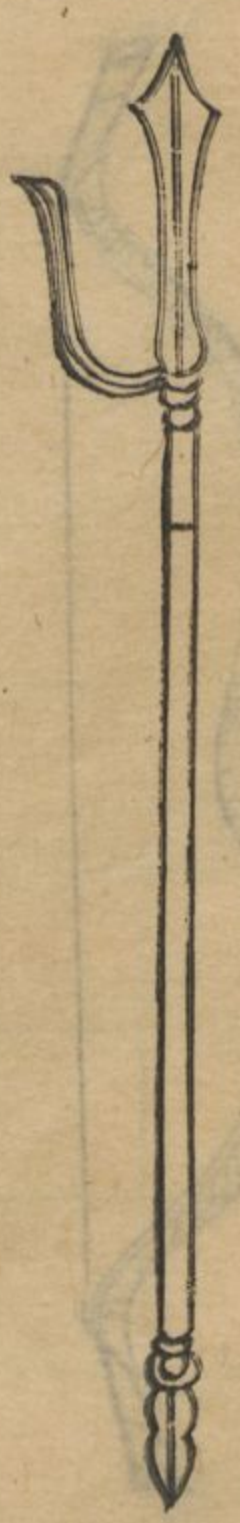


附周禮司兵掌五兵五盾。五盾。干櫓之屬。以革為之。其繫之也。以繡。其屬繡。常以紛。敵乃干者。繫以紛也。○陳氏云。五兵之用。長以衛短。短以救長。則人持其一矣。盾則夫人而有之。書曰。比爾干。干欲其比。則夫人有之可知也。○戈。勾子戟也。直刃長八寸。橫刃長四寸。接柄處長四寸。廣二寸。○酋矛。常有四尺。夷矛三尋。凡矛上銳而旁勾。上銳所以象生物之芒。旁勾所以象生物之勾。○又戈廣二寸。內四寸。胡六寸。

援八寸。秘六尺有六寸。內謂胡以內接秘者。胡謂矛之旁出者。援直刃也。秘柄也。戈之用。主於胡。胡過於直則倨。但可以刺。胡過于曲則勾。但可以鈎人。惟得其中制。往無不利也。○又干。扞也。所以捍身蔽目。又謂之盾者。遁也。跪其後。迎刃以隱遁也。狹而短者曰子盾。車上所持者也。狹而長者曰步盾。步兵所持。與矛相配者也。○又說文曰。戈。酋矛也。建于兵車。長二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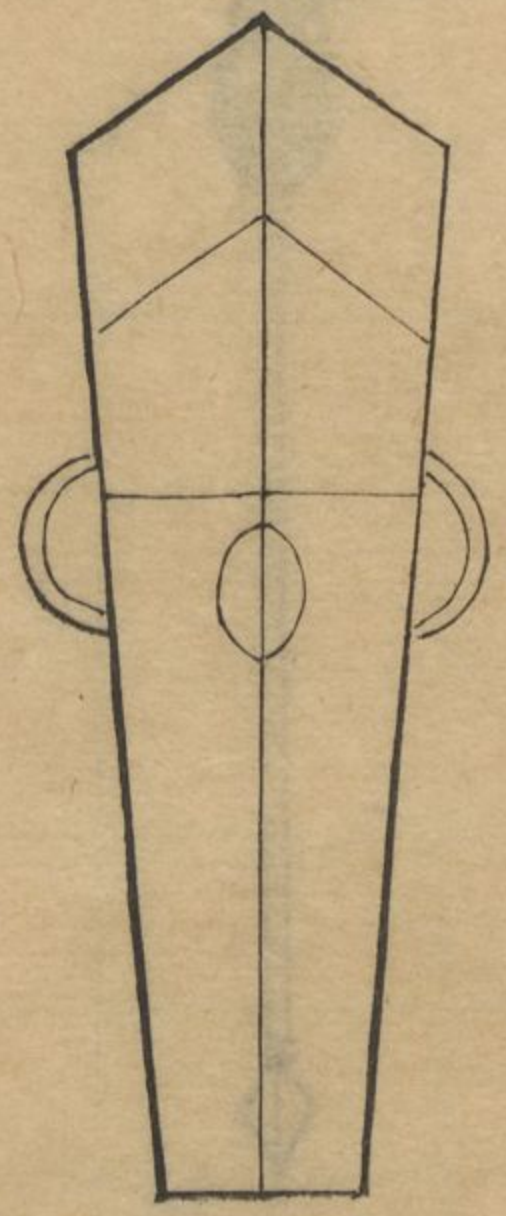
費

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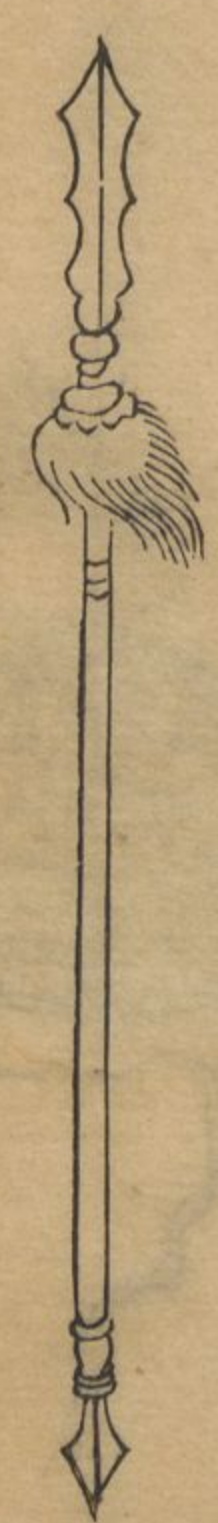
誓

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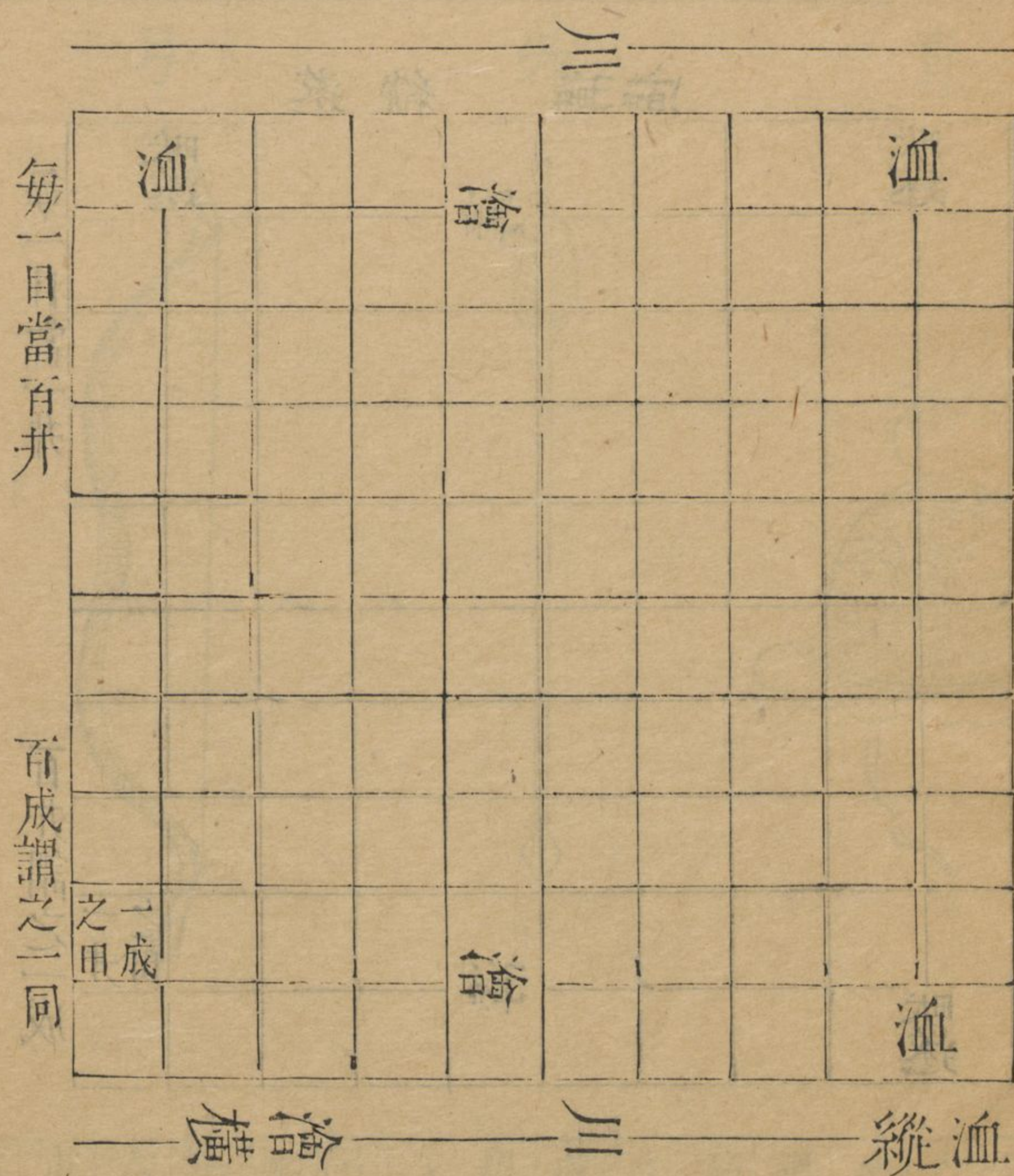
兵

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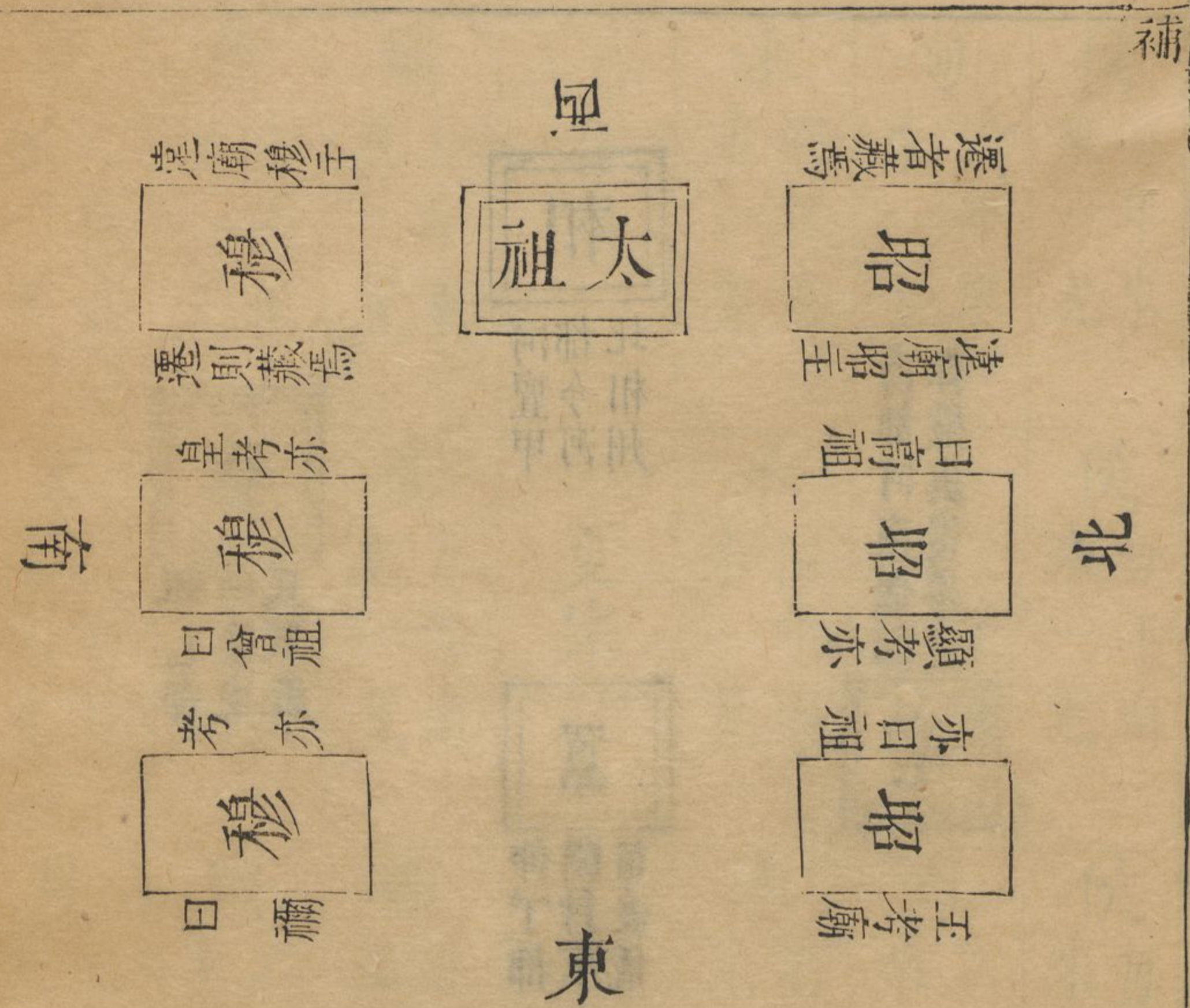
二丈。

距川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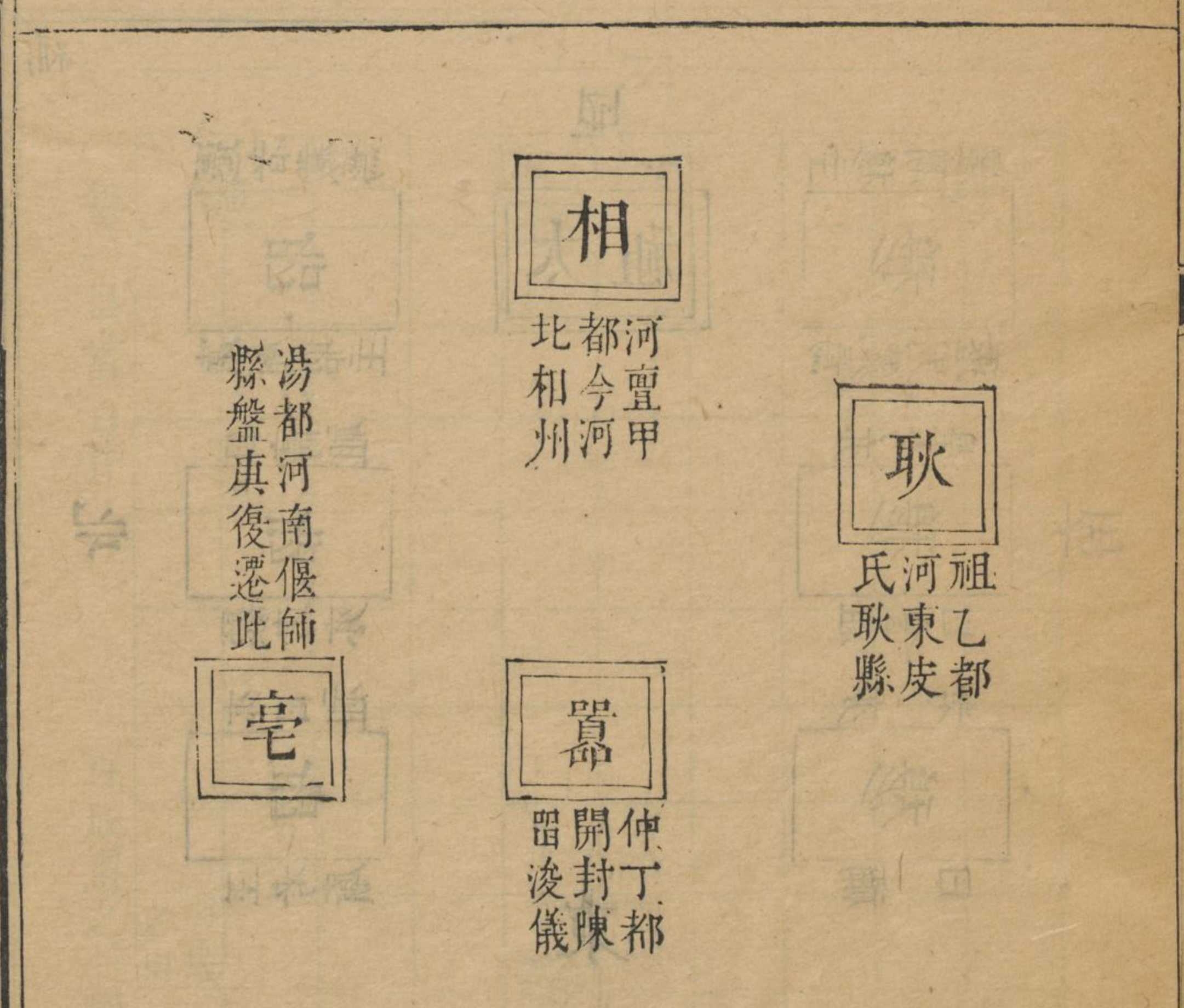
壹同之田。方十里爲成。成間廣八尺。深八尺。曰洫。方百里爲同。同間廣二尋。深二仞。曰澮。九澮共入大川。一同之田。其遂九千。溝九百。洫九十。澮九。

商七廟之圖



蔡氏云。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七。七廟親盡則遷。必有德之主。則不祧毀。陳氏云。注疏引王制云。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祭法云。王立七廟。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曰顯考廟。曰祖考廟。遠廟爲祧。有二祧。劉歆。馬融。王肅。皆以七廟爲天子常禮。所言二祧者。王肅以爲高祖之父及祖也。并高祖以下。共爲三昭三穆。

商 遷 都 之 圖



相
河 都 今 河 北 相 州

耿
祖 乙 都 河 東 皮 氏 耿 縣

囂
仲 丁 都 開 封 陳 留 浚 儀

亳

書序。仲丁遷於囂。河亶甲居相。祖乙圮於耿。盤庚五遷。將治亳。殷。孔氏云。自湯至盤庚。凡五遷都。仲丁。是太戊之子。河亶甲。仲丁弟也。祖丁。何亶甲子。盤庚。陽甲弟也。

六 年 五 服 朝 圖

侯 來 每 年 東 一 見	甸 來 二 年 東 一 見	采 來 四 年 東 一 見	春 朝	衛 來 五 年 東 一 見	蠻 來 六 年 東 一 見	男 來 三 年 東 一 見
侯 來 每 年 南 一 見	甸 來 二 年 南 一 見	采 來 四 年 南 一 見	夏 宗	衛 來 五 年 南 一 見	蠻 來 六 年 南 一 見	男 來 三 年 南 一 見
侯 來 每 年 西 一 見	甸 來 二 年 西 一 見	采 來 四 年 西 一 見	秋 覲	衛 來 五 年 西 一 見	蠻 來 六 年 西 一 見	男 來 三 年 西 一 見
侯 來 每 年 北 一 見	甸 來 二 年 北 一 見	采 來 四 年 北 一 見	冬 遇	衛 來 五 年 北 一 見	蠻 來 六 年 北 一 見	男 來 三 年 北 一 見

堯九族圖

<p>祖免四從兄弟 總麻三從兄弟 小功再從兄弟 大功初從兄弟 期親兄弟</p>	<p>高曾 祖身 子孫 曾元 孫孫</p>	<p>下殺自子至元孫 中殺自親兄弟至四從兄弟 上殺自父至高祖</p>	<p>一說父族四。父五屬之內 一也。父之女昆弟適人者 及其子。二也。已之女昆弟 適人者及其子。三也。已之 女子適人者及其子。四也。 母族三。母之父姓一也。母 之母姓二也。母之女昆弟 適人者及其子。三也。妻族 二。妻之父姓一也。妻之母 姓二也。</p>
---	---------------------------------------	--	---

周官三公

<p>○太師 武王時則太公。成王時則周公。繼以畢公。康王仍用畢公。宣王則皇父。</p>	<p>○太傅 成王時初用畢公。未毛公。按顧命毛同召畢二公。既二人為師保。則毛為傅矣。</p>	<p>○太保 武王 成王奩召公。 康王</p>	<p>○少師 三少未詳</p>	<p>○少傅 疑官不脩</p>	<p>○少保</p>
---	--	-------------------------------------	---------------------	---------------------	------------

六卿之圖

<p>○司空</p> <p>成王時畢公兼之。宣王則程伯休父。</p> <p>其屬二十九</p>	<p>○司寇</p> <p>成王時蘓公忿生。繼衛侯康叔。</p> <p>其屬六十四</p>	<p>○司馬</p> <p>成王時畢公兼之。宣王則程伯休父。</p> <p>其屬六十七</p>	<p>○宗伯</p> <p>成王時彤伯為之。</p> <p>其屬六十九</p>	<p>○司徒</p> <p>成王則芮伯。穆王則君牙。幽王則鄭桓公。及子武公繼之。</p> <p>其屬七十八</p>	<p>○太宰</p> <p>成王時周公兼之。康王時召公兼之。</p> <p>其屬六十三</p>
---	---	---	---	---	---

周家列爵分土圖

<p>武王三等分土</p> <p>公侯百里</p> <p>伯七十里</p> <p>子男五十里</p>	<p>周公五等分土</p> <p>公五百</p> <p>侯四百</p> <p>伯三百</p> <p>子二百</p> <p>男一百</p>
<p>克 黃帝後封薊</p> <p>商 堯後封祝</p> <p>舜後封陳</p> <p>夏後封杞</p> <p>封 商後封宋</p>	<p>兼 異姓十九國</p> <p>制 異姓十九國</p> <p>之 同姓五十三國</p> <p>封</p>
<p>東 以 陝</p> <p>內 公侯九百</p> <p>二十。子男</p> <p>六十三。共</p> <p>一千四百</p> <p>九千里。開</p> <p>方之數也。</p> <p>此外未開</p> <p>之。正。方。尚</p> <p>有八百五</p> <p>十四里。是</p> <p>為圻內閑</p> <p>地。</p>	<p>西 以 陝</p> <p>國 三</p> <p>十四里。是</p> <p>為圻內閑</p> <p>地。</p>
<p>東 以 陝</p> <p>內 公侯九百</p> <p>二十。子男</p> <p>六十三。共</p> <p>一千四百</p> <p>九千里。開</p> <p>方之數也。</p> <p>此外未開</p> <p>之。正。方。尚</p> <p>有八百五</p> <p>十四里。是</p> <p>為圻內閑</p> <p>地。</p>	<p>西 以 陝</p> <p>國 三</p> <p>十四里。是</p> <p>為圻內閑</p> <p>地。</p>
<p>東 以 陝</p> <p>內 公侯九百</p> <p>二十。子男</p> <p>六十三。共</p> <p>一千四百</p> <p>九千里。開</p> <p>方之數也。</p> <p>此外未開</p> <p>之。正。方。尚</p> <p>有八百五</p> <p>十四里。是</p> <p>為圻內閑</p> <p>地。</p>	<p>西 以 陝</p> <p>國 三</p> <p>十四里。是</p> <p>為圻內閑</p> <p>地。</p>

一、經圖

卷之四 書經

二十九

七十一

文體出書十例圖

典帝記
所出

湯誥大誥等體詔令
所出

大禹謨雜載君臣之言
如議之類

帝庸作歌詩歌行之類

五子之歌詩歌中箴規
之類所出

臯陶謨章疏中為名數
者所出

伊訓無逸等體諫誠
所出

甘誓湯誓檄文
所出

禹貢志所出溝洫
志之類

顧命記所
出

泰誓牧誓
檄文所出

王通續書。天子之義制

乎範者有四。曰制。曰詔。

曰志。曰策。唐上之逮下

曰制。曰赦。曰冊。皆稟用

書上之逮下之體。王通

大臣之義載于業者有

七。曰命。曰訓。曰對。曰讚。

曰誠。曰諫。唐下之達上

曰表。曰狀。皆雜用書下

之達上之體。

帝王刑罰輕重圖

掌五刑之法以麗萬民之罪

荀卿曰百王同之莫知所
由者矣又大者陳于原野
大夫于朝庶人于市

舜夏周

墨罪千輕罪比舊
各多五百

劓罪千

剕罪五百

宮罪三百

大辟二百重罪比舊
各為遞減

流不忍加五刑
故又為流則四裔
鞭扑等法幾九州
千里外五刑

穆王

罰百鍰其屬
千

罰惟倍其屬
千

罰倍差其屬
五百

罰六百鍰其屬
三百

罰千鍰其屬
二百

鞭扑贖

疑有赦五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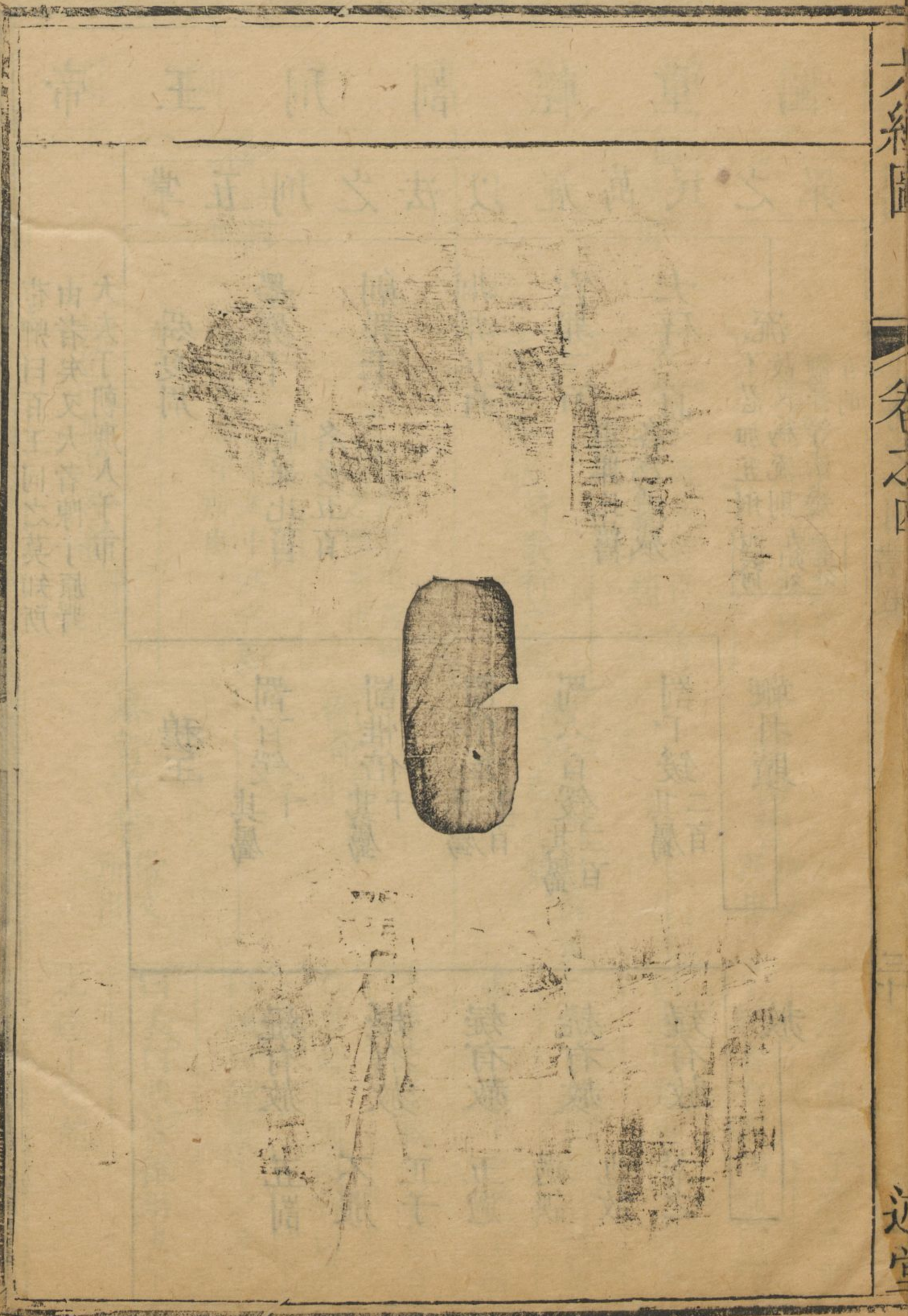
疑有赦不服

疑有赦正于

疑有赦五過

疑有赦過誤

疑有赦也故



帝王... 一... 一...

堂正... 文... 太... 文...

大... 山... 文... 大... 文... 英... 文...



